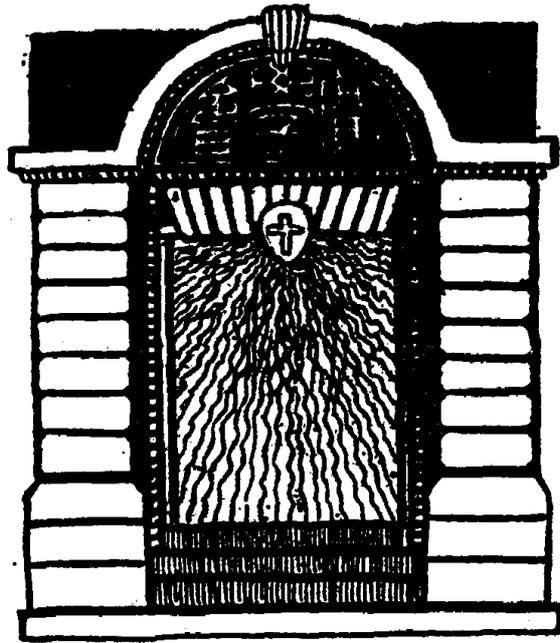


基 督 傳



上 海 廣 學 會 發 行

1929

師範
叢書

中
學
課
外
活
動

陳重
喻鑑
朱錦
如江
校編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序

由來教育方法，多偏於知識的傳授，對於生活的陶冶，很少注意，尤其以中等教育爲然。此實教育上之大詬病，青年當發育期間，身心變動劇烈，情感的發達超過於理智，知識的傳授，僅能訓練其理智，對於情感生活，則失卻陶冶的效能。一般謀改革者，有倡勞作學校以救之，有倡田園家塾以振之，但此等制度，在一般環境中，或普通學級編制行政制度之下，殊難普遍摹擬。故此特殊方法，未可許爲補救之正當途徑。欲求在一般狀態之下，得一適宜補救方法，惟有趨重於課外活動一途。

「課外活動」一詞，英語通作 *Extra-Class Activities* 柯斯氏(Koos)又名之爲 *Allied-Activities* 其意趨重於羣性訓練，養成團體生活之情緒。另一意則有與正課聯合訓練之意，此名殊當。吾人所望於課外活動者，非僅期其補正課之不足已焉，必期其與正課有整個的計畫，對於青年生活作整個的陶冶，是爲課外活動之正當途徑。

方余創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時，對於此點即予以充分之注意，在行政方面，於訓育主任以外，另設自治指導主任以專其事。喻鑑清兄即始終主持之。當時即按人的生活，分爲公民，智識，健康，職業，休閒等五方面。除智識訓練在正式課程方面，已有充分訓練，不特加注意外。對於其他四項則作有系統之組織與訓練，諸同事參加指導，與

味翕然，尤以陳重寅朱錦江兩兄爲最。

數年來實施結果，其成效若何，雖不能有具體之測究。但補助學校整個訓練方面，效力無微不至。其間因事實之遷就，實驗結果之感悟，制度上累有變更。然卒無專冊載其報告。喻陳朱三君致力於斯者最久，所感需要亦愈大，此是書所由作也。

國內關於教育文獻之出版，已充滿坊間，獨對於課外活動之專著，則付之闕如，斯不能無憾。故是書之草，不僅爲事實之報告，而對於原理原則之介紹，理想計畫之敘述，尤注意及之，是非徒爲本校以後改進之張本，亦所以求貢獻於當世。書成，丐余序之，爲述顛末如此！

二十二年冬李清棟序於首都中區實驗學校校長室

目次

序

言導

第一章	課外活動的原理和價值	六
第二章	課外活動的組織和行政	一八
第三章	課外活動的經濟問題	五二
第四章	課外活動施行的原則	五八
第五章	課外活動施行的步驟	六二
第六章	課外活動的指導法和指導員	七三
第七章	課外活動的種類和實施法	七八
(甲)	關於增進學識的活動	八一
(一)	各學科研究會實施法	八一

(一) 刊物編輯社實施法	九〇
(二) 團實施法	九七
(三) 演講會實施法	一〇四
(四) 關於增進社會能力的活動	一〇九
(五) 集會實施法	一〇九
(六) 學生自治會實施法	一一九
(七) 學校銀行實施法	一二一
(八) 消費合作社實施法	一三七
(九) 校友會——本活動之實施法	一四一
(十) 民衆學校實施法	一四五
(十一) 社會服務團實施法	一四九
(丙) 關於身心修養的活動	一五二
(十二) 旅行團實施法	一五二
(十三) 音樂會實施法	一五七
(十四) 體育會實施法	一六〇

(十五) 攝影研究會實施法·····	一六四
(十六) 戲劇研究會實施法·····	一六八
(十七) 弈社實施法·····	一七一
(丁) 其他偶發事項的臨時活動·····	一七六
(十八) 油漆教室·····	一七六
(十九) 築路·····	一八一
結論·····	一八七
本書參考書一覽·····	一八九

中學課外活動

導言



活
動
與
人
生

人類生活的過程，固然繁複得很。但歸納到最後一步，可以用「活動」兩個字來賅括牠。風來葉落，鳥去枝搖，雖然也是「動」，不過動得無意義，動得無目的，是一種盲目的被動。人類的活動，是為適應環境而動，是為改造環境而動，動得有意義，動得有目的，人類之所以被稱為「萬物之靈」就在這個超然的「動」字上。

人類生在現有的環境之下，當然要做適應現有環境的活動；倘使感覺到現有的環境不良，必定要做改造現有環境的活動；所以活動是人類生存的要素。世界人類的生活，由簡單而趨於複雜，由野蠻而進於文明，皆是人類種種活動所獲得的結果。

活
動
與
教
育

教育是什麼？簡要說來，教育是指導一般兒童或青年生活的方法。換句話說：就是教他們怎樣活動。——適應環境的活動和改造環境的活動——知道讀書寫字，不過是教育中的一部分，整個的教育，在讀書寫字以外，還有許多部分，其價值和讀書寫字相等，或者還要超過讀書寫字。過去的見解，以為

讀書寫字已盡教育之能事，實在是一個大大的錯誤，以致養成許多不辨菽麥的書呆子。不辨菽麥，就是不能適應現有的環境；對於現有的環境，適應尚且不能，當然更談不到改造。這樣，是一種死的教育，不是活的動的教育。美國 Herbert H. Foster 在他所著的中學行政書中，教育之社會目標一節裏說得最清楚：「以前教育單元為一師一生的時代，其單純目標，即以兒童獲得許多知識謀他日的運用，迨學校既成爲一種制度的時代，另有新的教育目標——社會目標，我們明白了個人爲社會一份子，必定要使個人能與他人共同生活，也能爲他人生活；故學校本身的社會生活，看來很有教育價值，學校教授歷史算學語文等課，不僅以授課爲目的，乃以教歷史算學語文爲方法，而達到高尚之目的，使兒童社會化。」他又在學校是理想社會一節裏說：「……吾人漸明瞭課室以外之活動，並非一種累贅，而實爲一種資產，吾人不能以爲學生在課外活動是有害或分心，當承認這許多活動，是一種手段，可以使青年們社會化，更有價值者，此種活動，可使青年們感覺興趣。」 Foster 氏在美國芝加哥大學任教育教授多年，此書是他的新著，給了我們很好的論據：

教育目標
和
課外活動

什麼是教育目標 Herbert H. Foster 在所著中學行政第一章學校行政的理想與目的裏，很具體的論列了。他說：「我們早知學校是一種制度，此種制度，是欲將世界縮置其中——即

學生將來生活環境的設施。但此種世界，使之簡單化，良善化，使學生們受了此種訓練然後再導入廣大的世界

……」

他又引證了美國中等教育改進委員會所規定的教育目標是：（一）衛生——包括教導與訓練體育上的習

慣，生活工作，與遊戲方面的普通活動，以及公共衛生的促進。(二)基本知識的訓練——包括寫做語文計算等。

(三)家庭——包括教導家庭中長幼關係相處融洽等。(四)職業——包括探討指導以及職業訓練。(五)公民教育——包括訓練在國家社會中如何做公民。(六)利用休閒——包括運用娛樂方法，如音樂美術文學戲劇社交等。(七)倫理品德——包括教授規則及社會方面的接觸以及參加各項活動的責任等。Foster氏的意見以為論到中學教育的目標，可再分立「領袖資格」一項，關於這一層，他又說：「德謨克拉西最大的危懼，在無訓練的領袖與無訓練的夥伴，中學學生遇有良好領袖，應與之合作，學校中生活，即訓練領袖人才與合作人才。自然，凡各個人皆能作領袖，但同時各個人須明瞭如何與領袖合作……」以上所列的七項具體的教育目標，除第二項外，其餘的六項，沒有一項不和課外活動有深切的關係。現在我們再來討論一討論抽象的教育目標：假定承認是德、智、體、羣、美五育，那末，就該是五育並重。讀書寫字，祇是智育一方面的事；其餘德、體、羣、美四方面的事，差不多都包括在一個「課外活動」的名稱中。這個名稱的由來，是因為這一種活動在課外的時間舉行，而且不採用上課的方式。但牠的效用，是和普通課程相等，有時還要超過普通課程。因為課程中的公民科，僅僅是注入道德的名辭和理想，並不能使學生得到實際的修養和體驗。課程中的體操科，是不自然的叫學生模倣；並不能使學生得到體育的鍛鍊。課程中的音樂、圖畫、手工等科，也大半是很機械的叫學生依樣葫蘆，並不能使學生得到美育的薰陶。其餘各學科，似乎都是施行智育教育了；然而至多也祇灌輸給學生一些空洞的知識，不能使學生得有實際的應用，至於羣育的實驗，更不是課程中所能辦到的事了。——課外活動是什麼？課外活動是使學生得到積極的，實際的「德育

的修養，智育的應用，體育的鍛鍊，羣育的實驗，美育的薰陶，『的一種最完善的教育方法。

這種優良的教育方法，本不應和課程分家，而自居於課程以外的地位。小學教育階段中，已經有了一種設計教學法，納課程於活動之中，知識與應用融會貫通，學生得益匪淺。中等學校裏，受經濟和設備的限制，目前還沒有相當的聯絡方法，所以課外活動的名義，仍有存在的必要。

編
的
趣
旨

我們深信：要想獲得教育的效能，絕對不是靠空談理論和讀死書，既如上述，所以近年來學風囂張，學潮澎湃，消極的訓育，可以說是毫無效果，而且往往因為抑制過當，容易引起學生的反感。尤其是中等學生，青年期的衝動異常活躍，需要因勢利導，借課外活動的種種組合，使他們騰餘的精力，休閒的時間，可以得到相當的宣洩和適宜的利用。這樣一來，學生自然可以安心向學，不事歧求。同時又可以各就個性之所近，去實驗做人的種種活動，以為將來選擇職業的準備。

編者歷在北平南京江蘇安徽各中等學校擔任訓育和課外活動指導事宜，深覺欲施行積極的有效的訓育，非從嚴密的施行課外活動入手不可。重寅民國十七年度，在江浦縣立師範學校，曾經實驗過這種主張，結果很為滿意。鑑清在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主持課外活動行政，錦江歷在各校參加課外活動指導事宜，均歷有年所。根據經驗，在在足以證明上述的理由。個人認為中等學校有重視課外活動之必要。現在我們共同譯述編纂，以成此書。迆譯歐美名家的專門著作，參證國內各級學校關於課外活動的刊物，再加上自己由經驗而感發的意見，編成有系統的敘述。編輯的旨趣有二：

(一)引起中等教育者的注意，並希望提倡施行。

(二)供擔任訓育和課外活動指導者的參考，免散碎搜集的麻煩。

末了，我們還要鄭重聲明：學殖淺陋經驗有限的我們，率爾編譯，謬誤定多，還望教育方家指正！

第一章 課外活動的原理和價值

課外活動的創始

「課外活動」這個名稱，有許多中等學校裏，在行政系統表上都有了這個部分的列入。雖然還有一部分教育者在懷疑着，但牠在中等學校行政範圍裏存在的價值，已經有了相當的表現了。

課外活動的創始，也有相當的過程，比如學校中的球隊，便是課外活動的先導。後來覺得青年學生所需要在課程以外的活動，決不僅僅是一個球隊；自動教育的呼聲逐漸高漲起來；一般教育者，知道專靠在教室裏主觀的把機械的知識注入學生的腦海，決不足以改善人類生活，盡教育之責任，達教育之目的；所以積極的提倡施行有系統的課外活動。

創行的時候，學生家長和社會上的非難很多，經過教育家努力的鼓吹辯難，才能使一般人士得到相當的認識。現在歐美教育先進國，學校裏的課外活動，不僅和正式課程站在同等的重要地位，而且因為課外活動的成效卓著，因此把許多正式課程，也都改善了內容和教法。就是指着這個，所謂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

中國辦理學校教育，不過只有三十多年的歷史，對於學校種種制度的施行，多半效法歐美。中國人的習慣性，以為讀書人總要有一「斯文」的氣度；理想中的讀書人，是應當「文弱好靜」的。初廢科舉辦學校的時候，對於課

程中的體操手工等科，都是極端反對的。現在又從歐美學到課外活動的制度，要叫學生在上課以外做五花八門的舉動，也難怪學生家長和社會上有指責的批評。辦學校的人，若不認清施行課外活動的原理和價值，也難免不因學生家長和社會上的指責而懷疑，而忽視。所以學校中在施行課外活動以前，主持人和各指導員，都要先行詳確認清課外活動的原理和價值。

原
理
總
述

課外活動的原理我們可以引用布立格斯 (B. Briggs)的話，來分做兩點講，做一個提綱。第一點：課外活動是供給學生一個機會，去學習他們必定要學習的東西。換一句話來講，課外活動的實施，是根據學生的個性，學生的能力，學生的創造力等等，來組織小社會，給學生得有練習作公民的場所。第二點：學校可以觀察學生的興趣及其活動成績，來做進一步的指導，使他們達到養成較高尙的習慣和人生的活動能力。

我們不是常常說：作公民應該要有公民的資格。所謂公民資格，就是用教育的力量，養成人生應該有的正當態度，和適應環境改造環境的知能，如果能達到以上的目的，可以說是教育完全成功了。但是如何方能達到以上的目的呢？不是一個最大的問題嗎？

學生學習如何作公民，不是在教室裏，聽教員講講書，就可以成功一個公民的，必定要受實習的訓練，才可以造成一個完全有用的公民。所以學校要有社會化的組織，學生就能腳踏實地的去學習作公民。畢業後，投身社會，才不致與社會格格不入。以前辦教育失敗的原因，也就是不明瞭「學原於做」(Learn by doing)的原理，所以

畢業生出來，覺得在學校裏所學習的功課，並不能拿到社會上來應用。而社會上也感覺學校裏畢業出來的學生，並不是社會上所需要的人才。如此，教育的效率，直接是等於「零」了。

美國杜威博士，有一次講到一個學校裏學生學游泳的事。這個學校裏教游泳的教員，是主張專講學理的。對於游泳時各種動作，講解十分透澈，同時學生也能十分領會。但是這些學游泳的學生，從來沒有到水中練習過一次。所以在這課程修完以後，學生到水裏游泳的時候，必免不了一個「沉」字。這個故事，就是告訴我們：學校與社會不能截然分開的，學校與社會是有密切關係的，要想使學生與社會沒有隔閡，學生應該公民化。學校應該社會化。

原 理
分 釋

於後：

上文的敘述和舉例，已經把課外活動的原理提要說明了。為求詳盡起見，再把牠分析說明

(一)預備社會能力——專制政府之下，社會的進步，是被動的。進步的「快慢有無」的權力，是操於皇帝之手。但是平民政府下的社會，進步與退化，是人民自動的。國家政治的改良，社會生活的進步，都是專靠人民自己去努力。現在我國政府，是平民化的政府；社會進化的責任，也應當由人民負擔起來。學生，是國家將來的主人翁，現在負教育責任的人，能不設法使學生在學校裏有預備社會能力的機會嗎？要使學生在學校裏有預備社會能力的機會，決不是各項課程所能供給的。課外活動的種種組合，差不多都是社會生活的縮影，所以課外活動的最要原理，就是使學生可以預備社會能力。

(二)知識的應用——學校裏的各項課程，原是供給社會生活所需要的。但是實際的情形，學生除掉國文科所授與的知識，將來在社會上可以應用來讀書，寫信，做文章，算術的一小部分，可以用來做生活上的各種計算；其餘的各科，大半都不能直接用來適應實際的社會生活，釀成這種情形的原因，就是因為學校課程中所教學的知識，毫無實驗應用的機會，所以結果祇學得些空泛的機械的知識，絲毫不會應用來對付實際的社會生活。（但並不是各課程的本身無益於社會生活）課外活動的意義，就是使學生得有練習應用知識的機會。課堂裏所學習的知識，在課外活動的各種組合中——實驗；對於所學得的各種知識，便不是空泛的，不是機械的，將來到社會上去做一個公民，便能應用他在學校裏所學習的各種知識，去適應生活，改進生活。

(三)適應學生的個性——學生的個性，各各不同，對於各種知識的領悟，當然也就各異。所以同一學程，同一教師，同一教法，而結果學生的成績，固然因為智慧的關係，高低不同；但有許多智慧很高的學生，成績極壞；而智慧極低的學生，成績反好。這是什麼道理？這就是個性適合不適合的原因了。

課外活動，是適合學生個性的。現在最新的教育方法是：『指導學生工作，而學生自己並不覺得被指導。』世界上有許多大教育家，用課外活動的方式，來指導學生的功課，結果都較普通的教學法來得好。我們要知道：課外活動不是教育的目的，是教育的一種方法。

用這種「適合個性」的方法，施教於學生，可以使學生起一種「興趣遷移」(transfer of interest)的心理作用，能夠使他對於平日所不喜歡的學科發生興趣。

在穆爾先生的科吞牧師傳裏，寫了一段故事，這故事足以證明興趣遷移的原理是對的。他說：以前有個牧師，恨他的鄰人蒲脫勒如同仇敵一般。但依照基督教的教律，凡基督徒不但是不能恨仇敵，並且還要愛仇敵，牧師是基督徒的指導者，所以他不能不設法除去他恨蒲脫勒的心。牧師有愛馬一匹，因此引起他悔過的方法了。他想：如果他的愛馬的名字也叫做蒲脫勒，或者因喜愛馬的緣故而不怨恨他的鄰人。試驗的結果，牧師恨蒲脫勒的心，果然冰消；而愛他的心，也就油然而生了。

根據這個『愛屋及烏』的原理，譬如一個中學生怕讀英文，而英文又是中學校裏必修的課程，將來到社會上去也是很需應用的知識；教師就應當設法誘導他參加課外活動組織裏面的英語研究會，使他參觀或表演英語的演說，辯論，唱歌和短劇；他自然對於英語研究會這個組合發生興趣，因此漸漸的可以使他對於英文課很樂意的去努力。

(四)職業的準備——現在中國的情形，中學校裏的學生，畢業後能升學的佔少數，大半數都是畢業後就要投身社會去謀生活的。中學校的課程，可以說完全沒有為職業準備的；所以中學畢業不能升學的學生，要想在社會上謀一席之地，非常之難。因為他只有淺薄的普通知識，沒有受過訓練的辦事能力和專長的技術。青年無業，便容易為非作惡，非國家社會之福；辦理中等教育的人，應該如何的注意，為學生謀職業準備的辦法！

課外活動的設施，就是為解決這個重大問題的。課外活動的種種組織，都是叫學生自己去經營的，教師不過立於指導的地位。因此學生便可以親歷辦事的途程，對於辦事方法，處世待人的要點，都可以一一得到實踐的機

會這一點，對於他將來投身社會尋覓職業上，有許多切實的助力。

學生選擇職業，大多數沒有一定方針。對於各種職業，似乎皆有興趣。課外活動可以使他們利用各種研究會的機會，來嘗試他們的興趣。試驗的結果，可以找着最合個性的，最有興趣的職業。然後再進一步來專心研究這種職業。以課外餘暇的時間，來選擇最適當的職業，豈不是一舉兩得嗎？

(五)養成適當的休閒生活習慣——學生在學校裏，除掉上課，自修，睡眠以外，一定還有六分之一到四分之一以上的休閒時間。青年精力充裕，這餘剩的精力，不給他發洩掉，便容易去做不正當的行為。課外活動的各種組合，皆是使學生在休閒時間度適當生活的。而且養成了適當的休閒生活習慣，將來到社會上去做個公民，也可以度適當的休閒生活。

(六)鍛鍊強健的體魄——社會上的公民，一定要有強健的體魄，才可以辦理改進社會生活的事業。學校中的體操課程，祇能授以種種理論和規律的基本動作，對於鍛鍊體魄的效率，實在有限。課外活動的種種運動組合，皆是使學生自動的，充分的去熟練種種運動，對於鍛鍊強健的體魄，功效極大。

(七)訓練領袖人才——人才與合作的一種組織，和一個機關事業的成績如何，和能否發展牠的事業，這都看領袖人能力與合作的人以及合作精神如何。中國社會上的種種事業的無進步，不單領袖的缺乏，同時也因合作人才缺乏合作精神，所謂 leader and follower 在我們向來是忽略的，課外活動中的各項組合，都選舉學生來充任領袖與合作者。藉此可以訓練出一些領袖人才和合作的精神 (cooperation)，為將來社會生活謀改進，前

章討論教育目標已經論及。

青年學生，大半有欽慕英雄豪傑的心理，這就是領袖本能的表徵。如果發展的不得當，便要成了一種野心勃勃企圖操縱一切的野心家。學生在課外活動的組合裏充任領袖，沒有金錢地盤的貪戀，而且和各個同學皆立於同等地位，所以由此造成的領袖人才，總可以純潔高尚一些。

(八)發展創造能力——英哲羅素博士曾經談到「人的本性」，他說人有兩種本性：一是佔有性，二是創造性。如果希望社會向上，必定要設法減少人類的佔有性，擴大人類的創造性。課外活動中的各項組合，皆使學生自己設計，自己經營，遇有困難問題也使學生自謀解決。這些，都足以訓練學生發展他們的創造能力。

原 理
結 論

課外活動的原理，已經綜合的，分析的，反覆說明了。總之：整個的教育，是入生活動範圍中的一個部分；教育的目標，就是要造就一般公民，使他們將來在社會上能夠適應環境，並且還有改進環境的能力。上面所說明的許多課外活動的原理，都是達到教育目標的階梯。

價 值
總 述

大凡一件事情，原理上有了確立不移的根據，自然便會有相當的價值。價值是什麼？價值便是原理中所預定的功效。課外活動的原理，既如上述的光明正大，原理中所預定的功效，當然可以一一的實現出來；於此可知課外活動的價值是如何了。現在再詳為分析說明如下：

價 值
的 分 析

(一)增加教育效率——照中國已往的情形看來，師範學校和高等師範學校的畢業生，當然是做教員了。而許多中學大學以及留學外國的畢業生，也大半祇是做教員。這種情形，不是教

育的好效果。做教員祇是師範教育的目的，普通中學和各科大學的畢業生，應該要在社會上來分別負擔各項生活改善的事業。課外活動的各項組合，使學生熟練各種社會事業，畢業後可以根據他的創造力，去尋找與他個性適合的，是他專門研究的新事業來做，這樣，便可以人各盡其才，學而能致用，直接的增加教育效率，間接的改善社會生活。

現在研究職業教育的人，都說『人浮於事，粥少僧多，大家搶飯吃，這是不好的現象。我們大家要用自己的能力去找飯吃，去開創新的職業。』這一段話是和上面所講的課外活動的價值不謀而合。

(二)是積極的訓育方法——現在中等教育上最困難的問題，可以說是訓育問題。辦學校的人，開口便說學風囂張，訓育無辦法。要知道訓育不是無辦法，是怪你不去想辦法。訓育的對象是學生，我們想訓育的辦法，要以學生為中心，這是一定而不可移的道理。近代的青年，智慧上比較二十年前的青年聰敏得多，而社會激變，各種思潮澎湃，青年的思想，一定受了很重大的影響；你還想用對付二十年前的青年的辦法，來威嚇他們，抑制他們，當然是非徒無益而且有害的了。

課外活動的種種設施，使學生自己去處理一切，當然有許多實際的教訓，給他領受，可以證實你平日所訓導他們的抽象的話。他得了這實際的教訓，印象便很深刻了。而且學生在自由活動的時候，最容易流露個性，負訓育責任的教師，便可在此時觀察學生的長處和短處，而施以相當的訓導。

青年的好勝心和進取心是特別豐富的，在課外活動的組合裏，常常有叫他們向上的暗示，（譬如一定要學

行俱優的，大家才得選舉他做領袖。）這一點無形中可以使你省卻許多麻煩而獲得很好的結果，所以說：課外活動是積極的訓育方法。

(三)使學校生活有興趣——團體生活，不能不有一種固定的規律，所以學校中的飲食作息，一切皆有時與地的限制，因此學校生活，便成了刻板式的了。衝動最多精神正旺的青年，在刻板式的環境裏討生活，當然要感覺乾燥無味。

課外活動，是根據學生的需要，產生許多興味濃厚的組合，活動的時候，是叫學生自動的經營，不比在教室裏被動的聽講。試想：一個學校中，如果祇是上課下課，沒有課外活動的組織，那種生活，無論教員學生，都要覺得乾燥煩悶罷？課外活動組織起來，教員學生，在刻板式的上課下課以外，有一種自己願意做的事給你經營，那是何等的有興趣呀！

(四)引起學生的愛校心——課外活動不但是要使學校變為學生的樂園，並且使學生覺得學校是『我們的』。『我們的』三個字，是公共事業成功的第一個要素；如果學生能覺得學校是他們的，然後他們的工作，是有興趣的，是自動的；他們的懼怕，仇恨教員的心也沒有了，教員不過是他們的顧問，指導人，共同工作者。因此，對於一切的工作，學生皆能負責去進行。學生覺得學校是『我們的』，自然對學校的設備，名譽等等，必能愛護週到。有了以上的現象，這個學校的教育效率，就可以想見了。

現在學潮的起因，都由於學生怨怒學校，仇視學校，不諒解學校，不與學校表同情。但這並不是純粹是學生的

錯誤。也要怪辦學校的人，不能使學生發生愛校心。

(五)救濟學校的經費困難——中國之窮，無可諱言了。尤其是中國的學校，差不多沒有一校不鬧窮的。但是祇靠高呼「窮」的口號，是叫不出一文錢來的。我們可以在課外活動的組織中，盡我們力量所能做到的事來着手去做，使學校不費錢或者少費錢而能把學校需要做的事做成。

根據這種辦法，學校中有高低不平的場地，我們可以自己動手去鋤平，不必費僱用泥水匠的工資。學校中房屋的顏色憔悴了，我們可以自己動手去粉刷，不必費僱用漆匠的工資。依此類推，很可以節省經費，救濟窮途。

救濟經費的困難，還算小功效。西洋有一句諺語，說：『自種之花，看之愈覺嫵媚。』學校中的環境和設備，是我們師生所自己經營的，建設的，改造的，我們在裏邊過生活，愈覺得有意義，有價值。而且使學生養成這種習慣，將來到社會上去，可以儘他的創造力去建設或改造一切。

關於這一點，重寅在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和江浦縣立師範學校實驗過兩次，結果都很圓滿，請參看第七章實施法的(丁)類第十八和十九兩項舉例。

箇
的
疑
點

現在課外活動的施行，仍在幼稚時期。我國許多教育者，還不十分明瞭課外活動真正的意義，他們對於課外活動，不但不提倡，並且還懷疑，懷疑牠是不是有上述的那些價值？這就是我國學校課外活動不發達的最大的原因。

現在有些批評，也許是對的。但他們的批評，不是反對課外活動的本身，乃是反對主持課外活動的人，無遠大

的眼光，無週密的計劃，和指導課外活動的能力。如同有頭等汽車，而司機人不會開，這不能說汽車不好。課外活動，在教育上佔很重要的位置，不過主持課外活動的人，沒有豐富的學識，沒有深長的經驗，和辦事的能力；結果多數失敗，不但不能幫助教育，並且為教育上的一個大贅瘤，以致家長和社會上對於課外活動的價值發生懷疑。

課外活動與學生讀書的成績，有沒有影響，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根據一九二〇年堪薩斯(Kansas)城實驗的報告，加入課外活動的學生，對於學業是毫無妨礙的。能升學能從事職業的學生，總是歡喜加入課外活動的。同年同地方，又舉行一個測驗，將未加入課外活動以前，與加入以後的學生，舉行兩次智力測驗。結果報告是課外活動足以增加學生常識，但同時對於學業成績毫無妨礙。

美國孟祿(Monroe)博士在一九二七、一九二八兩年，把惠斯康星(Wisconsin)城的康那瀉(Kenosha)高級中學和伊利諾爾(Illinois)的橋港(Bridgport) 洛賓遜(Robinson)州立中學的學生施以測驗，很精密的計算出來，結果是：(一)參加課外活動的學生，智力比不參加的好。(二)參加課外活動後，成績有進步。

課外活動中的各項體育運動，似乎對於學業是有妨礙的。試看各校學生運動的成績，和學業的成績，大概是成反比例的。但這不是運動本身的錯誤，仍舊是辦學校的人，誤解運動的真意，將運動變成商業化了。現在學校中的運動，似乎與課外活動脫離關係了，課外活動的意義是：『每種活動是個個學生的，』而現在的運動，是屬於幾個運動成績優良的學生。本來各項運動是強健個個學生身體的，但是現在的運動，是訓練身體已經健全而無須多運動的學生；其目的祇是在奪錦標。這種現象，不是運動本身的不好，而妨害學業，其罪應歸於辦學校的人，不明

白運動的意義。

總之：課外活動的價值，是無可懷疑的。祇怕主持者和指導員毫無研究，毫無方法，那當然要得到惡劣的結果。當心這輛頭等汽車，切莫叫外行的司機者來駕駛。

原理和價
值的結語

課外活動的原理和價值，已經詳細說明了。話太繁雜，難得要領，現在再寫兩句結語如下：
課外活動，是一種社會化的，自動教育化的教育方法。對於學生的身心修養，增進智識，培養社會能力，都有很大的幫助。不但不妨害正課的進修，並且還可以助長學習的興趣。最終的目的，是引導學生養成做人的能力——生活的能力。

第二章 課外活動的組織和行政

組
織
的
重
要

無論舉辦一件什麼事，必定要有嚴密而適當的組織，然後才可以使這件事進行順利，而獲得優良的效果。課外活動是一件極其繁複的事情，裏面所包括的小組合，極其複雜，如果沒有嚴密適當的組織，進行一定不得順利，結果一定不會圓滿。學校中實施課外活動的時候，必需對於組織上十分審慎，才可以獲得牠的功效。

現在有許多學校裏，以為課外活動是教育上一種新設施，為迎合潮流計，不得不敷衍設置。隨便請一位先生擔任課外活動指導主任的名義，這位先生也就隨便叫學生組織幾個團體，什麼足球隊啦，文學研究會啦，演講會啦；再隨便拉幾位先生擔任各團體的指導。組織成功以後，便聽其自然，不加過問，結果往往是指導員不實行指導，會員不實行研究；大家敷衍故事，弄得各團體毫無成績，教員學生，同樣感覺到課外活動的設施，是學校中一個贅瘤。注意呀！如果開始的時候便造成這樣的敗興，下學期任你如何振作，學生總覺得是無聊的事啦。

組
織
的
原
則

事業之所以必定要有組織，為的是使進行便利而沒有妨礙。但是組織的方式，一定要適應辦理該項事業的環境。課外活動的組織法，當然也要依據這個原則——這是一個總原則。還有其他應注意的兩點，說明於次：

(一)須注意組織的嚴密——嚴密是對制散漫的，如果分立許多部分，許多團體，弄得精神渙散，事權紛歧，反而失卻效率。所以要就事實的需要，設立幾個必需的部分和團體。

(二)須注意系統的清楚——組織系統不清楚，往往事權不明，責任不分，弄得無人負責。所以務必要把組織的系統弄清楚，才可以按步就班，各人努力去盡各人應盡的責任。

組織的種類

課外活動的組織，要依據學校的種種環境而定。組織的種類，共有下列的兩大類；各校要仔細斟酌，決定採用那一類的組織法。

(一)演繹的組織法——先成立總機關，然後分立各小組。

(二)歸納的組織法——先組織各小組，然後成立總機關。

這兩類的組織法，情形截然不同。現在分別的詳細說明於後：

第一類：演繹的組織法——這一類的組織法，是先把課外活動的總機關組織完成，然後再設立各項課外活動的小組，就學生人數之多少，學校情形之繁簡，有三種不同的組織法：

國家的組織法

(甲)國的組織法——這種組織法，是以學校為一個縮形的國家。使學生在學校中的生活，如同公民在社會中的生活一般。組織的意義和方法，請看下面附錄的前首都中區實驗學校少年共和國的建設一文。這種組織法，範圍大，學生多的學校很適用。

少年共和國的建設

(A) 設計經過

動
機

(一) 柏拉圖有一句話說：「人是政治的動物。」這句話的意思，就是說政治是具有普遍性的，任何人均應有參加的機會，至少也要具有充分的興趣。他在他的「理想國」裏就申述其共和政治主張。從這一點理論的根據，我們覺得有灌輸兒童政治知識的必要。

(二) 我國受數千年專制政治的積壓，人民非但無參加政治的機會，且認為政治為少數特殊階級的專利品，致國家觀念薄弱，養成自私自利的行為。一旦參加機會到了，鬧成軍閥割據私戰，官僚賣國，議員賄選等行為，弄得全國烏煙瘴氣。我們皆認為未予人民以政治訓練，及人民缺乏政治知識之過，現當國民革命，凡百更始，人民非從根本予以政治訓練不可。小學為國民義務教育，中學為國民普通教育之深造，灌輸國民政治知識，即當從此始。

(三) 孫中山先生手定建國方略，分軍政，訓政，憲政諸時期。即寓有感覺人民政治訓練不充分，俟人民政治訓練普及後，乃實行全民政治的意思。現在訓政業已開始，何日可到憲政，就要看人民政治訓練進程怎樣。所以我們認為有灌輸兒童政治知識的必要。

(四) 教育為整個生活之陶冶，從前重書本的教授。這種書呆子教育，我們早認為不適宜，所以學校裏除了教室裏的工作以外，教室外的活動尤其要緊。而學校就是一個社會，社會組織最高的形式是國家。兒童課外活動，當然是社會的活動。國家政治活動，實為社會活動的最高形式，所以我們認定應從這一方面着手。

(五) 教育設施，應當以兒童生活經驗為出發點。現在正是國民政府重組，五院告成，兒童在這種空氣中陶冶，

關於國家政治的組織，有充分的興趣。我們利用這一種興趣，施以政治訓練。

(六)學校教育上最難解決的問題，是訓育。要想訓育問題完滿解決，不靠着消極抑制，要靠着積極的訓導。利用兒童自治，充實兒童生活的內容，是切要的，積極的工作。這種方法，在先進諸國，已有良好的制度。我們覺得最合於我們現狀下須要的，是美國喬治「少年共和國」(George Junior Republic)制。我們就採喬治共和國的精神用本國政府的形式與組織來實驗。

(七)從前我們學校是中小幼合辦的一個學校，兒童年齡相差，按學制上講，已有十年之多。實際上的統計，最小的是四歲，最大的是二十歲，相差已十六年了。而這十六年之中，又是兒童身心變遷最利害最大的一個時期，意志興趣，無論如何不能使其強固，課外自治組織上就發生一個最大的問題了。在過去的時期中，我們將他分爲三個段落，幼稚生到小學一二年級合組一個團體，小學三年級到六年級合組一個團體。中學全部組織一個團體。三個團體成立一年的實驗，發現不能繼續存在的事實。就是三個團體各有法律與組織，而執法範圍則同在一個四十八萬三千方尺（校舍面積）地方之中，此間就生許多的衝突，非改造不可。但是在理論上，組織是不能合；在事實上，不能分。改造後的形式，非具有彈性之一種可分可合的形式不可，少年共和國制洽合其選，所以我們就決定採取了。

目的

以上七項乃是我們試行這個設計的動機。

(一)研究國民政府省政府縣市政府組織情形。

(二) 研究國家組織理論，中國政治略史，國民黨，建國大綱，建國方略。

(三) 建設少年共和國。

計
劃

(一) 研究計劃 請各教員在上課時加入教授下列的教材：

1. 國家組織理論

- a. 國家的性質及組織要素……（公民社會）
 - b. 國體與政體……（公民社會）
 - c. 國家的起源與進化……（公民社會）
 - d. 憲法問題……（公民社會）
 - e. 普通國家政府之組織……（公民社會）
 - f. 政治與主義……（黨義）
 - g. 人口問題與統計……（算術）
 - h. 土地研究……（自然地理）
2. 我國政治沿革
- a. 我國清季以前之政府組織……（史）
 - b. 辛亥革命與中華民國的建設……（史）

c. 丁卯以前的中國政府組織……（史）

d. 國民政府的組織大綱，與中山先生之建國大綱建國方略……（史）

3. 國民政府組織

a. 國民政府組織系統……（公民社會）

b. 國民政府所屬各府部院的組織……（公民社會）

c. 省政府組織……（公民社會）

d. 省政府所屬各機關組織……（公民社會）

e. 特別市政府組織……（公民社會）

f. 縣政府組織……（公民社會）

g. 黨部與政府……（公民社會）

h. 各府部院職員的產生……（公民社會）

4. 普通研究

a. 政府職員之修養……（公民社會）

b. 行政手續及公文書之研究……（公民社會）

c. 辦事方法……（公民社會）

d. 民權初步……（黨義）

（二）實行計劃

1. 商訂組織。
2. 擬訂法規。
3. 開國民大會解釋組織。
4. 選舉職員。
5. 訓練職員。
6. 組織省縣政府。
7. 省縣政府成立。
8. 組織中央政府。
9. 中央政府成立。
10. 政府職員舉行宣誓禮。
11. 各府部院廳局處所開始工作。
12. 指導工作。
13. 展覽成績。

（B）實際情形

關於少年共和國建設的歷程，可以分爲兩個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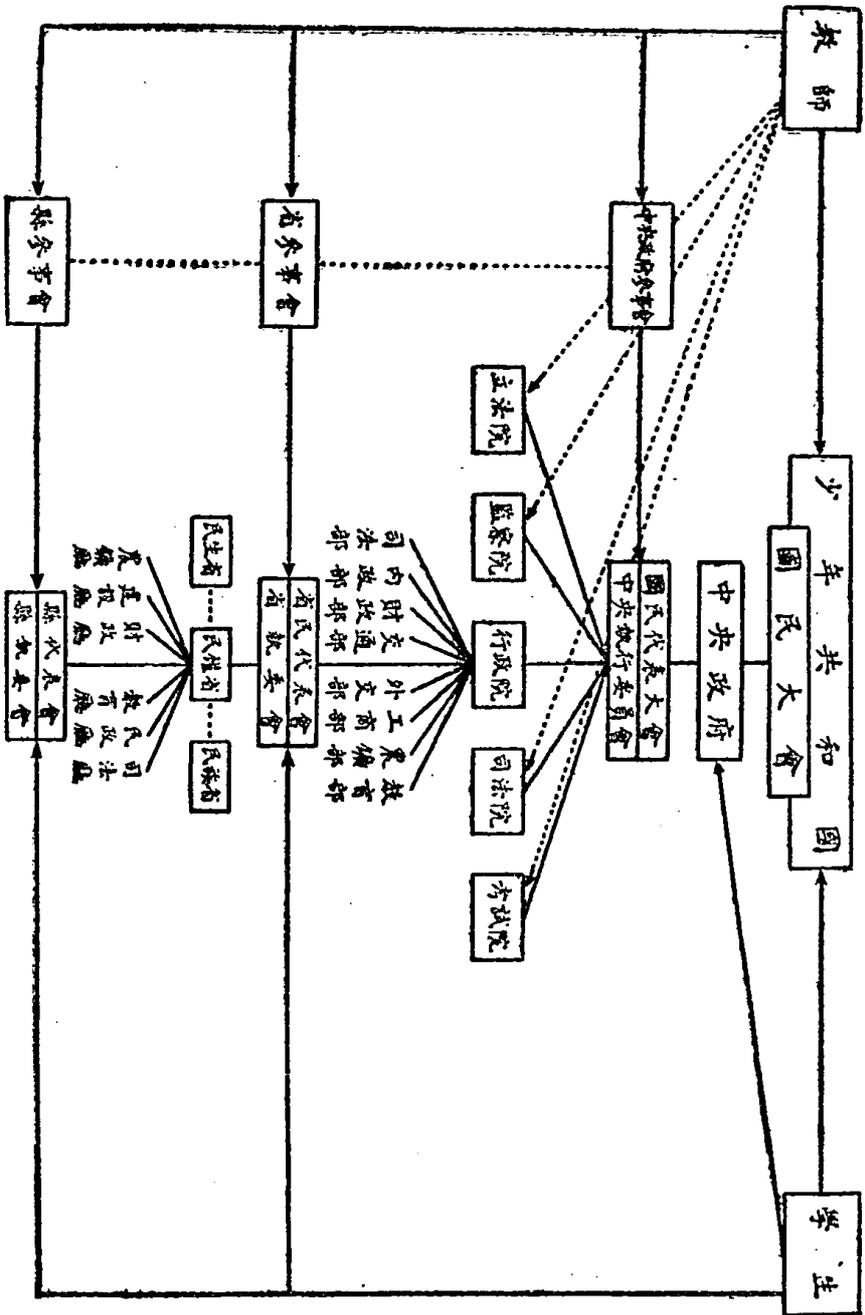
（一）分省建設

（二）建設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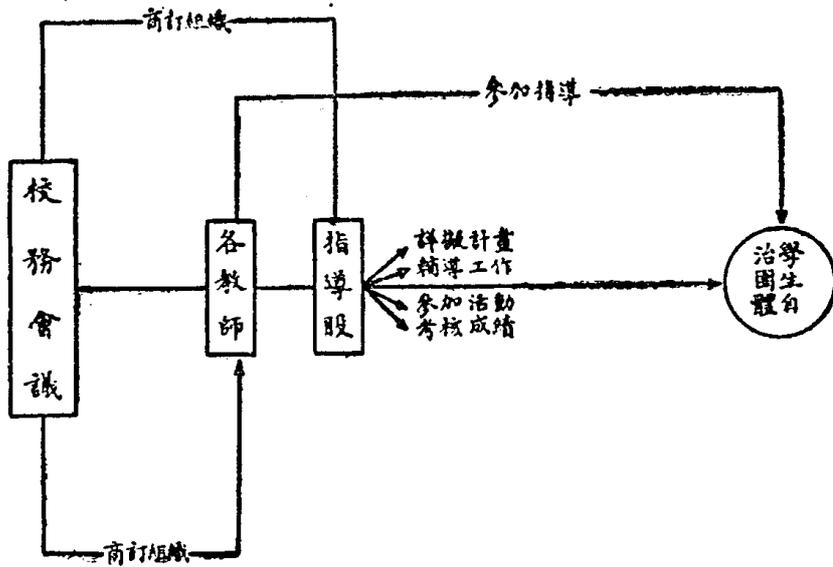


詳細的歷程分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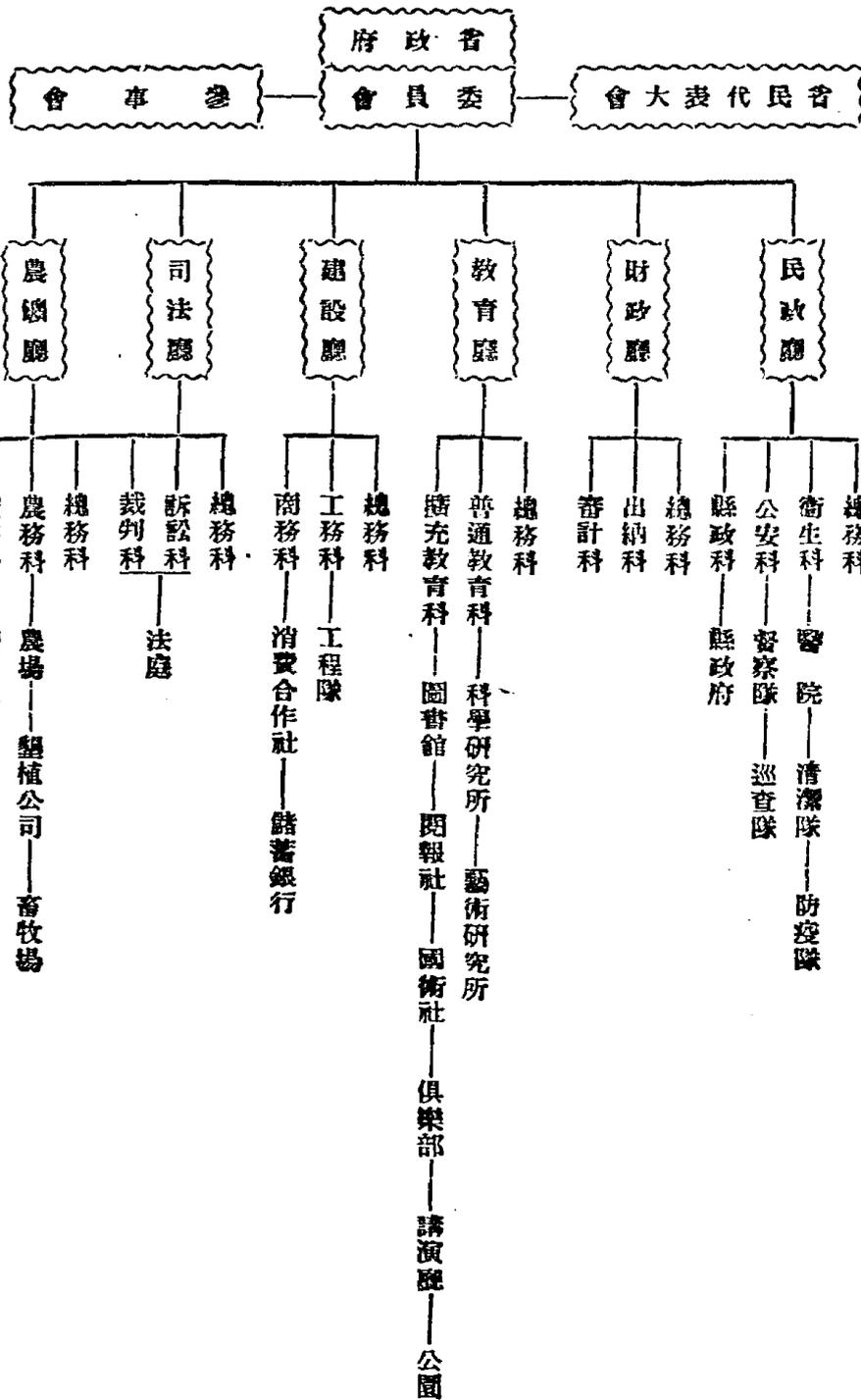
（一）全體組織如後圖：



(附)課外活動指導系統如下圖



省 組 織



(二) 各省組織系統

(三)省政府組織大綱

——以民生省爲例——

I 總綱

- a. 本省由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學生及教職員組織之。
- b. 民生省之主權屬於中學部全體。
- c. 民生省領土爲勵青院及學校園。
- d. 民生省以省委會省民代表大會參事會行使其統治權。
- e. 民生省省政府設以下各廳：

(1) 民政廳

(2) 財政廳

(3) 教育廳

(4) 建設廳

(5) 農礦廳

(6) 司法廳

II 省民

- a. 人民一律平等。
- b. 人民有請願於議會之權。
- c. 人民有陳訴於行政官廳之權。
- d. 人民對於官吏違法損害權利之行爲有陳述於參事會之權。

- e. 人民有應任官考試之權。
- f. 人民有選舉及被選舉之權。
- g. 人民依法律有納捐之義務。
- h. 本章所載人民之權利，有認為增進公益維持治安或非常緊急必要時，得依法律限制之。

III 省民代表大會

- a. 民生省之立法權，以省民代表大會行之。
- b. 代表每五人中選舉一人，其任期為一學期，連選得連任。
- c. 代表大會之職權如左：
 - (a) 議決一切法律。
 - (b) 議決一切預算決算案。
 - (c) 答覆省政府之諮詢事件。
 - (d) 管理人民之請願。
 - (e) 得以關於法律及其他事件之意見，建議於政府。
 - (f) 得提出質問書於委員會，並要求其出席答覆。
 - (g) 代表大會對於省政府委員，認為有謀叛行為時，得以總代表五分之四以上出席，代表四分之三之上

之可決彈劾之。

- d. 代表大會每星期開會一次。
- e. 代表大會議決事件，咨由政府委員會公布施行。
- f. 委員會對於代表大會議決事件，如否認時，得於咨達一星期內聲明理由，咨參事會辦理。
- g. 代表大會主席，由代表用記名投票法互選之，以得票最多者為當選。
- h. 代表大會法由代表大會自訂之。

IV 省政府委員會

- a. 省政府委員七人至十一人，由省民代表大會選舉之，一學期一任，連選得連任。
- b. 委員會主席，由各委員互推之，一學期一任。
- c. 委員會主席，對外代表全省。
- d. 各廳廳長，由各委員分任之。

V 參事會

- a. 參事會為全省最高顧問機關，參事七人至十一人，由省政府得省民代表大會之同意而聘請之，一學期一任。
- b. 參事會負指導省委員會及代表大會之責，省委會及代表大會開一切會議時，參事得列席指導。

- c. 省委會或代表大會不能解決之問題，參事得參加意見而解決之。
- d. 本大綱自公布之日實行。

(四) 縣政府組織大綱

- 1. 縣政府由各級組織之。
- 2. 凡為某級同學為某縣縣民。
- 3. 縣政府在各屬省政府民政廳指導之下。
- 4. 每縣設正副縣長各一人，管理本縣一切事務。
- 5. 每縣縣長由每縣人民公選之，由省政府加委之，一學期一任。
- 6. 縣政府所屬機關如下：
 - A. 公安局——管理糾察，巡查，消防，防疫，整潔等事。
 - B. 財政局——管理本級一切收支費用等事。
 - C. 建設局——管理地板道路門窗桌椅等修理，及其他公共事業。
 - D. 土地局——管理測量本縣的地方。
 - E. 教育局——管理閱書處，研究會，演講會，新聞社等事。
- 7. 以上各局設局長一人，由縣長指定，經省政府加委之。

8. 縣府另設總務一科，分文書、庶務、會計三股，各股有股員若干人。
9. 縣府會議，每週開會一次，由縣長召集之。
10. 縣府另設參事會，聘請本級教師組織之，以指導縣府內一切事務。每月開會一次，由本級級任召集之。
11. 本條例自公布之日起實行。

各
省
狀
況

(一) 民生省
參事會參事十一人：

1. 民生省政府委員會委員若干人。
 2. 各廳及各科主任若干人。
 3. 民生省省民代表大會——代表若干人。
 4. 各縣縣長——各級設縣長一人。
- 民生省各項事業分廳列舉如下：

教育廳：

- | | | |
|---------|---------|---------|
| 設立國語研究會 | 組織中文文學會 | 設立英語練習會 |
| 舉行國語比賽 | 參加議字運動 | 組織攝影研究會 |
| 發佈各級週刊 | 發佈本校半月刊 | 舉行自行車比賽 |

參加反日宣傳

組織國術團

舉行國語辯論會

組織各種球隊

舉行各種球隊比賽

舉行娛樂會

組織巡迴圖書館

敦請名人來校演講

舉行毬子比賽

參加本京中學演講比賽

參加本京通俗教育館中學演講比賽

民政廳：

組織各縣縣政府

擬訂各縣行政大綱

選舉各縣行政委員

籌劃各縣司法局

組織公安隊

擬訂違警律

組織衛生隊

舉行清潔比賽

檢查各教室清潔

參加衛生運動

參加本京戶籍調查

敦請各縣顧問

維持開會時秩序

建設廳：

設立閱報處

籌劃建設學校園

籌劃學生郵政箱

佈置各種會場

農礦廳：

籌劃種植花木

設立動物園

籌劃各級級園

財政廳：

設立儲蓄銀行

設立消費合作社

擬定民生省預算

公布經濟狀況

徵收學生常捐

徵收各會臨時費

購買開會時所需之物品

(二) 民權省

參事會參事

同前略

本省概況

1. 組織——本校以小學中高兩部的兒童組織為一民權省，其組織系統及組織大綱，和民生省相同，故不再重述。

2. 統轄的地方——本省統轄的地方，為健身院，分下列九區域：

- a. 選舉區——贛級教室，及前面的走道和天井。
- b. 罷免區——鄂級教室，應接室和前面的走道。
- c. 創制區——湘級教室，消費合作社和前面的走道。
- d. 複決區——川級教室，及前面的走道和天井。
- e. 考試區——桂級教室，和東花園。

- f. 立法區——粵級教室，和西花園。
- g. 司法區——民權省政府，和前面的走道。
- h. 行政區——中間走道和校務處。
- i. 監察區——遊戲場。

以上各區設區長一人，由省政府委員提出，經參事會通過，方得委任之。

3. 本省事業——本省所有事業，除消費合作社，銀行，圖書館，和民生省合辦外，尚有生活週報社，小圖書館，遊戲場，小公園，演講會，各種社會活動，和各種研究會的建設。

4. 本省休閒活動——本省於人民正課之外，設國樂，舞蹈，歌曲，西畫，新劇，家事，烹飪，縫紉，刺繡，球類，製圖，園作等課程，任其選習，聘請本校小學部關於各科專長教師為指導，以便發展人民的個性。

5. 本省人民的娛樂——本省每兩月舉行同樂會一次，於春秋兩季，有時出外遠足，有時舉行郊遊。

(三) 民族省

民族省係幼稚生及小學一二年級學生合組而成，組織比較簡單，省內僅設民政教育司法三廳。概況如下：

- a. 參事 小學教員若干人。
- b. 組織 民政廳，教育廳，司法廳，小學學生分任之。
- c. 事業 本省事業如下：

1. 組織縣政府
 2. 小公安隊
 3. 小圖書館
 4. 小音樂會
 5. 演講會
 6. 小球隊
 7. 歌舞社
 8. 小旅行隊
 9. 臨時事業——有各種學藝競賽
- 中央政府組織自屬不同。

(附註) 上面這種組織法，先組織省縣政府，然後組織中央政府，是歸納的方法了。但站在課外活動的立場上來看，仍舊是先成立總機關然後成立各小組。(如縣政府成立後才舉辦一縣的各項活動) 所以把他列在演繹的組織法裏面。

市的組織法

(乙) 市的組織法——範圍較小學生較少的學校，可以採用這種組織法。舉實例如下：
湖北省立第二女子中學翠亨市組織大綱。

A 總則

- 一、本市為紀念 總理特名為翠亨市。
- 二、本市以實習使用政權與治權為宗旨。

三、本市事業如左

1. 全市的公安事業。
3. 全市的教育事業。
5. 全市的公益事業。

B 市民

四、本市以本校全體學生為市民。

五、本市市民的權利如左：

1. 身體財物，受本市法律的保障。
3. 選舉權。
5. 創制權。
7. 被選舉權。

六、本市市民的義務如左：

1. 服從本市的法令。
3. 保護本市的公物。
5. 服務各機關。

2. 全市的財政事業。
4. 全市的工務事業。
6. 全市的衛生事業。

2. 本市所辦的公共事業，都得享受。
4. 罷免權。
6. 複決權。
8. 其他。

2. 服從本市各機關的議決案。
4. 繳納自治費。
6. 其他。

七、凡具左列事項之一者，遞奪其被選舉權：

1. 成績不及格者。
2. 品行不良者。
3. 被遞奪公權者。
4. 曾受拘留處分者。

C 組織和職員

八、本市以市民大會為最高機關，由市民大會產生中央執行委員會；於市民大會閉幕後，代行一切職權。

九、本市市民大會，每學期舉行一次，由中央執行委員會召集之；但遇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議。

十、本市設左列各局，受中央執行委員會之指導監督，辦理本市一切行政事宜：

1. 公安局 設局長一人，科長三人，科員若干人，辦理全市的公安事業。
 2. 財政局 設局長一人，科長三人，科員若干人，辦理全市的財政事業。
 3. 教育局 設局長一人，科長三人，科員若干人，辦理全市的教育事業。
 4. 工務局 設局長一人，科長二人，科員若干人，辦理全市的建設事業。
 5. 公益局 設局長一人，科長三人，科員若干人，辦理全市的公益事業。
 6. 衛生局 設局長一人，科長二人，科員若干人，辦理全市的衛生事業。
- 十一、本市各局局長，均由各自治區初選，市民大會複選之。
- 十二、本市各局所屬各科人員，由各局局長推薦，提交中央執行委員會會議通過委任之。

十三、本市各局職員，一經選定或委任後，非經市民大會或中央執行委員會之許可，及本校自治指導委員會之批准，不得隨意辭職。

十四、本市各局之規程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十五、本市劃分為六區，每班組成一自治區，各區設自治執行委員會，自治區組織大綱另訂之。

十六、本市為採納多方意見及監察市行政起見，由各自治區選出代表若干人，組織各區代表大會，其簡章另訂之。

D 經費

十七、本市經費，來源如左：

1. 經常費：

a. 各區繳解之自治費。

b. 學校津貼。

2. 臨時費：

a. 募捐。

b. 各種營業盈餘。

E 附則

十八、本市須受本校自治指導委員會之指導。

十九、本市各種組織，均須由自治指導委員會推派有關係之教師若干人爲指導員。

二十、本市遇有重大事項，得由指導員及各區代表聯席會議，或指導員及中央執行委員聯席會議解決之，但特別重大事項，須經自治指導委員會認可，方可施行。

二十一、本組織大綱，經市民大會通過後，呈請自治指導委員會批准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於市民大會提出修改之，但須呈報自治指導委員備案。

社
組
的
法

（丙）社的組織法——社的組織法與市的組織法，沒有什麼大差異，不過總機關的名稱不同。舉實例如次：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新民主社組織法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社定名爲新民主社。

第二條 本社之組織，以本三民主義之精神，作成學生在學校以內之自治生活，並促進其智育體育羣育之發展爲目的。

第三條 凡中區實驗學校肄業學生，均爲本社社員，其權利義務一律平等。

第四條 本社社員得享左列各權：

第五條

本社社員應負左列各義務：

1. 選舉權。
2. 創制權。
3. 複決權。
4. 罷免權。
5. 享用本社各種設施權。
1. 遵守會章。
2. 服從公議。
3. 服務。
4. 納費。

第六條

本社分設左列各會：

1. 董事會。
2. 幹事會。
3. 社員代表會。
4. 社員大會。

第七條 本社社員大會，每學期舉行一次，其餘各會細則另訂之。

第八條 本社之經費，以會員會費充之，遇必要時得募臨時捐。

第九條 按教育部頒布中央政治會議議決學生團體組織原則第五條之規定，本社一切行動，不得干涉學

校行政。

第二章 董事會

第十條 董事會為本社最高立法監察機關，由學校聘請指導員若干人共同組織之。

第十一條 本社各區，由董事會劃分之。

第十二條 董事會設常務董事三人，各區設常務董事一人，由學校就董事中指定之。

第十三條 董事會有左列各權：

1. 立法權。
2. 監察權。
3. 圈定幹事及罷免幹事裁可權。
4. 審訂代表會議議案權。
5. 裁判權。
6. 指導及支配幹事服務權。

7. 參加社員會議及活動權。

第十四條 董事會每月開常會一次，臨時會由常務董事召集之。

第十五條 各區董事，遇必要時得舉行各分區董事會議，由各該區常務董事召集之。

第三章 幹事會

第十六條 幹事會爲本社執行機關，設幹事九人，依法選舉之。並由幹事互選常務幹事三人，綜理一切會務。

第十七條 幹事會分中央幹事會，及區幹事會兩種。中央幹事會有指揮分區幹事會之權，各區幹事會有指揮各級幹事之權。

第十八條 中央幹事會設以下各股，由幹事互選分掌之。

1. 文書股。
2. 事務股。
3. 學術股。
4. 遊藝股。
5. 體育股。
6. 特種委員會。

第十九條 各區設幹事三人或五人，依法選舉之。並由各該區幹事互選常務幹事，綜理各該區一切事宜。

第二十條 各級設正副幹事二人，處理各級事務。

第二十一條 幹事會所有執行事宜，交呈董事會核准後，方可執行。

第二十二條 中央及分區幹事會，每月開常會一次或二次，由常務幹事召集之。

第二十三條 中央或分區舉行幹事會，開會時應先期通知董事會，請求派員到席，否則不發生效力。

第二十四條 幹事會討論事項，以本會事務及代表會議案執行上之問題為範圍，如有涉及全社事務，應交代表會討論之。

第二十五條 本社隸屬各項事業，得因事務之繁簡，由幹事會秉承董事會分別聘請職員主持之。

第四章 社員代表會

第二十六條 本社社員代表會，為本社議事機關，各代表依法選舉之。

第二十七條 本社社員代表會，分中央社員代表會，及各區社員代表會二種。

第二十八條 中央社員代表會，每學期舉行常會二次，於學期開始及終了時舉行之。各區社員代表會，每月舉行常會一次。

第二十九條 代表會之職權如左：

1. 議決一切預算決算案。
2. 選舉幹事。

3. 建議社務，交幹事部執行。

4. 答覆幹事部之諮詢。

5. 討論社員之請求事項。

6. 討論董事部之交議案件。

7. 質問或彈劾幹事。

第三十條 代表會議決案，須呈請董事會審核，咨幹事部公布施行。

第三十一條 代表會以代表總數三分之二之出席為法定人數。

第三十二條 各代表會須互推主席一人，負召集會議之責。

第三十三條 代表會開會時，應請董事一人或數人列席，否則不發生效力。

第五章 選舉法

第三十四條 分區代表及中央代表選舉法：

1. 分區代表，規定每級正代表候補代表各二人，由各級加倍選舉級任圈定之。

2. 中央代表規定每區三人至五人，候補代表一人至二人，由各區代表會加倍選舉，交區董事會圈定之。

第三十五條 中央幹事及分區幹事選舉法：

1. 各級幹事，由各級加倍選舉，交級任圈定之。

2. 分區幹事，由分區社員代表會加倍選舉，交區董事會圈定之。

3. 中央幹事，由中央社員代表會加倍選舉，交董事會圈定之。

第三十六條 每屆選舉，應於每學期開學後兩星期舉行之。

第三十七條 本社一切代表及幹事，均一學期為一任，連舉得連任。

第三十八條 本社社員代表，不得兼任幹事。凡代表經選充幹事後，遺缺由原級補選之。

第三十九條 本社代表或幹事，經選舉圈定後，非經董事部之批准，不得中途辭職。

第六章 附則

第四十條 本細則由本社董事會擬訂，交由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

第四十一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善處，經董事二人以上之提議，董事會之修訂，交校務會議議決修改之。

（附註）中區實驗學校，是一個中學，小學，幼稚園三級合辦的學校；國的市的組織法，都曾經實驗過，結果：國的組織法，中學生很有興趣，很能行使各職權，但小學生就有些感覺麻煩而無味。幼稚生更不談了。市的組織法，小學低年部和幼稚生還覺得不大適合，所以最後決定改為社的組織法，可以普遍的適應該校的特殊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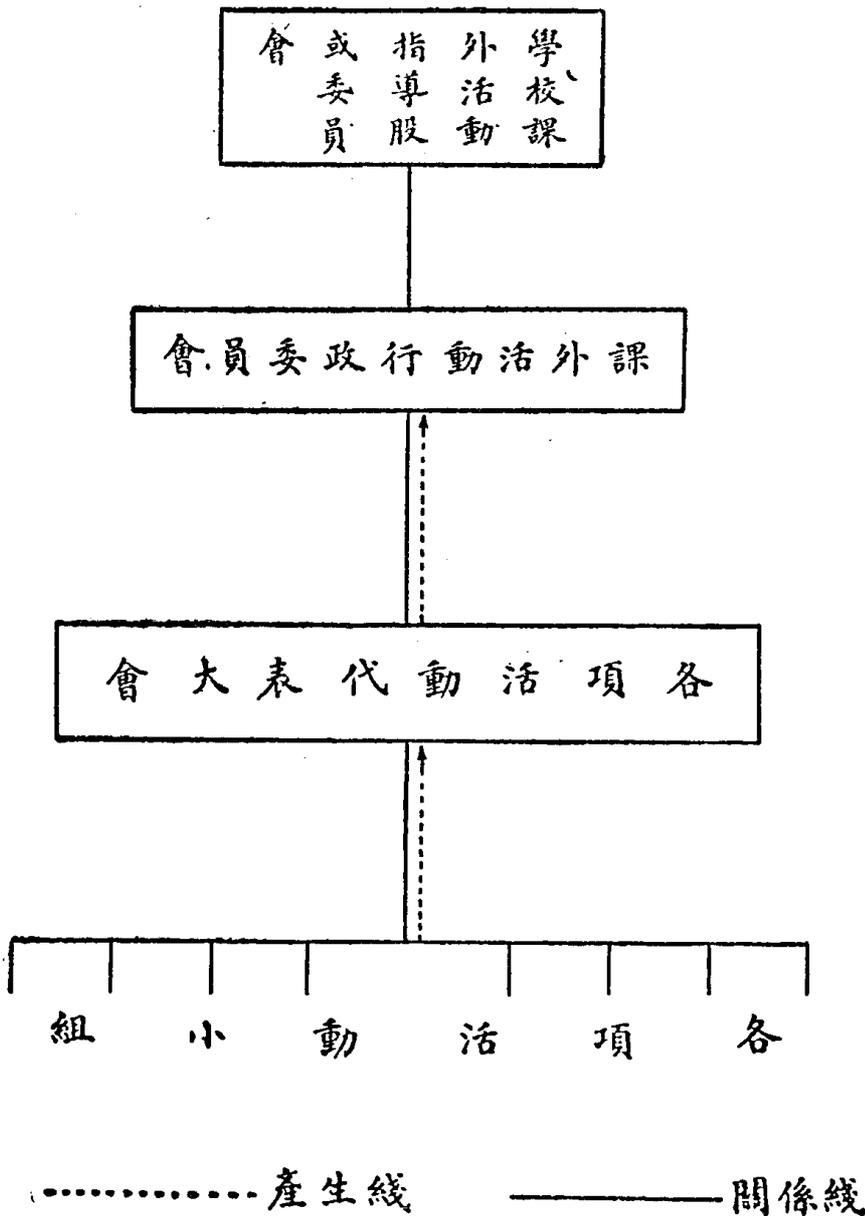
第二類：歸納的組織法——這類組織法，是就學校中各種環境和學生需要的情形，組織許多活動的團體，然

後每個團體中選舉兩個代表，合組各項活動代表大會，再由代表大會中產生課外活動行政委員會，一切關於課外活動的事權，都歸行政委員會負責行使。行政委員會，受學校中的課外活動指導股或委員會的指導。行政委員會開會的時候，指導股主任或指導委員，都須出席指導。

這種組織法的系統表如下：

這種組織法，

極其簡便，行政委員會和代表大會的章程，可以根據實際環境編訂，無容羅舉實例了。



(附註) 中區實驗學校，十九年度起，正在實驗這種組織法。

組織法
的批判

上面所說明的兩種組織法，演繹的固然是有條有理，一氣呵成；然而頭緒紛煩，牽制複雜，往往忙於虛文而實益有限。歸納的比較合乎科學方法，就需要而產生組織，當然沒有虛設的機關，而且組織簡便，省卻許多無謂的麻煩。

行政上應
注意之點

課外活動的行政，因為小組的性質複雜，所以紛煩得很，詳細的情形，分述在實施法的各節裏面，現在把共通應注意的各點，寫在下面：

(一) 在學校行政系統上的地位——課外活動指導部，在學校行政系統上的地位，應該與教務部訓育部平行，這一點，於行使職權時有許多便利。訓育與課外活動，在理論上本可合併，但現在的實況，各校都以為消極的訓育組織，還有存在之必要，所以多半是兩相並行。

(二) 主持人——主持課外活動指導事宜的人，要選擇對於課外活動設施有研究，有興趣的人來擔任，最好是有經驗的人，千萬不可隨便請一位先生擔任。主持人所兼授的課程，鐘點不可過多，他才有時間，有精力來辦理指導的事宜。主持人的職薪，不可過少。因為薪水是勞力的代價，是精神的安慰品，薪水滿意，才可以鼓勵他努力盡職。

(三) 指導員——各項活動的指導員，要請對於該項活動有研究有興趣的人擔任，最好是有指導經驗的。否則該項活動的成績，一定不佳。學校在聘請教員的聘約中，要註明「有指導課外活動的義務。」如果不註明，教員

認爲指導課外活動是「拉差」的性質，便不肯負責，不肯努力。

(四) 設立活動的種類——課外活動的種類極多，一個學校在初舉行的時候，切不可貪多務博，設立許多種。因爲種類太多了，設備，經濟，時間，人力，都有不足的地方，結果，成績一定不會好的。所以學校裏初舉辦課外活動的時候，要就設備，經濟，時間，人力都能供應的範圍，決定設立活動種類的多少。

(五) 活動的時間——課外活動不是課後活動，所以活動的時間不一定要在課後。如午飯後上課前的空間內，大可定爲相當的活動時間。此外主要的時間，當然是在課畢後晚飯前那個較大的空間裏。至於晚飯後的時間，比較寂靜，最適宜學生的自修，不可列爲課外活動的時間。大規模的集會（如遊藝會等）和臨時活動，可以偶一借用，但以星期六的晚間爲最好。例假日和星期日，也可舉行相當的課外活動。（如郊遊會等）還有活動時間的多少，要根據各項活動的需要，分別規定。

(六) 活動的地點——活動的地點，最好不在上課的教室裏，變換一個新環境，興趣要格外濃厚。學校中房屋寬大的，可以在校園，娛樂室，禮堂，飯堂等處，分配活動。校舍附近，有公園，名勝，曠場等地，那就更好了。如果校舍狹小，非在教室裏舉行不可，也要設法調換地位。（如參加演講會的多半是高中二的學生；演講會的地點，就不可規定在高中二的基本教室。）

(七) 學生加入活動的審查——學生加入某項活動，當然由他自己去選擇。但有許多學生，往往受別人的暗示，或者自己一時的興趣衝動，加入某種活動。這樣的結果一定不佳。所以在學生自願加入某種活動的時候，負指

導責任的人，要審查學生的個性、體力、學業成績等情形，是否適宜於某項活動。如果發現有不適合的情形，就要把他找來，和他談話，設法改善他的意境，使他加入合宜的活動。

(八) 領袖和職員的訓練——課外活動的各項組織，都要有一個領袖，和幾個職員。這些領袖和職員，由學生推選出來以後，都要加以相當的訓練，將來服務才不致於有困難。訓練的方法是請校中各教員分別講授各項實際工作的做法。

(九) 編訂行政曆——無論做什麼事，事前預定了妥善的步驟，結果當然要完美些。學校中施行課外活動，主持人要把一學年或一學期中課外活動行政曆編好，什麼時候做什麼事，事前可以有充分的時間準備，不致於臨時着忙。

(十) 學點制——學點制，西洋叫做 *Point System*。所謂「學點」是學生參加課外活動的成績代價。這種制度，是用來鼓勵學生努力課外活動，而且使課外活動必定要有成績的。現在把首都中區實驗學校施行學點制的辦法附在下面，以供參考。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施行學點制辦法

1. 施行學點制之宗旨，為鼓勵學生利用餘暇，參加課外活動，練習生活的能力。
2. 學生參加課外活動的成績及格，給予學點。每學期每生除應得學分外，須得二學點。學點不足，得以學分補算，一學分可算一學點。

3. 每種活動，以每週活動一小時者爲一學點。但指導股及各指導員得視學生之勤惰，酌量增減之。
4. 新聞社各職員及投稿人之學點，依投稿多少而定。
5. 各項活動之職員，每星期工作三小時以上者，可得二學點。
6. 在規定活動之時間內，每缺席一次，扣除 $\frac{1}{4}$ 之學點，多則類推。
7. 學期終了時，各生應繳研究成績，方能給予學點。

8. 學期終了時，各生應得學點，由各項活動組織之領袖報告指導先生，再由指導先生簽字後，繳指導股。

總之：課外活動是富於彈性的，所包極廣，主持行政的人，要有精密審慎的頭腦去應付牠，才能得到完美的結果。

第三章 課外活動的經濟問題

經
濟
的
重
要

立一章來敘述。

經濟問題，是行政上應注意各點之一。但是經濟的重要，比較其他各點的關係更甚，所以特舉辦任何事業，都要仰賴經濟的力量。經濟充裕，便可以適應事業的需要，儘量發展。經濟支絀，便覺得捉襟露肘，左右爲難。所以經濟是事業的靈魂，經濟力不足，事業也就難有成就。

但是有些人辦事，經濟很充裕，事業並辦得沒有成績。有些人辦事，經濟很拮据，事業卻辦得很有成績。這全是支配經濟適當不適當的原因。所以舉辦任何事業，經濟來源固然要力求充裕，而支配經濟的方法也要力求適當。

學校中舉辦課外活動事業，各項小組組織裏，都需要相當的設備，和相當的消耗；而且要求各項活動能有成績，必定要能夠供給消耗，和完善的設備。各項活動的消耗和設備費，爲數也就不小；這一宗經費，如果全要學校中供給，學校的行政費有限，怎能充裕的經濟來供給。如果全靠學生負擔，恐怕要引起學生家長的不滿意。如果因爲經濟上有上述的困難，便因陋就簡的敷衍其事，弄得各項活動設備毫無，空掛名義，結果一點成績也沒有；這也不是辦法。所以學校中施行課外活動，對於經濟問題，一定要有審慎精密的計劃。就是要籌劃有方，支配得當。現在把這兩點分述如下：

經濟的源

(一)籌劃有方——「事在人爲，」這句話是千古不能變易的。我們只要有能力去辦理這件事，雖有任何困難，總可以辦理成功的。課外活動的經濟問題，實在是一個很困難的問題，但不能因噎廢食，可以斟酌情形，用下面的幾種方法去籌劃經費。

(甲)學校行政費的劃定。學校的行政費裏，應該劃出一部份來，做爲辦理課外活動的專款。學校行政費的用途，是用來促進教育效能，達到教育目的的。課外活動的設施，在前面原理和價值一章裏已經說明，是促進教育效能的原動力，是達到教育目的的最捷徑，所以在學校行政費項，撥一部份做施行課外活動的專款，事理上並不爲過當。依我們的理想，劃出行政費的百分之十五到二十的這個限度，做爲施行課外活動的經費，最爲妥善。

(乙)徵收學生費。除學校行政費劃定外，還可以徵收學生費。每學期每生繳課外活動費半元或一元，學生家長的負擔有限，而學校中有學生五百人的，每學期便可以增加二百五十元或五百元的課外活動經費。

(丙)營業的盈餘。活動組織中有消費合作社，社中營業的盈餘，可以劃出若干捐助課外活動的經費。還有造製小工藝品的活動，出品售賣的代價，也可以捐助應用。

(丁)募捐。募捐是籌劃經費最不得已的辦法，行使的次數不可過多，多則與學校的名譽不利。有下列的幾個原則要注意：(一)要使捐款人很樂意的，不可勉強。(二)捐款的收入，要有正式的收據。到了相當的時期，要把捐款的數目和用途在報紙上公布。(三)對於捐款人，要贈送相當的紀念品。(四)如果開遊藝會募捐，遊藝的節目，要預備極精采的，能使觀衆快樂。(五)遊藝會的入場券，當然由學生售賣收款，但管理的方法要力求嚴密，以免舞弊。

經濟的支配

(二)支配得當——經費不多，而事業能做得有成績，就是支配得當的原故。學校中課外活動的經費，既然籌劃不易，所以支配要力求適當，免得無聊的濫費。

支配經濟的原則，不外兩個要點：(a)事前要編製精密的預算。(b)要根據實際的需要來編製預算。課外活動的經濟支配，要以各項活動為單位，依據各項活動的需要，編製精密的預算書。預算書上要列特別費一項，預備臨時發生需款事項的供給，和某項不得已而超出預算的補救。預算書既經編好，非遇有特別事故，經過正式會議的通過，不能互相移用。

課外活動的經濟支配權，當然是屬於課外活動指導主任或委員會的。由指導主任或委員會支配好了各項活動的經費，各項活動的領袖，應當召集參加該項活動的同學，就本活動經費的總額，共同商訂：規劃本活動各項用途的預算。(還要經過指導主任或委員會的許可。)必須如此，經濟才不致於濫用，才不致於虧空。

附表一：課外活動經濟支配總表。

學校 年度 學期 月份課外活動支付預算書

支出經常門

全學期預算數共 元

本月份預算數共 元

科 目	全學期預算數	本月份預算數	備註
第壹款 經常費			
第壹項 辦公費			
第壹目 文具			
第貳目 雜費			
第貳項 各項活動費用			
第壹目 編輯社			
第貳目 旅行團			
第叁目 國樂會			
第肆目 攝影會			
.....			
第叁項 特別費			

附表二：每項活動經濟支配表。

且又少了許多實際的做人經驗。(如購物記帳等事)我們覺得:只要訂了嚴密的預算,可以給學生自己去使用。不過還要嚴訂管理的方法,防止學生舞弊。

所謂管理的方法,不過是:(一)購物必須有發票。(二)按月要繳決算書。(三)平日須有清楚的簿記。至於經濟的保管,當然存在學校的會計處;提用的時候,由指導主任或委員會主席簽字後,向會計處領取。

附:各項活動經濟收入和支出的簿記式。

學校		編輯社		年度		學期		月份		支付預算書	
支出經常門		全學期預算數		本月份預算數		全學期預算數共		本月份預算數		元	
科	目	(此格內寫元)	(角以下寫在此格)	(此格內寫元)	(角以下寫在此格)	備	註				
第壹款	經常費										
第壹項	辦公費										
第壹目	紙張										
第貳目	筆墨										
第參目	印刷費										
第肆目	郵票										
第伍目	雜支										
第貳項	特別費										

第四章 課外活動施行的原則

原
則
成
與
敗

課外活動的原理和價值，在第二章裏已經詳細說明了。原理，是何等的正大充分；價值，是何等的明切無疑；這樣看來，學校中施行課外活動，一定是有利無弊的了。但是有許多學校，施行課外活動以後，非但不能得到牠的利益，反使學校的行政上，教育的效率上，發現紊亂和弛懈的現象。——這是什麼緣故呢？

大凡一件事體，措置得當，自然可以得到相當的利益；如果行使得不合法，往往是未得其益，先受其害。學校中行使課外活動，也不是輕易可以成功的；那些失敗的學校，一定是行使得不合法的緣故。所以課外活動的施行，合法便能成功，不合法便要失敗。

所謂合法，有一種什麼定法呢？這也很難具體的回答出一種定法來。因為課外活動的實施方法，是要依據學校和學生的種種環境而定，不是任何學校都可以用一種固定的方法的。現在祇能把施行的原則寫幾條重要的在下面，以供參考。

關於組織和
行政的原則

(甲)關於課外活動組織和行政的原則 學校中施行課外活動，要組織嚴密行政妥善，然後才可以有利無弊，現在把關於組織和行政的原則，分條寫在下面：

(一)各種活動組織，都要受學校的指導和管理，以免青年意氣的衝動，抵觸學校的行政，課外活動各團體的議決案，校長和指導主任或委員會應有審查和拒絕實行權。

(二)各種活動組織，要訂好完密的章程，經指導主任或委員會許可後，才能正式成立，開始活動。

(三)各種活動組織，要和學生的生活切近，要是學生感覺需要的。否則活動起來覺得無興趣，結果一定毫無成績。

(四)整個的課外活動組織系統，和每種活動的組織，都要簡而實用。

(五)活動組織中各職員的責任，要明白規定，使他無可推諉。

(六)既有一種活動組織，必定要供給最低限度的設備，否則以不設立該項活動為宜。

(七)每種活動的活動時間，要在開始時規定清楚。學生既可以按時準備，指導員對於活動的進度，也可以有精確的計劃。

(八)各項活動所消耗的經濟，要極力省儉。學生的負擔，愈少愈好。

(九)各種課外活動組織，要設法互相溝通，才可以收合作互助的功效。

(十)社會和學生家長，因為不明瞭課外活動的意義而反對，學校裏固然不可因此而不施行課外活動，但也不可以絕不理會。要利用機會，設法使他們了解。

(乙)關於學生參加課外活動的原則 學生參加課外活動，當然可以絕對自由。但青年的心理，往往貪多務

關於學生參加課外活動的原則

博，宗旨不定；因此，便得不着課外活動的利益。所以學生參加各項課外活動，也有相當的原則，現在分條寫在下面：

(十一) 學生參加課外活動的種類，應該有一種限制。限制的標準，是根據他的精力和時間。如果毫無限制，任意加入許多種，一方面固然妨礙正課的進修，同時因為精力時間的不繼，所參加的活動，也就毫無成績。

(十二) 學生選擇參加何種課外活動的時候，指導員要精細審察他的性情、能力和時間，幫助他決定加入某種活動。如果依他自己一時的興趣加入某種活動，不久便要感覺無味，或是改選，或是不努力敷衍下去，這都是與課外活動的成績上很不利的事。

(十三) 學生往往會自己毫無成見，看某項活動加入的人多，他便加入某項的。這樣，便弄成有幾項活動人數極多；有幾項活動人數太少；這都是與活動成績很有關係的。救濟的方法，消極的是不把各項活動已加入的人數給學生知道；積極的是注意指導學生選擇。

(十四) 學生參加某種課外活動後，如果是絕對不准改選，也是有流弊的。因為他所加入的活動，已經感覺無趣味，你不允許他改選，他對於那不滿意的活動，當然不肯努力研究，必致毫無成績。所以也要有改選的可能，不過改選的條件要限制一點。

(十五) 各項活動的職員，當然是由學生選舉較有辦事能力的同學來擔任。但一個學校中，有辦事能力的學生總屬少數，往往會一個學生身兼數職，因而引起許多糾紛。這一點也是要注意避免的。最好是規定每個學生祇

能擔任一種職務。

(十六)每學期所設立的各項課外活動，性質要力求普遍。因為學生的個性，千差萬別，至不一律；課外活動不可側重幾部分，使其他的學生抱向隅之憾。

原 則
總 述

上面所列舉的兩類十六條原則，不過是舉其重大者而言；其餘散碎零細的應注意之點很多，還有各校各地環境的不同，有需要變異增減的地方，也無從一一提出說明了。

總之：學校中施行課外活動，應當要審慎精密的去辦理，才可以獲得完善的效果。如果把牠看得輕易了，結果必定是失敗的。所以「審慎精密」四個字，是施行課外活動的總原則。

還有關於課外活動的指導事宜，也是施行課外活動應該注意的一件事。因為牠關係比較尤其重大，所以在下面第七章裏專門的敘述。

第五章 課外活動施行的步驟

步
的
義

事情看得太容易，是失敗之母。學校裏施行課外活動的時候，一定要在事前詳細籌劃，規定完善合理的步驟，然後依照步驟，逐次實現，才可以有條有理的促其實現。

如果冒昧從事，想到什麼便作什麼，不預定精密的步驟，那必定要弄成亂七八糟的混亂狀態，毫無頭緒，毫無興味。這是施行課外活動的大障礙，而且這個障礙是自己造成的。

我們要想順利的施行課外活動，要想課外活動施行成功，必定要預定適當的『施行的步驟』。

步
的
釐
的
定

步驟的釐定，當然要根據學校的種種環境，和教師學生的種種情形，但大要不外下面列舉的八個步驟：

第一步——使全校師生認清課外活動的原理和價值。這一步的做法，不外請校外名人或校內教師演講，或者在校刊上用文字盡量的鼓吹。

第二步——在學校中選出對於課外活動有研究，有經驗，有興趣的教師，擔任主持人的職務。（課外活動指導主任）或者組織一個課外活動指導委員會。這一步由校長斟酌辦理。

第三步——由主持人或委員會根據學校環境，社會環境，和學生家庭環境的情形，在可能範圍內，預定需要

組織的各項小組。

組。

第四步——調查學生的興趣的趨向決定組織那幾項預定的小組。同時，使學生各就興趣，選擇參加各項小

第五步——使各項小組組織完成，並選出各項小組的領袖和職員。

第六步——集合各項小組的領袖和職員，分別的或綜合的施以服務的訓練。

第七步——主持人或委員會就全校教職員中，聘請對於各該項小組有研究，有興趣的先生，擔任指導員。

第八步——各項小組開始活動，主持人或委員會要幫助各項小組指導員，利用相當機會，鼓勵學生興趣。
(如開遊藝會展覽會等)

從第三步到第八步，都是主持人或委員會的責任。上面所列舉的八個步驟，是一種標準。各校實施的時候，可依此為原則，參酌學校的種種情形，加以變通。但只可更加精密，不可比這個標準再簡略。

(附註) 上面的步驟，是歸納的組織法。如果採用演繹的組織法，在第二步實現後，便要幫同學生，把整個的機關組織完成，然後再做第三步以後的事。

施行的
步驟的
實例

現在介紹美國一個課外活動施行步驟的實例，以供參考。(見 Roemer and Allen: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 Chapter II.) 他的一段引言是：「施行課外活動，和施行各種新
教育運動是一樣的。要想進行順利，須有有能力的人做領袖；並且他對於課外活動是有興趣的，對於辦事是有計

劃的，是熱心的，是有經驗的。一個社會有一個社會的風俗，一個地方有一個地方的習慣，這些環境的本質，是根深蒂固而不能破除的。所以介紹一種新學理，組織一種新活動，固然要有才能完全的領袖，但是一切的實施，仍要顧及本地的風俗，本地的習慣，本地的需要，更要與本地行政和民衆的領袖合作。』

◎阿肯色(Arkansas)的城西中學(West Side High School)校長，覺得課程的組織，恐怕與教育目標不見得完全脛合。所以他對課程的價值，是十二分的懷疑，他想施行課外活動來救濟。因此他在開校務會議的時候，提出這個問題，交大家討論。但一時時間急促，問題內容太廣，臨時不易解決，所以就組織許多委員會，分門別類的來討論，並選有關係的教員爲委員。各委員把會議的結果，報告校長，由校長稍加修改，再招集全體教職員會議，通過施行課外活動的議案，和籌劃實施的工作。主持人由校長和各部主任共同擔任。校長又提議許多引起各教員對於施行課外活動有興趣的問題，交大家詳細討論，討論的結果，城西中學的課外活動便很有嚴密計劃的實施起來了。

城西中學學生的午飯的時間很長，差不多有兩小時的空間，校長就把如何利用這空間的問題，提出討論。經長久的研究，決定先行組織幾個小規模的課外活動，來做一個試驗。

第一個活動，就是組織學生餐事糾察隊。糾察隊隊員，負糾察學生就餐秩序，和餐事衛生的責任。這種組織，一方面減少少數職員的麻煩，並且又得着大多數學生的同情和贊助。這一點是用來引起組織課外活動的動機的，結果既然很好，於是各種集會也漸漸的由學生自動的計劃起來。慢慢兒一個簡單的學生自治會，也組織成功了。

並且請了一位教員，做他們的指導。像這樣的課外活動的施行，是自然的，是自動的，是富有教育價值的。又學校的校刊，是鼓勵學生自動組織課外活動最好的機關，所以學校要特別提倡辦校刊。

城西中學一年來工作的結果，就發現了幾個好現象：第一，教員對於教育有較大的眼光。第二，學生對於學校發生較好的印象。第三，學生自治會辦得井井有條。第四，食堂會堂等處，學生糾察隊的管理，比較教職員的管理，效力來得大。總而言之：一年的經營，足以使教職員學生及其家屬，對於課外活動這種設施，得了明切的信任，發生深刻的好感。

暑假期內，得阿肯色州立大學推廣部的允許，在暑期學校設立課外活動的課程。選修的人，給他相當的學分。城西中學的四十二個教員，有三十六個人報名聽講。並有附近學校的教員二十二人，加入上課。課程的內容，一方面固然是研究課外活動的組織和管理。另一方面討論課程的內容是否與教育目的相符合。再由學校油印以下的表格，發給聽講課外活動課程的學員，問他們在中學校裏所教授的課程，是否適合教育的目的。

課程與教育目的審查表

課程	教育目的		體格的健全	知識的應用	治家的才能	職業的技術	公民的資格	餘暇的利用	道德的培養
	普通	特殊							
文學									
算術									
歷史									
地理									
自然科學									
美術									
手工									
體育									
其他									

審查記號： L 符合的。 O 不符合的 ? 懷疑的

根據以上的檢查，教員對於教育事業，一方面生出較大的眼光，一方面知道各種課程與教育的關係。然後他們再討論並批評布立格斯(Briggs)的學說，(課外活動的目的有二：第一，指導學生作將來必定要作的事。第二，

引導學生作較高尙的活動。討論的結果，他們不能改變布立格斯所講的，並且承認他的學說是對的。最後，他們開始誠意的研究課外活動的價值，以下的表格，也是要那一班中學教員填報的。

課外活動與教育目的審查表

項目別	教育目的							
	體格的健全	知識的應用	治才的能力	家庭的技能	職業的技能	公民的資格	餘暇的利用	道德的培養
研究會								
學生自治會								
校運動會								
儲蓄銀行								
童子軍								
圖敎會								
健康活動會								
運動會								
辯論會								
遊戲								
其他								

審查記號：△符合的。○不符合的。？懷疑的

上面兩張表格的審查結果，又經過幾次詳細的討論，發現課程的內容，並未必能達到教育的目的。而課外活

動的價值，確和教育目標十分符合。因為得到這樣的結果，竟引起城西中學的教員對於課外活動研究的興趣，然後城西中學的校長，又將布立格斯所講過關於課外活動的話，再講一遍；並且多方證明課外活動，實在是可以達到布立格斯所講的話。經過這樣精密的研究，全體在大學聽講和研究的教員，總是很熱心，很高興，很有目的的去施行課外活動。

暑假以後，城西中學研究課外活動的教員，正式開始進行，施行組織課外活動的工作。校長招請全體教職員，教育行政長官，學生的家長，到校開一個聯歡會。藉以報告施行課外活動的目的，和研究經過的情形。並且共同擬訂施行的方法。到會者一百二十人，皆表示十二分的贊助，並允許盡力加以扶助，更希望他們的課外活動，於最短期間內，促其實現。

到了這時，他們認為施行課外活動的時間已經成熟。就由校長與教職員，招集全體學生，解釋課外活動的原理和價值，以及本校施行課外活動的籌備經過。學生聽了，都十二分的歡迎。同時便成立了施行課外活動的籌備會。

兩三天後，由校長公布施行課外活動的辦法。各級級任先生，發一張表格叫學生填繳。表格樣式如下：

『學生興趣調查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所在年級
父兄通訊地址		父兄職業	

下面所列舉的各項知識和技能，選你所喜歡的，在名稱的下面畫一橫。你所最喜歡的，在號數的外面畫一圈。

1. 畫諷刺畫，
2. 烹調，
3. 刺繡，
4. 水彩畫，
5. 油畫，
6. 鄉土研究，
7. 參觀各政治機關，
8. 宴會禮儀，
9. 衛生，
10. 校刊編輯，
11. 編輯小說，
12. 商業廣告，
13. 動物的研究，
14. 工具的製造，
15. 繪圖，
16. 攝影，
17. 無線電，
18. 軍事訓練，
19. 汽車的研究，
20. 各國風俗習慣的研究，
21. 實用科學的研究，
22. 救急法，
23. 護士法，
24. 跳舞，
25. 說故事，
26. 電影的研究，
27. 數學難題的研究，
28. 籃球，

- | | |
|---------|----------|
| 29. 棒球, | 30. 網球, |
| 31. 排球, | 32. 田徑賽, |
| 33. 游泳, | 34. 足球, |
| 35. 辯論, | 36. 販賣術。 |

如果你在上面列舉的以外,還有其他的知識和技能,是你所喜歡研究的,你把牠寫在下面:

- | | |
|----|-----|
| 1. | 2. |
| 3. | 4. |
| 5. | 6. |
| 7. | 8. |
| 9. | 10. |

現在你把你所喜歡研究的,再寫出:

1. 最喜歡研究的是,
2. 次喜歡研究的是,
3. 再次喜歡研究的是,

把上面的調查表收集回來,經過統計的結果,有許多是學生不喜歡研究的。有許多是大多數學生喜歡研究

的。他們根據這個結果，決定設立下面的十二種組合：

1. 圖畫，
2. 刺繡和縫紉，
3. 看護常識，
4. 數學難題的研究，
5. 新劇的研究，
6. 編輯的研究，
7. 童子軍的研究，
8. 無線電的研究，
9. 汽車的研究，
10. 動物習慣的研究，
11. 舞蹈，
12. 電影的研究。

他們本來想選舉一個領袖，來主持組織課外活動的一切事項。因為教育行政長官不贊成選舉領袖，他覺得選出一個領袖來，足以減少各教員的興趣和熱心。結果就由校長根據各教員的學識、能力和興趣，分別聘請擔任各種活動的指導。

活動的種類既經規定，各種活動的指導員也都請好，就把活動的名稱、性質、指導員、活動時間等事，公布出來。一方面又發一張表格叫學生填繳。表格如下：

參加課外活動調查表

我最願意加入——	姓名
我次願意加入——	性別
我再次願意加入——	年齡
	所在年級

學生繳進上面的表格以後，由校長，級任，和指導員，根據他們的學業成績，智力，性情的狀況，決定允許他加入某項活動。然後公佈各項活動的名單，活動也就同時開始了。

這時候，城西中學的校長，目的已達，興致極好，又招集全體教職員和學生，作最後的演講。其目的，在鼓勵他們的努力，提起他們的興趣，使所組織的各項課外活動，都能得到美滿的結果。

施行以後，校長不斷的繼續努力，幫助各指導員計劃一切，常和各項組合的學生，分別談話，解決各項活動的困難問題。

這個課外活動施行步驟的實例介紹完了。城西中學創設課外活動，因為計劃如此的周密，工作如此的熱心，聘請指導員如此的謹慎，所以各種活動結果的報告，都是十二分的成功。同時，各指導員也十二分願意負責任去進行，發展他們各人所指導的活動。由此看來：明瞭原理，有計劃的逐步進行，指導人的熱心，學生與教職員的合作，地方教育行政長官與學生家長的贊助，是施行課外活動的基本元素。

第六章 課外活動的指導法和指導員

指導
成敗

課外活動的成功，固然要組織完密行政妥善，但祇是組織行政的規章辦法訂得好，而指導不得其法，也還是要失敗的。青年學生，胸無成竹，對於辦事的方法，毫無經驗；課外活動的種種組合，都是要青年學生自己去辦事的，如果指導無方，怎得有優良的成績？所以課外活動的成敗，全看指導的方法是否妥適。和指導員的能力是否勝任。

指導
法點

課外活動的指導法，不是課程的教學法，不能用在教室裏講課的方法來指導課外活動。根據這一個原則，課外活動指導法有下面的幾個要點：

(一) 指導課外活動，要站在引導輔助的地位，不可一味的指揮督促。課外活動的功能，是使學生自由的發展他們的興趣和能力，指導者要：(一) 引起他們做事的動機。(二) 幫助他們決定做法。(三) 他們做得錯誤了，替他們糾正。他們發生困難了，幫他們解決。

(二) 求學，治事，娛樂，三者合一；三者打成一片；這是課外活動的目的。指導者無論指導任何組合，都要本着這個目的去設計。使學生在活動的時候，同時獲得學識，辦理事務，得到娛樂。

(三) 課外活動的組合，全是要實際去做的。指導者不必和他們多談理論，最要的是告訴他們實際怎樣做法。

(四)能說不能行的人，最難得到他人的信仰。課外活動指導者，在所指導的組合中，任何困難勞苦的事，必定要親身去做，才能鼓起學生的興趣。如果指導者祇是指揮學生去做，自己卻袖手旁觀，那一定不能得到學生的信仰，不能引起學生的興趣，這一項活動，就沒有成績了。

(五)指導者對於所指導的活動，必定要肯負責很熱心的去指導，才得有優良的結果。所以指導員在活動的時間，在開會的時候，都要準時出席，熱心指導。

(六)各項活動的內容，起初要力求簡易，然後再慢慢的發展。因為在開始的時候，便使學生感覺繁雜，他們就要無興趣不努力了。

(七)各項組合的職員，責任和工作的輕重難易，要分配勻稱，才可以大家同心合力，共圖發展，不致於有怨望妬忌的心理。

(八)青年最富榮譽心，課外活動中，服務努力的和成績優良的，都要提出獎勵，鼓起大家的向上心。

(九)各項組合的領袖人才，與該項活動的成績極有關係。在選舉的時候，指導人應該暗示選舉者，選舉什麼樣的人才。最好多選出一兩個人，由指導人再行圈定。

(十)對於各項活動中的職員，要訂出考察服務勤惰的辦法，使他們個個忠於職務，不致懈怠。

上面所舉的十個要點，是關於課外活動指導法方面應加注意的。然而方法任你如何的完善，不能決定獲得良美的結果，還要看行使方法者的能力如何呢！所以各項課外活動的指導員，與該項活動的成績優劣，關係極大。

現在把指導員應具的條件，分述如下：

指導員應具的條件

(一)指導員的資格——要想課外活動能有優良的成績，指導員的資格必定要適合。指導的資格是：(a)對於所指導的活動，要有豐富的學識和經驗。(b)對於課外活動的原理和價值，要十分明瞭。(c)對於所指導的活動要有興趣，肯負責。(d)對於臨時發生的問題，有應付裕如的能力。(e)最好是曾經做過課外活動指導事宜的。

(二)指導員的訓練——指導員要有相當的訓練，指導的成績才得優長。訓練的方法，分兩點來講：(a)在大學讀書時代，要選習與課外活動有關係的學程。如教育心理，兒童學，青年心理等，可以明瞭指導方法，青年身心變遷，個性差別等情形。政治學，社會學，公民學，人生哲學等，都是指導課外活動應具的學識。還有在中學大學讀書時代，自己要參加課外活動，如演說，戲劇，音樂，運動等，可以知道各項活動的實質是如何，這是對於指導上最有幫助的。(b)擔任課外活動指導的人，對於社會上各機關各團體的組織情形，和社會上各種人生活的狀況，以及最近世界各國的大事，都要十分明瞭，因為這些都是課外活動指導者應具的常識。

(三)指導員的態度——指導員指導學生的課外活動，態度與成績也很有關係。對於學生要和藹可親，學生才樂於和你接近。要誠懇公正，熱心努力，學生才信仰你，樂意的聽你的指導，去努力活動。對於事業要虛心研究，才可以逐步進展。對於其他教職員和指導員要通力合作，不因微細的原故而生誤會或鬧意見。指導員如果是上面

所寫的這樣態度，所指導的活動，一定有很好的結果。

指導員的
選
聘和待遇

上面所寫的二條，都是課外活動指導員應具的條件。學校裏聘請指導員，當然可以依此為選聘的標準。選擇的方法，校長和課外活動指導主任，要在平日留心觀察各教職員的態度，興趣，學識，能力，再依據課外活動各組合的需要，分別聘請。新進的教職員，最好不請他擔任課外活動指導的事，因為學校環境和學生個性太不明瞭，指導上是有困難的。

至於課外活動指導員的待遇問題，是一個尚待討論的問題。另送薪金罷，現在學校預算上還沒有這一個項目，校長也無從支配。在聘書上註明有指導課外活動的義務，雖然他義不容辭，但心理上總好像這是無專門代價的工作，便不能鼓起努力。脾氣不大好的教職員，往往會明白的宣布不願擔任，或者是雖擔任而不負責去做。——但他對於正式的功課，教授得很好，學生也很歡迎他。

有許多學校，為使勞逸平均計，每個教職員都請他擔任一種課外活動指導。這樣，不免總有些遷就敷衍，對於課外活動的成績上，是有妨礙的。

上述種種情形，總覺得有些不大妥當。現在折衷的辦法是請他擔任課外活動的教職員，教課的鐘點要略減少一些，職務要略微輕易一點。用這個調劑的辦法，或者是比較妥善的。

歐美各國學校，對於課外活動指導員，也是沒有專薪的。他們現在也是用上述的調劑辦法。不過歐美中等學校的教職員，待遇原比中國高，教課的鐘點，也比中國中學教員要少一些。

這個問題究竟應該如何解決？我們不敢下斷語，也沒有什麼充分理由的主張。還望教育行政當局，對於這個問題加以注意！

第七章 課外活動的種類和實施法

活動的種類

課外活動的目的，是使學生準備生活，練習生活的。生活範圍是何等的廣博，所以課外活動的種類也極其繁多。歐美各國學校中所舉辦的，有七八十種之多，中國學校可以舉辦的，為數也不少，現在把各種活動的名稱列後：

(甲)關於增進學識的活動

1. 國文研究會，
2. 英文研究會，
3. 數學研究會，
4. 自然科學研究會，
5. 社會科學研究會，
6. 藝術研究會，
7. 體育研究會，
8. 黨義研究會，
9. 詩社，
10. 教育研究會，
11. 出版社或校刊社，
12. 演講會，
13. 辯論會或討論會，
14. 圖書館，
15. 課外閱讀研究會，
16. 書法研究會，

(乙)關於增進社會能力的活動

17. 數學難題研究會,
19. 建築設計會,
21. 無線電研究會,
23. 打字研究會,
25. 養蜂或養蠶團,
27. 學生會,
29. 週會或月會,
31. 懇親會,
33. 童子軍,
35. 消費合作社,
37. 巡察團或公安隊,
39. 護士法,
41. 烹飪術,
43. 鄉土研究會,
18. 故事研究會,
20. 工具製造會,
22. 小說研究會,
24. 採集標本團,
26. 園藝研究會,
28. 級會,
30. 紀念會,
32. 社會服務團或調查團,
34. 參觀團,
36. 學校銀行,
38. 救急法,
40. 販賣術,
42. 刺繡或縫紉,
44. 參觀各行政機關,

- 45. 宴會禮儀研究會,
- 47. 商業廣告術,

(丙)關於身心修養的活動

- 49. 性行批評會,
- 51. 國樂會,
- 53. 軍樂會,
- 55. 西畫會,
- 57. 旅行團,
- 59. 戲劇社,
- 61. 棋藝社,
- 63. 田徑賽隊,
- 65. 籃球隊,
- 67. 棒球隊,
- 69. 乒乓球隊,
- 71. 汽車和自行車的駕駛,

- 46. 公共衛生研究會,
- 48. 各國風俗習慣研究會,

- 50. 衛生習慣養成會,
- 52. 西樂會,
- 54. 跳舞會,
- 56. 國畫會,
- 58. 電影社,
- 60. 攝影會,
- 62. 游泳團,
- 64. 足球隊,
- 66. 排球隊,
- 68. 網球隊,
- 70. 寫生會,
- 72. 崑曲社,

73. 郊敘會。

(丁)其他偶發事項的臨時活動

這類的活動是不固定的，臨時需要組織什麼活動便組織什麼，現在也無從羅舉種類名稱了。

上面所舉列的四大類七十多種活動，各校可以根據環境和需要，隨便舉行幾種。每學期每學年可以更換活動的種類。

實施
總敘述

前面第五第六第七三章，施行原則，施行步驟，指導法，大半就是講的實施法。不過那是整個的，綜合的敘述，不是每種課外活動的實施法，比較的欠精密些，現在再以每種活動為單位，精密的敘述牠的實施法。

各種課外活動的實施法，因為種類太多，不能一一敘述，現在就前面敘述的四大類中，每類選擇幾項重要的，足以代表的，或者性質特殊的活動，來把牠的實施法敘述一下。

(甲)關於增進學識的活動

這一類的活動，專為補助正式功課之不足的。活動的內容，也有是和正課相同的，但是正課是被動的，課外活動是自動的，興味和努力的程度都不同。我們可以說這一類活動增進學識的效率，比正課還來得大。

實施
一

(一)各學科研究會實施法——課外活動中組織各學科研究會，實施上應注意的事，現在分四點寫在下面：

(A) 施行的原則

1. 組織研究會，須根據學生的需要。
2. 組織時須由學生自己去進行，教員不過負指導的責任。
3. 各研究會每星期開一二次會，或每月開二三次，須規訂一定的時間。
4. 每一個學生只可加入一種研究會。
5. 在開研究會的時候，須養成學生有自由發表的習慣。
6. 研究會的種類，每學期須改變。
7. 研究問題，須注意大多數人的意見。
8. 每次開會，須依照開會的程序。
9. 會中選出的職員，須得該會指導先生的同意。
10. 男女生的分合，須根據各研究會的性質。
11. 指導先生僅負指導之責，不要干涉學生的動作。
12. 各研究會工作大綱，須由指導委員會預先計劃妥當。
13. 各研究會研究的設備，須盡量的供給。
14. 不可因研究會而妨害課內學業。

15. 研究會固然是訓練領袖人才的，但不可養成學生驕傲的習氣。
16. 指導先生督率太嚴，足以減少學生研究的興趣，以寬嚴適中爲宜。
17. 組織研究會的事，如完全依賴學生，其結果各會多不能成立，或毫無成績，所以教員須切實負擔指導之責任。
18. 課外研究會是學生的研究會，不是教員的研究會，所以研究會的一切設施，應注重學生的福利。

(B) 組織的方法

(a) 第一種組織法

1. 先設法引起學生的興趣，使學生自動進行組織各種研究會。
 2. 由學生報告指導主任或委員會，他們所要組織的研究會的目的，和職員姓名。
 3. 指導主任或委員會核定後，由學生自己聘請指導先生。
 4. 指導主任或委員會，和指導先生，再設法使加入研究會的學生，增加興趣；使未加入的人也要加入研究。
 5. 因興趣的關係，其他的研究會，也會有人發起。如此發展，研究會的數目，便可增加。
- 這種組織法的優點是：

1. 研究會是學生自己發起的。
2. 指導先生是由學生自己聘請的，學生與指導先生定能合作。

3. 由一種研究會引起學生的興趣，組織其他研究會，這是很自然的，很有興趣的。
- 4 學生加入某種研究會，是自己選擇的。

這種組織法的缺點是：

1. 各研究會加入的學生數，容易過多或過少。
2. 學生多半是請他們平時感情最好的教員，為指導先生，這位先生的興趣和學識，是不是相宜，不能顧及。
3. 許多學生加入研究會，是因為和會中職員有感情的關係。
4. 此種組織辦法，對於研究會的進步上，沒有把握。

(b) 第二種組織法

1. 由校長組織課外研究會指導委員會。
2. 由指導委員會，討論組織研究會的一切問題。
3. 調查學生願意研究的學識是什麼。
4. 指導委員會決定舉辦各項研究會後，交全體教職員會審查通過，由教員自己承認那種研究會，是他們願意擔任指導的。並且註明那種是最願意，那種是次願意。
5. 將訂好的研究會一覽表，發給學生。
6. 學生選擇加入時，也要註明，那種是最歡喜研究的，那種是次歡喜的，選定後，再交給指導委員會。

7. 委員會綜合核定，將各種研究會的名稱，研究時間，加入人，和指導先生的姓名公布。

8. 每一種研究會，當然是將聲明最歡喜研究的學生編入，如有特殊情形，也可以參考學生聲明次歡喜的略加更動。

9. 各研究會指導先生須請聲明最願意的擔任，如有特殊情形，也可參考各先生聲明次願意的略加更動。

這種組織法的優點是：

1. 學生是根據自己的興趣而加入研究會的。
2. 他們加入某項研究會不是因為喜歡指導先生或和職員有感情的關係。
3. 指導的先生，大半對於這種研究會是有研究的。
4. 每種研究會的人數，大概是平均的。
5. 組織的時間很經濟。

這種組織法的缺點是：

1. 研究會不是由學生自動組織的。
 2. 不能使個個學生加入他們的所最喜歡的研究會。
 3. 指導員是由指導主任或委員會聘請，在研究的時候，學生和指導員恐怕不能合作。
- 這兩種組織，雖然各有長短，但價值是相等的。實施的時候，可以隨便採用那一種。

(C) 會章舉例

各項研究會，都要訂立一個詳密的會章，然後纔可以有規則有條理的逐步進展，章程的形式，舉一個實例如下：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黨義研究會簡章

第一條 本會定名為京市實中黨義研究會。

第二條 本會以研究三民主義，使會員於黨義教科書之外，得多接受主義之機會，以養成三民主義之學生為宗旨。

第三條 凡本校中學部學生得自由加入為會員。

第四條 本會聘請本校黨義教師為指導教師，指導會內一切事宜。

第五條 本會設下列各職員：

(甲) 主席一人，主持會內一切事務。

(乙) 秘書一人，主持來往函件之保管繕寫擬稿等事。

(丙) 會計一人，司理會中經濟。

(丁) 幹事二人，司本會一切事務。

第六條 本會每星期開會一次。

第七條 本會於每週星期一下午五至六時開會。

第八條 本會會員所有參考之書籍，須受指導教師之檢定。

第九條 本會會員須遵時到會。否則須先與指導先生聲明理由，允許後方可缺席。

第十條 本會會員若有其他之色彩及行動，經指導教師查出，得令其退會，並協商校長予以嚴懲。

第十一條 本會會員，每月須納費洋二角，以便採購黨化書籍及雜誌之用。

第十二條 本會需用之講義紙及其他特別費用，由學校指導股發給。

第十三條 本會簡章有未盡事宜，得由會員三人以上之提議半數以上之通過修改之。

(D) 研究的內容

各項研究會，都要由指導員把研究的內容訂好，纔可以按步就班的進行研究。現在把京市實中家事研究會的研究內容附在下面，作一個實例。

南京市立中區實校中學家事研究會研究內容

一 家事的意義

二 衣

1. 衣服的材料，
2. 衣服的選擇，

3. 各類衣服的洗濯法，
4. 衣服的製作和修補，
5. 各類衣服的保存法。

三 食

1. 食物的成分，
2. 食品的鑑別，
3. 食品的配置，
4. 烹調法，
5. 食品儲藏法。

四 住

1. 住屋的選擇，
2. 居室的建築，
3. 居室的支配，
4. 室內的陳設，
5. 居室的修理。

五 看護

1. 醫士，
2. 病人的衛生，
3. 急救法，
4. 傳染病的防禦。

六 養育

1. 老人的侍奉，
2. 幼兒的保護，
3. 兒童的訓勉。

七 經濟的處理

1. 經濟的預算，
2. 家庭的簿記法，
3. 儲蓄。

八 交際的禮儀

1. 交際的價值，

2. 交際的禮儀，
3. 贈品的回禮。

九 僕役的支配

1. 選擇時的留意，
2. 使役法，
3. 監督法，
4. 獎勵法。

實施法 二

(二)刊物編輯社實施法——刊物編輯這種活動，是課外活動中最有意義最有價值的一種活動。同時也是最繁雜的一種活動。這個活動的實施法，分條敘述如下：

(A)編輯刊物活動的目的

1. 統制學校的思想。
2. 振作學校的精神。
3. 引起教職員和學生的愛校心。
4. 訓練學生用文字發表意見的能力。
5. 以文字的力量感化學生的心理。

6. 使學生家長和社會人士明瞭學校的內容。
7. 引起一般人對於教育的認識和興趣。

(B) 組織法要點

1. 徵集學生志願加入者。加入本活動的學生，中文程度要較好的。其他各科程度，也要在中等以上的。
2. 集合加入本活動的學生，開會討論組織系統和社章。
3. 選舉職員和聘請指導先生。指導先生要請一位有編輯經驗的，每天至少要有一小時的工夫，作指導編輯的工作。指導編輯刊物，用腦的地方很多，要負完全責任的，所以這位先生擔任的課程，絕對不能過多，在歐美各國的情形，指導編輯刊物的先生，指導所費的時間，是按照教課時間的代價致送報酬的。
4. 決定所出刊物的性質。(日刊，三日刊，週刊，半月刊或月刊)普通學校，以出週刊為最適宜。刊物性質決定後，再行估計預算。

5. 規劃經費。經費的來源，大概不外(一)學校津貼，(二)加入本活動學生所繳社費，(三)其他捐款，(四)廣告費及售報費。這一項課外活動，對於學校行政上很有幫助，而本身的消耗又很大，所以津貼的經費，可以較其他活動稍多。

6. 編輯的刊物，除例行的定期刊外，還有季刊，半年刊，年刊，各項特刊，和學生手冊，這許多種，編輯社的職員和預算，都是根據定期刊規訂的，如果預備編輯其他刊物，要另行籌劃經費，和選舉職員。

(C) 章程舉例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新民週報社章程

- 第一條 本社每週出報一次，定名為京市實中新民週報社。
- 第二條 本社為本校中學部同學發表言論之機關，以傳達消息交換知識為目的。
- 第三條 凡本校中學部同學，得自由加入為社員。
- 第四條 本社設下列各職員，由社員公選之。

社長一人 文牘一人 會計一人 庶務一人

總編輯一人 分欄編輯七人 校對二人 訪員十二人

- 第五條 上列各職員，以一學期為一任，連舉得連任。
- 第六條 本社除上列各職員外，另聘指導教師一人，指導本社一切事宜。
- 第七條 本社另於全校教師及同學中，選聘有專門學識者若干人為特約編輯。
- 第八條 本社經費除由學校津貼及售報費外，社員每月須納社費大洋二角。
- 第九條 本週報每週星期一出版，社員各得一份，其他同學購買，每期大洋二分。
- 第十條 本週報暫分社論，新聞，（分校內校外兩項）文藝，科學，圖畫，雜俎，廣告七欄。
- 第十一條 本社投稿規程另訂之。

第十二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或不妥善處得隨時修改之。

附投稿規程

1. 本社社員有投稿之義務。
2. 非社員之投稿亦一律歡迎。
3. 投稿文字，文言白話均可。
4. 稿紙樣式不拘，惟須謄寫清楚。註明年級姓名。
5. 稿件投入稿箱，無論登載與否，概不發還。
6. 稿件文字本社有修改權。有抄襲嫌疑者不登。
7. 稿件文意，有跡近攻謗者不登。
8. 稿件登載後，以本報爲酬，每篇贈送一期。

(D)各項刊物內容

(甲)年刊

(a)年刊的功用，是報告學校中一年來的經過。

(b)內容：

1. 序，

2. 目錄,

3. 插圖——各項足以代表學校精神的照片或圖畫,

4. 行政概況——分教務訓育指導事務各項,

5. 大事記,

6. 學校生活——分教師生活學生生活各項,

7. 教職員及學生之文藝作品,

8. 未來之計劃,

9. 各項統計圖表,

10. 其他。

(乙)半年刊或季刊

和年刊的性質相同不過時間短一些。內容也和年刊一樣。

(丙)手冊

(a)編印學生手冊的目的:

1. 做學生生活的指南。
2. 利用手冊,養成學生有正當的學校習慣。

3. 使學生家長明瞭學校的組織，管理，及課內與課外活動的詳細內容。

(b) 手冊內容的綱要：

1. 敘述學校歷史及學校行政的大綱。
2. 敘述學校物質上的設備。
3. 敘述學校生活的狀況。
4. 敘述學校的信條。
5. 敘述學校的精神。

(c) 編輯手冊應注意的各點：

1. 手冊面積要小，內容至多不過一百頁，以便攜帶。
2. 手冊材料須合於學生實用。
3. 所用的材料最好是無時間性的。
4. 定價要廉。
5. 裝訂要美麗，容易令人注目。
6. 手冊內須加入備忘錄，及其他空白表格，以備學生作簡單的記錄。

(d) 手冊內容材料和次序舉例：

1. 序,
2. 目錄,
3. 插圖,
4. 學校小史,
5. 教職員名錄及其所授科目和住址,
6. 學校行政歷,
7. 全校課程時間表,
8. 學分制的規程,
9. 圖書館規則,
10. 參考書的用法,
11. 宿舍的規則,
12. 食堂的規則,
13. 告白欄的地方,
14. 與學校有關的電話號碼一覽,
15. 自修室的規則,
16. 遺物招領的規則,
17. 註冊手續,
18. 學費的數目和繳費手續,
19. 舊書出售的方法和地方,
20. 集會的秩序,
21. 缺席和遲到的計算法,
22. 會客室的規則,
23. 制服的樣式和價值,
24. 娛樂的種類和規約,
25. 課外活動總章,
26. 節儉儲蓄辦法,
27. 衛生隊規則,
28. 公民服務團規則,
29. 學生自治會一覽,
30. 課外研究會一覽,

- 31. 學校編輯刊物一覽，
- 32. 課外運動組織一覽，
- 33. 本校校歌，
- 34. 本校信條，
- 35. 本校校色。

(丁)各項特刊

各項特刊的編印，是報告學校中各項特殊事實的，內容要根據各項特殊事實的性質而定。

實 施
法 三

(三)團實施法——近年來，自動教育的呼聲，一天天的高漲起來，團（即圖書館三字之省寫）便成了學校中一個重要問題。經濟比較充裕的學校，都有團的設置，如果經濟力不能設置的，最好是把牠列入課外活動中，這項活動的實施法，條述於後：

(A)施行本活動的原則

1. 學校中無團的，當然把全部團的行政交給學生辦理。學校中有團的，也可以使學生入館實習。
2. 學校中有團學選課的，可以不設立這一項課外活動。
3. 本活動的指導教師，要選聘一位有團學專門學識和經驗的。
4. 參加本活動的學生，各科成績都要在中等以上的方可。
5. 本活動與學校行政很有幫助，購置設備，都比其他活動需款較多，所以學校津貼的經費，要比其他活動多些。

(B) 施行本活動的功用

1. 養成學生職業的能力。
2. 引起學生讀書的興趣。
3. 供給學生課內課外的參考。
4. 供給教員的參考。
5. 使學生養成正當的利用餘暇的方法。

(C) 施行本活動的步驟

1. 公布本活動之意義及活動範圍。
2. 徵集加入本活動之學生。
3. 聘請有圖專門學識和經驗的指導員。
4. 劃定或籌募開辦費和經常費。
5. 指定館舍。
6. 購辦圖書和設備。
7. 由指導員講授圖書分類,登錄,儲藏,編目,管理各方法。
8. 將所有之圖書,分類,編目,登錄清楚。
9. 編訂館章,和印製各項應用表格。
10. 開始開放閱覽。

(D) 圖的設備

1. 館舍須在全校適中而又僻靜之地。
2. 館舍須有三部分:(a)藏書室,(b)管理室,(c)閱書室,三部務須互相連接,有門可通。

3. 閱書室面積，以能容納全校百分之五到百分之十的學生爲宜。
4. 藏書室大小不拘，但以有發展的餘地爲宜。
5. 如果館舍不敷，管理室可以附在閱書室裏面，裝置一個櫃台，作出納口。
6. 閱書室的光線要充足，空氣要流通，地板要堅實，以走動時不致有聲爲宜。
7. 藏書室固然也是要空氣流通，光線充足，尤其要注意的是不可有濕氣。
8. 目錄櫃和其他專門用品，必須特製。雜誌架，報紙架，書架，和閱書桌椅，最好都是特製的，但爲經濟關係，就原有的改造應用亦可。

9. 閱書室須張掛精美圖畫，放置應時花草，或其他藝術品，以增加美感。
10. 經濟比較充裕的學校，須裝設電燈，冬季最好要有火爐。

(E) 圖書的來源

1. 購買的——由學校出資購買。
2. 交換的——以本校刊物向他校或其他機關請求交換。
3. 捐贈的——本校教師和同學或校外人捐贈的。
4. 借陳的——本校教師和同學或校外人借給館中陳列的。借陳的期間，由借陳入自訂。

(F) 選購圖書的標準

1. 學生適用之各科參考圖書—— $\frac{3}{10}$ 。
2. 教員用之各科參考圖書—— $\frac{2}{10}$ 。
3. 正當消遣的文藝作品—— $\frac{2}{10}$ 。
4. 國內著名的雜誌報紙和本地的報紙—— $\frac{2}{10}$ 。
5. 外國文之雜誌報紙—— $\frac{1}{10}$ 。

(G) 規程舉例

1.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新民市圖書館規程

- 第一條 本館為新民市市民所組織，定名為新民市圖書館。
- 第二條 本館設館長一人。選購，登錄，分類，編目，出納各股，每股設幹事二人。出納股另有值日幹事，每日二人。
- 第三條 本館聘請指導員一人，指導館內一切事宜。
- 第四條 本館館長及各股幹事，均一學期一任。但連舉得連任。
- 第五條 本館開放借閱時間，規定如次：

上午——七時三十分至八時。

下午——十二時三十分至一時。

三時五十分至五時三十分。

星期日及例假日停止開放。

第六條 本館經費由學校撥給。

第七條 凡捐贈的圖書，或捐贈經費購買的圖書，本館都特別標明姓名時期於書面，以誌感謝。

第八條 如有願借圖書於圖書館，以供衆覽的，館中極表歡迎，該書存館時期，由借存人自定。

第九條 本館圖書，由本館館長幹事於暑假寒假前一星期中，曝曬一次。

第十條 本館圖書，每月由本館館長幹事協同指導員，對照圖書目錄，檢核一次。

第十一條 本館各職員服務細則另訂之。

第十二條 本館借閱手續及規約另訂之。

第十三條 本規程由本館指導員修正交校務會議通過施行。

2. 出納股值日幹事服務細則

(a) 按規定時間到館。

(b) 襄助館長管理館內一切事務。

(c) 整理圖書。

(d) 注意館內清潔。

(e) 維持館內秩序。

(f) 辦理圖書收發。

(g) 記載本館日誌。

3. 館長服務細則

(a) 召集會議。

(b) 督察幹事勤務。

(c) 爲本館代表。

(d) 協同指導員處置本館一切事宜。

(e) 布告新到圖書。

(f) 計劃本館一切進行事宜。

4. 借閱手續

(a) 檢查目錄。

(b) 填寫索書單交值日幹事。

(c) 取書後簽名於借出存查卡。

(d) 就座閱讀。

(e) 閱畢將書交還。

5. 借閱規約

- (a) 借閱圖書，每人每次以一本爲限。
- (b) 新到書籍，教師指定參考書，新到雜誌，概不借出館外。
- (c) 借出館外以一星期爲限，逾限欲續借者，須來館聲明。
- (d) 不得入藏書室任意翻取。
- (e) 圖書損壞，須照價賠償。

6. 閱覽規約

- (a) 不要高聲朗誦。
- (b) 不要用唾液翻書。
- (c) 不要談笑或吃東西。
- (d) 不要把圖書捲折。
- (e) 閱書須有正當的姿勢。
- (f) 愛護館內什物。
- (g) 要維持館內清潔。
- (h) 要服從值日幹事的指導。

(H) 附註：圖學是一種專門學識，圖書的分類，編目，和器具表格的樣式，都要有專門的研究，擔任本活

動的指導員，要預備幾本團學的參考書才行。重寅編了一本中學暨師範學校適用團學教本，是為教授團學選課用的，內容還簡要明白，可供參考。

實 施
法 四

(四)演講會實施法——演講一事，可以說是公民生活上的一件必需的事。演講，就是當衆發表意見；現在的社會，如果沒有當衆發表意見的能力，便不能在社會上舉辦任何事業，所以學校中指導學生培養演講能力，實是一個應盡的責任。關於課外活動中演講會的實施法，分條寫在下面：

(A)實施的原則

1. 施行本項活動，目的是培養學生演講能力，以備將來投身社會之用。不是為的奪演講競賽的錦標，爭無謂的虛榮。

2. 施行本項活動，要培養多數學生有演講能力，不要祇訓練幾個有演講天才的學生。
3. 演講會指導員，要聘請一位長於演講而肯研究演講學術的教師擔任。
4. 會員練習演講的機會要多，要閱讀關於演講的書籍。

(B)實施的步驟

1. 徵集會員。
2. 開成立會討論會章。
3. 由指導員講述演講方法。

4. 定期練習，並互相批評。

5. 舉行競賽，鼓起興趣。

(C) 會章舉例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演講會簡章

第一條 本會係中學部同學所組織，定名為中區實中演講會。

第二條 本會以培養會員之演講能力為宗旨。

第三條 本會聘請指導教師一人，指導本會一切事宜。

第四條 本會設會長一人，幹事四人，共同處理會務。

第五條 本會職員由會員公選之。

第六條 職員之任期為一學期，不得連任。

第七條 規定每星期三下午四時至五時，為練習演講時間。

第八條 演講競賽或辯論會時間，由指導員臨時指定。

第九條 加入本會為會員者，月納會費二角，供會中經常需用。

第十條 本會經常費用，不受學校津貼。競賽或辯論優勝獎品費由學校供給。

第十一條 開競賽會或辯論會時，由指導教師請評判員。會長為會場主席，幹事負佈置會場及維持會場秩序之

責。

第十二條 本簡章得隨時修改之。但須經大會之通過，指導員之認可。

(D) 講授演講方法的大綱

1. 演講能力的培養：

(a) 演講的要件，

(b) 平日說話時之注意，

(c) 觀察他人說話時之聲音和姿態，

(d) 練習的方法，

(e) 多讀名人演講稿。

(f) 多聽名人演講。

2. 演講材料的預備：

(a) 選定題目，

(b) 搜集參考書報，

(c) 編定綱要或全稿。

3. 演講稿的結構：

(a) 引論，

(b) 分析討論，

(c) 結論，

(d) 含在分析討論中的引論和結論，

(e) 引論結論之重要。

4. 演講的修辭：

(a) 明白，

(b) 有力，

(c) 動聽。

5. 演講的姿態和聲音：

(a) 姿勢，

(b) 態度，

(c) 衣服，

(d) 聲音，

(e) 國語和方言。

6. 辯論大要：

- (a) 辯論規則，
- (b) 辯論要點。

附註：關於演講的中西書籍也很多，我們最近搜集到一本，覺得最爲詳密完善，特附帶介紹如下：
美國郝理斯特著，中國劉奇編譯的演說學，商務印書館發行，定價一元二角。

(E) 演講競賽評判記分表的樣式：

第.....號

項 別		標準分數	實得分數
材 料	價 值	20	
	結 構	15	
言 語	國 語	15	
	聲 調	15	
	組 織	15	
姿 態	姿 勢	10	
	態 度	10	
總 計		100	
評 語			
錄 取 名 次			
評 判 員 簽 字			

辯論評判表要加註姓名，辯職（主辯或副辯）題目，反面或正面等項。各項標準分數應加以伸縮。

(乙)關於增進社會能力的活動

這一類的活動，是課外活動中的主要部分；因為培養學生社會能力，為施行課外活動的一個主要目標。社會能力的訓練是與學生將來切身的社會生活最有助益的，所以我們應該特別注意引導青年學生參加這一類的活動。

實 施 法 五

(五)集會實施法——集會是由學校規定日期召集全體師生聚會，其目的在增加團體生活之機會，促進學生勤勉學業，砥礪品行，完成公民訓練，振發學校精神，及免除職教員與學生之隔膜。現在把關於實施集會的要點，條舉如下：

(A)集會之目標：

1. 團結全校的精神，
2. 培養領袖人才，
3. 啓示學生勤勉學業，
4. 宣傳正確而具革命化的思想，
5. 訓練學生演講口才，
6. 促進德育之發展，

7. 鼓勵及發展學生之愛國精神，
8. 發揚學校之精神，
9. 發達學生思想，
10. 養成學生服從紀律的習慣。

(B) 組織集會之原則：

1. 組織各種集會，須有教育的價值。
2. 組織各種集會，須根據學生的需要和興趣。
3. 集會的工作，須學生與教職員共同擔任。
4. 集會的規程，須鄭重訂定，規定後學生與教職員應切實遵守。
5. 集會之工作，須預先有詳細計劃和辦法，其計劃和辦法，可組織集會委員會辦理之。委員會委員人數，應師生各半。

(C) 集會之種類：

1. 關於公民訓練方面的：
 - a. 歡迎新師長新同學大會，
 - b. 學生自治討論會，

- c. 地方自治討論會，
 - d. 政治常識演講會，
 - e. 校友聯歡會，
 - f. 週會——（現在各校紀念週即週會性質，）
 - g. 月會——（每月舉行一次，多半是小旅行和野餐。）
2. 關於休閒生活方面的：
- a. 游藝會，
 - b. 音樂會，
 - c. 書畫展覽會，
 - d. 奕賽會，
 - e. 歌舞會，
 - f. 新劇表演。
3. 關於增進知識方面的：
- a. 各種研究會，
 - b. 課外活動表演會，

- c. 國語演講競進會，
- d. 學術演講會，
- e. 辯論會。

4. 關於振發全校精神方面的：

- a. 舉行開學式，
- b. 舉行學校週年紀念會，
- c. 師生聯歡會，
- d. 成績展覽會，
- e. 其他紀念會，
- f. 畢業式。

(D) 章程舉例

1. 前南京東大附中月會簡則

第一條 本校爲謀學生課外進益，身心修養起見，特組織月會。

第二條 本會每月開會一次。

第三條 本會開會性質分下列數種。

1. 演講，（請大學教職員或校外名人）
2. 游藝，
3. 演劇，
4. 演說，（個人比賽）
5. 辯論，（團體比賽）
6. 郊敘，
7. 運動會，
8. 茶話會。

第四條 本校全體教職員及學生，均為本會會員。

第五條 本會理事，以本校游藝委員會委員，及學生自治會學藝部所推舉三人充之。

第六條 理事任期，以一年為限。

第七條 每屆開會前，理事有籌備開會之責。

第八條 理事會議主席，由各理事自行推舉。

第九條 理事會議開會時，由主席酌定會期報告主任召集之。

第十條 每屆開會時，有特別需要，主任得斟酌情形，隨時推定教職員若干人襄助各理事籌劃進行。

第十一條 本章程有應修改處，由理事會議修改。

2. 前南京東大附中週會簡章

第一條 地點 大學大會堂。

第二條 時間 每星期一晨七時四十分鐘起至八時止。（七時三十五分鐘先行吹號，學生聞號聲，即一律到會。吹號後五分鐘，即將總門鎖上，遲到者不得入內。）

第三條 會務 分報告，訓話，短時間演講，演習校歌，歡呼等類。每屆開會時，作何舉動，可臨時酌定之。

第四條 會堂中編定各生坐位，開會時由服務生點名，散會後即行報告指導股。

第五條 學生無故缺席，一學期逾四次以上者，即按照下列懲戒律辦理：（1）缺席至第五次，罰洋一元。（2）缺席至第六次，罰洋二元。依次遞加，至五元為止。款交自治會，聽其支配。

第六條 每屆開會時，教職員輪流出席。至少須有四人以上到會。

附該校關於週會之記載

施行二年餘，覺週會之效用甚大，約言之，有下列數端：

1. 養成學生良好之習慣。（如準時到會，守秩序等。）
2. 使全體學生得時常團結。
3. 使教職員與學生多接觸機會。

4. 使校中消息得隨時報告學生。

4. 繼續的施以訓話，俾能貫徹校中重要的主張。

惟本校每次週會時間，祇有二十分鐘，殊嫌太短。乃於十二年秋季，延長二十分鐘。（星期一上午每課減為四十五分鐘。）週會時間分配如下：

音樂 五分鐘

報告 十分鐘

短時間講演 二十分鐘

退出會堂 五分鐘

關於演講題目，先徵集教職員及學生，各自發表意見，擬就題目，交於主任。由主任彙齊排列，每週請教職員或其他各人依次演講一題。

附本學期上學期週會講題

次數	月 日	講 題	講演者
一	九月十日	考試新方法	廖茂如
二	十月十七日	學校與學生之關係	黃甲三
三	十月二日	怎樣用錢	張柏延

四	八日	怎樣組織團體	舒新城
五	十五日	音樂與青年	凌純聲
六	二十二日	科學的計分法	廖茂如
七	二十九日	怎樣做一個中學生	郭秉文
八	十一月五日	改造社會之途徑	楊效春
九	十二日	兩性交際應有之態度	劉伯明
十	十九日	怎樣交友	曹守一
十一	二十六日	冬天的衛生	趙士法
十二	十二月三日	怎樣讀書	李儒勉
十三	十日	體育與青年	麥克樂
十四	十七日	旅行常識	黃孟姁
十五	二十四日	養成習慣與破除習慣的方法	廖茂如
十六	三十一日	研究數學的方法	汪桂榮
十七	一月七日	研究理化的方法	陳杰夫
十八	十四日	研究國文的方法	穆濟波

十九

二十一日

怎樣利用寒假

陳季襄

附南京市立中區實驗中學全年集會秩序（週會及臨時集會除外）

1. 舉行開學式，
2. 歡迎新師生同樂會，
3. 孔子誕生紀念會，
4. 學生自治會職員改選會，
5. 名人演講，
6. 學生家長懇親會，
7. 第一月會，
8. 國慶紀念，
9. 總理倫敦蒙難紀念會，
10. 音樂會，
11. 國語演講競進會，
12. 第二月會，
13. 開校紀念會，

中學課外活動

14. 菊花展覽會，
15. 名人演講，
16. 第三月會，
17. 辯論會，
18. 雲南起義紀念會，
19. 第四月會，
20. 新師生同樂會，
21. 學生自治會全體大會，
22. 名人演講，
23. 第五月會，
24. 總理逝世紀念會，
25. 英文演講競進會，
26. 黃花岡七十二烈士殉國紀念會，
27. 第六月會，
28. 衛生演講，

29. 遠足會，
30. 第七月會，
31. 五九國恥紀念會，
32. 第八月會，
33. 學生家長懇親會，
34. 職業指導演講會，
35. 升學指導演講會，
36. 畢業紀念式，
37. 舉行散學式。

實 施
法 六

(六)學生自治會實施法——學生自治會，在中國可以說是一個新的組織，可是數十年前，美國已有 George Junior Republic 和 Preston School of Industry 了，名稱雖不同，但是牠們的組織，目的和功用，和學生自治會是完全相同的。現在歐美各國學生自治團體，名稱更多，有所謂「學生幸福會」，「學生服務團」，「學校內閣」，「學生青年會」等等名稱。中國自五四運動以後，中等以上學校的學生自治會相繼組織起來，其後因自治會往往妄干校政，引起學潮，使教育界呈不安之現象，因而取消學生自治會的名稱，而改爲「國」，「省」，「市」，「縣」，「村」等等組織。（其辦法詳本書第三章）但是牠們的目的，總不外

乎「發展自治能力，增進互助精神，養成健全人格。」近來因中央頒布學生自治會章程準則後，各地黨部指導各中等以上學校又恢復學生自治會的組織，現在把實施的辦法，條述如下：

(A) 學生自治會的意義——學生自治會是由學生選舉代表組織而成的自治機關，本互助合作的精神，訓練學生自治能力，養成健全人格，輔助學校管理，及自動的組織各種課外活動，來實現職業陶冶，及休閒生活的目的。

(B) 學生自治的目標：

1. 訓練三民主義精神的領袖人才。
2. 培養學生自治能力。
3. 訓練學生絕對服從紀律及團體議決案。
4. 養成師生合作的精神。
5. 促進各種課外活動之改良。
6. 促進社會與學校的溝通。
7. 訓練學生的公民責任心。
8. 促進學校的精神。
9. 實習「學由於作」的原理。

10. 養成學生的創造能力。
11. 養成學生服務的習慣。
12. 補助學校解決學生的訓育問題。

(C) 組織學生自治會的原則

1. 學生自治會的組織，應根據社會的環境，學生的需要。
2. 學生自治會，不但是學生自治的機關，並且也是學生合作的機關。
3. 學生自治會，應該順次的發展，不宜擴充太快。
4. 學生自治會在學校組織系統上，應有相當的地位。
5. 學生對學生自治會，應有特別的興趣。
6. 學校教職員對於學生自治會應有同情心和協助的精神。
7. 學生自治會，須聘請教職員一人至三人為顧問，負指導的責任。
8. 學生自治會，不得干涉學校行政，如對於學校校務之改進有意見，可向學校建議。
9. 學生自治會的職員，不宜永久選舉少數能幹事的學生擔任，魯鈍而沈默的，也應該設法選舉或聘請為職員，藉此可以訓練辦事的能力。
10. 學生自治會所訂的規律，經學校許可後全校教職員，學生，校役，須一律切實遵守。

11. 學生自治會職員的工作，須分配平均，不宜太重，以免荒廢學業，同時又可以減少學生的驕傲心。

(D) 章程舉例——中央頒布學生自治會章程準則

學生自治會章程準則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章程依據學生自治會組織大綱，及組織大綱施行細則訂定之。

第二條 本會定名為某某學校學生自治會。

第三條 本會本三民主義之精神，作成學生在學校以內之自治生活，並促進其智育德育體育之發展為宗旨。

第四條 本會會址設於某某學校內。

第二章 會員

第五條 本校在校同學皆為本會會員，但須履行入會手續，其入會手續另定之。

第六條 本會會員在會務範圍以內，有選舉權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及其他公共應享之權利。

第七條 本會會員有遵守會章服從本會決議案及繳納會費之義務。

第三章 組織及職權

第八條 會員大會由全體會員組織之。

第九條 代表會由各年級或院科系按照人數比例選出代表若干人組織之。

前項代表之選舉，每若干人選出一名，其年級或院科系不滿若干人者，亦得選出一名，但每年級或院科系選出之代表，不得超過若干人。

第十條

幹事會由代表會選舉幹事若干人候補幹事若干人組織之。並由幹事互選常務幹事一人，掌理本會日常事務。

第十一條

(A)本會幹事會之下設左列各股，每股由幹事互選主任一人分掌之。

(一)文書股 職掌如下：

1. 關於保管文件及其印信事項。
2. 關於撰擬繕校文件事項。
3. 關於文書收發分配等事項。
4. 關於各項會議記錄事項。

(二)事務股 職掌如下：

1. 關於經費出納事項。
2. 關於編制預算決算等事項。
3. 關於物品購置及保管事項。
4. 關於會所佈置及衛生事項。

5. 關於交際事項。

6. 關於會員職員登記事項。

7. 不屬於其他各股事項。

(三) 學術股 職掌如下：

1. 關於學術研究之設計事項。

2. 關於科學文藝之集會結社事項。

3. 關於科學文藝之編輯出版發行事項。

4. 關於學術競賽與講演事項。

(四) 體育股 職掌如下：

1. 關於各種體育運動之計劃事項。

2. 關於各種體育運動之指導評判等實施事項。

3. 關於保管運動器具事項。

4. 關於運動場所清潔衛生事項。

(五) 遊藝股 職掌如下：

1. 關於各種娛樂之計劃事項。

2. 關於各種遊藝之指導管理等實施事項。

以上五項中等學校學生自治會用之。

(B) 本會幹事會之下設左列各部股：

(一) 學術部

1. 研究股 職掌如下：

甲、關於學術研究之設計事項。

乙、關於科學及文藝之集會結社事項。

丙、關於學術競賽與講演事項。

2. 出版股 職掌如下：

甲、關於刊物之計劃事項。

乙、關於刊物之編輯事項。

丙、關於刊物之出版及發行事項。

3. 體育股 職掌如下：

甲、關於各種體育運動之計劃事項。

乙、關於各種體育運動之指導評判等實施事項。

丙、關於保管運動器具事項。

丁、關於運動場所清潔衛生事項。

4. 遊藝股 職掌如下：

甲、關於各種娛樂之計劃事項。

乙、關於各種遊藝之指導管理等實施事項。

(二) 事務部

1. 文書股 職掌如下：

甲、關於保管文件及典守印信事項。

乙、關於撰擬繕校文件事項。

丙、關於文書收發分配事項。

丁、關於各項會議紀錄事項。

2. 庶務股 職掌如下：

甲、關於物品購置及管理事項。

乙、關於會所整理及清潔事項。

丙、關於會員職員登記事項。

丁、不屬於其他各部股事項。

8. 會計股 職掌如下：

甲、關於編製預算及決算事項。

乙、關於經費出納事項。

4. 衛生股 職掌如下：

甲、關於衛生之設計事項。

乙、關於衛生之實施事項。

丙、關於病院之設備事項。

(以上兩項專門以上學校學生自治會用之)

第十二條 幹事會各股之下，按事務之繁簡，酌設股員若干人，由幹事會任免之。

第十三條 本會經會員大會之決議，並呈經學校及黨部之許可，得設立合作社或組織特種委員會，其委員由幹事會於會員中推任之。

第十四條 本會職權以不干涉學校行政為原則，但對於校務之改進如有意見時，得向學校建議。

第十五條 本會權力屬於會員全體，由會員大會總投票之方式行使之。

第十六條 本會權力機關為會員大會，閉會期間為代表會，在代表會閉會期間為幹事會。

第十七條 會員大會之職權如左：

- 一、通過會章。
- 二、決定會務之進行。
- 三、接受代表會之建議及報告。
- 四、決定合作社及特種委員會之設立。
- 五、受理合法之彈劾案。

第十八條

代表會之職權如左：

- 一、執行委員大會之決議及本會一切會務。
- 二、接收幹事會之建議及報告。
- 三、受理合法之彈劾案。
- 四、選舉幹事。

五、通過預算決算。

六、審核幹事會之工作及財務報告。

第十九條

幹事會之職權如左：

- 一、對外代表本會，並執行本會一切會務。

二、造具預算決算。

三、支配經費。

四、執行會員大會及代表會之決議。

五、接受會員之建議。

六、召開各種會議。

第二十條 常務幹事之職權如左：

一、處理本會日常事務。

二、召集幹事會會議。

三、指導並督促各股（或部股）工作。

第四章 會議

第廿一條 會員大會每學期開會一次，於開學後三星期內召集之。遇必要時經代表會或幹事會之決議，或會員四分之一以上之建議，由幹事會召開臨時大會。

第廿二條 代表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遇必要時經幹事會之決議，或代表會代表三分之一，或會員五分之一以上之建議，由幹事會召開臨時代表會。

第廿三條 幹事會每二星期開會一次，遇必要時得開臨時會，由常務幹事召集之。

第五章 選舉及任期

第念四條 代表會之代表，幹事會之幹事，及候補幹事，均以記名連選法選出之。

第念五條 代表會代表，及幹事會幹事之任期，皆以一年為限，連選得連任。

第念六條 幹事會幹事，任期末滿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候補幹事依票數之多寡依序遞補之，以補足原任之任期為限。代表會代表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原選出之年級或院科系另行補選之。

第六章 經費

第念七條 本會經費由會員會費充之，必要時得請求學校補助，或募集特別捐。

第念八條 會員會費每學期定為大洋 角。

第念九條 本會經費之預算及決算，每學期公佈一次，如有會員五分之一以上之連署請求審核時，得由各年級或院科系選派代表審核之。

第七章 紀律

第三十條 本會會員如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由代表會員大會酌量情形，予以警告。或定期停止享受本會權利之處分。

一、不遵守本章程第二章第七條之規定。

二、濫用本會名義，及有其他不正當行為，確有妨害本會名譽。

第八章 附則

第卅一條 本會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卅二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由會員大會之決議，呈經某某黨部某某政府之核准修改之。

第卅三條 本會章程由會員大會通過，呈經某某黨部核准某某政府備案施行。

實施法

(七)學校銀行實施法——學校銀行，是養成學生節儉美德的地方。歐美各國，早見及此，在一八三四年，法國學校已經創設學校銀行；一八八五年，介紹到美國。中國的學校銀行，民國以來纔做行，到現在只有十數年的歷史，所以組織和實施的經驗，非常幼稚，現在把學校銀行實施的方法，分述如下：

(A)學校銀行的目的：

1. 養成學生節儉的美德。
2. 減輕父兄經濟的擔負。
3. 引起學生儲蓄的興趣。
4. 培養學生樸素的習慣。
5. 促進學生愛惜公物的公德心。
6. 減少學生的慾望和濫費。
7. 增加學生職業陶冶的機會。

8. 調濟學生的經濟。

(B) 學校銀行組織的步驟：

1. 舉行節儉運動，引起設立學校銀行的動機。
2. 廣貼節儉標語，引起學生的注意。
3. 請名人演講，使學生明瞭節儉的重要。
4. 發起組織學校銀行，徵求股東及服務員，應徵以自動為原則。
5. 召集加入本活動的師生，開會討論學校銀行組織系統和規程。
6. 組織董事會，該會由加入本活動的師生選舉代表組織之。
7. 董事會聘請服務人員和指導教師。
8. 付印應用表格，和儲蓄簿等件。
9. 擬訂各部辦事細則。
10. 佈置學校銀行，擇日開幕。

(C) 章程舉例：

(一) 實中銀行總則

第一條 本行以養成學生節儉美德和調濟師生經濟為宗旨。

第二條 本行營業信用，由學校擔保。

第三條 本行事務，暫分儲蓄借貸二部。

第四條 本行設行長一人，由董事會聘任之。辦事員若干人，由行長聘任之。任期均以一學期為限。

第五條 儲蓄借貸二部，各設主任一人，由行長聘任，任期以一學期為限。

第六條 本行職員不給酬勞。

第七條 本行辦事時間，定每日下午十二時半至一時和五時至六時，各種假期，本行一律停止辦公。

第八條 本行在每月一日公布帳目一次，遇必要時，指導教師得調查帳目。

第九條 每學期總結束時，如有盈餘，以百分之二十作本行基金，百分之二十作本行辦公費，百分之六十獎勵儲蓄者。

第十條 本行請本校教職員一人，為指導教師。

第十一條 本規程得經本行行務會議之提議交董事會修改之。

(二)實中銀行儲蓄部規程

第一條 本部屬於實中銀行，定名實中銀行儲蓄部。

第二條 本部目的在養成同學之儲蓄習慣。

第三條 本校同學皆得在本部儲蓄。

第四條 本部分定期儲蓄及活期儲蓄兩種。定期儲蓄，於畢業終了時，退還本利，活期儲蓄，於學期終了時，退還本利，但平時零碎支付者，概不給息。

第五條 定期儲蓄，滿一元者，月利六釐；活期儲蓄，滿一元者，月利五釐，每逢六月十二月底各結算一次，非結算時，不能支付利息。又存款不滿一元時，亦不給息。

第六條 儲蓄一次，至少須大洋一角，至多不得過大洋二元。

第七條 儲蓄者須備存款儲蓄摺一本，於儲金時，將此摺交本部當值職員記數蓋章，再收回保存，將來提款，全憑此摺為證。

第八條 本部學期終了時，公佈各儲戶之儲金總數，並對於儲金最多者，酌贈物品，以資鼓勵。

第九條 本部開放時間，每日下午十二時半至一時和五時至六時。

第十條 凡在本部儲蓄者，應從平時零用內節省金錢，不宜向家庭強索正當用款。

第十一條 儲戶如將儲金摺遺失，須隨即來本行掛失，由本行登本校校刊聲明作廢，兩週內不發生交涉，即另發新摺。

第十二條 欲向本行儲蓄者，須先填寫儲蓄登記單。

第十三條 以銅元或小銀元來行存儲，須照市價合成大洋計算。

(三)實中銀行借貸部規程

- 第一條 本部屬於實中銀行，定名實中銀行借貸部。
- 第二條 本部為調濟學生經濟而設。
- 第三條 本部將儲蓄部的儲金，代存校外的儲金機關生息。
- 第四條 本校師生，如有相當的抵押品或妥實保證者，得向本部借款。
- 第五條 借款者須依照借款章程辦理。
- 第六條 借款三元起碼，五元為限。
- 第七條 借款期限一個月起碼，兩個月為限，按月一分認利。
- 第八條 期滿借款人將借款連利償清，如須續借，得本行之許可後，另立借據。
- 第九條 第一次借款，如未償清，停止續借。
- 第十條 借款人填明借據後，須簽名蓋章。
- 第十一條 在每學期終了兩週以前，借款須一概結清。
- 第十二條 倘本行認為必要時，得謝絕借款。
- 第十三條 借款者須填寫本行所規定之借據。

附借據式樣：

法 實
八 施

(八)消費合作社實施法——消費合作社，在表面上，似乎與普通商店相同，但是在實質上，有很大的區別。學校中於課外施行這項活動，很足以訓練學生養成正當的社會能力。現在把本活動的實施法，分述於下：

(A)消費合作社的特點

1. 消費合作社，不是資本的結合，牠不重視社員的資本，只顧社員的利益，有錢的固然可以入社，甚至沒有錢的，也可以入社。

2. 消費合作社的社員，便是消費者，消費者大家團結起來，便成了消費合作社，所以對於社內的職務，是大家擔任的。

3. 消費合作社的社員，不論股金多少，一人只有一權，如此，多數操縱少數的事，就沒有了。

4. 消費合作社的盈餘分配，不是照股金多少分配，而是以消費者的購買額來分配。

5. 消費合作社的營業，是有計劃的，有秩序的，社裏所賣者，就是社員所需要的。

6. 消費合作社，是誠實的，並且可以免除一切不道德的浪費，如廣告等。牠的貨物，是優美耐久的，用不着欺人的。

7. 消費合作社的貨，是有益於人生的，有害的物品，是不採辦售賣的。

照上面所說的特點看來，就可以知道牠的價值了。學校中施行本項課外活動，一方面使學生眼前的消費，養

成合理的正當的好習慣。一方面使他們根據這種好習慣，將來在社會上度有價值的新生活。

(B)消費合作社的組織法

1. 在未組織以前，召集學生，演講消費合作社的意義及其利益，以引起學生的興趣。
2. 徵求社員，（不要勉強。）同時收入股金，須給以正式股票和收據。
3. 召集社員大會，討論組織系統和章程。
4. 組織董事會，及理事會，由社員大會選舉之，選舉時，不論股金多少，每人一權。
5. 召集董事會，及理事會籌備一切開辦事宜，並聘請指導先生。指導先生要請一位對於消費合作事業有研究的，並且有經驗的，學校對於這位指導先生，須有相當的優待，例如減少學校工作的時間，或增加報酬，促其負責任事。

6. 徵求學生對於需要貨品種類的意見，以為進貨的標準，但是有害於學生身體的物品，是絕對禁止出售的。
7. 消費合作社的帳目，至少每月由理事會公佈一次。
8. 消費合作社的職員，辦事要勤懇，耐勞，對人要誠懇和藹，最要緊的，要能改除舊商人的惡習氣，而能養成新商人的模範。

9. 學校消費合作社的組織，一方面不能失去消費合作社的原理，一方面要將消費合作社變成學生職業陶冶的地方，為嘗試科目（Tryout Course）的一種。

(C) 章程舉例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中學忠實消費合作社章程：

- 第一條 本社定名為京實中忠實消費合作社。
- 第二條 本社以促進社員之經濟互助，暨供職業之陶冶為宗旨。
- 第三條 凡本校師生皆得為本社社員。
- 第四條 本社股本無限額，每股股金大洋五角。
- 第五條 本社營業盈餘，以攤還社員為原則。
- 第六條 社員選舉權及表決權，無論股金多少，每社員祇有一權。
- 第七條 社員非經董事會之同意，不得讓渡其股權。
- 第八條 社員經董事會之准許，得以其社股兌回現金。
- 第九條 本社盈餘，須按左列規定分配之：
 - 一、公積金不得少於每學期盈餘百分之十五。
 - 二、公益金不得少於每學期盈餘百分之五。
 - 三、職員酬勞金，每學期盈餘百分之三十。
 - 四、分配於社員之紅利，不得超過股金年利一分二釐。

第十條 本社設董事及理事各七人，由社員大會選舉之，任期均一學期為限，連舉不得連任。

第十一條 理事有執行一切社務之權。

第十二條 理事應製成社員名簿，及社員大會與董事會會議錄，置於事務所，社員得隨時要求閱覽。

第十三條 社員名簿應記載事項如左：

- 一、社員姓名及其加入年月日。
- 二、社員認繳股數及其股票號數。

第十四條 理事於舉行社員大會時應於開會前十日，製成業務報告，及盈餘處分方案，提出大會請求通過。

第十五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左：

- 一、監查本社之預算決算。
- 二、監查本社財產。
- 三、監查本社之業務狀況。

關於上列監查事件，應製成意見書，報告於社員大會。

第十六條 理事及董事有溺職行為者，理事會及董事會得停止其職權。但須於停止職權後七日內，召集社員大會補選之，如全體理事及董事有溺職行為，由社員三分之一發起，召集社員大會解決之。

第十七條 本社因業務上之必要，得經董事會之通過，設置其他職員助理社務。

第十八條 本社之會議，分社員大會，理事會，董事會三種。如遇必要時，得設各種專門委員及臨時委員會，處理各種專門及臨時事務。

第十九條 社員大會每學期至少須舉行一次。遇有特別事故，經理事或董事三分之一以上之提議，得由理事會於最短時期內召集臨時會議。

第二十條 理事會及董事會至少每月舉行一次。

第二十一條 社員大會須有出席社員過半數之同意，方得議決下列各事項。

- 一、選舉或罷免理事及董事。
- 二、處理社員對理事或董事不滿意之事件。
- 三、製定或刪改社章及辦事細則。
- 四、承認或開除社員。
- 五、審核每學期之業務報告。
- 六、通過預算及決算。
- 七、其他關於社務之重要事項。

第二十二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由社員大會修改之。

(九)校友會——本活動之實施法，條述於下：

實 施
法 九

(A) 校友會之意義——人爲好羣的動物，不能離羣而獨居。當此二十世紀，生存競爭的時代，合羣互助，尤爲人們最重要的一件事，校友會組織的動機，至少也有一部分爲的是上面所講的原因。校友會的目的，可分兩方面來說：一方面是爲會員的本身，他們可以互相幫助，以謀生存。一方面是爲學校，學校是不會自己改進的，但是藉了校友會的力量，也可以發達進步了。總之校友會對於會員及學校皆有很大的貢獻。美國幾個出名的大學中學，皆是私立的，爲什麼出名的呢？因爲組織完善，經費充足。考查他們經費的來源，卻全是畢業生捐送的。再談談每屆畢業生的出路，大半也是由校友會介紹的。以上的事實，不是一個很好的實例嗎？現在將校友會的實施法，分條寫在下面：

(B) 實施的原則

1. 校友會要能爲會員及學校謀實在的利益。
2. 校友會的幹事，要有服務的精神，耐勞的習慣，常調查會員的近況，爲協助會員之參考。
3. 會務及學校的情形，應使會員十二分的明瞭，提起改進會務及學校之動機。
4. 各會員之地位，須一律平等，俾開會時討論問題，能暢談無餘。
5. 會員會費，應視會員經濟狀況，分別規訂之。

(C) 實施的步驟

1. 調查各屆畢業同學的住址。

2. 贈送母校的刊物，引起對母校的觀念。
3. 開學術演講會，或其他集會，請畢業生參加。藉此設法引起畢業生及肄業生組織校友會之動機。
4. 由在校教職員，肄業生及少數畢業生，發起組織校友會。並推定會章起草委員。
5. 召集歷屆畢業生，全校教職員及肄業生，正式組織校友會，通過章程選舉職員。
6. 呈報教育局或社會局立案，並定期開成立大會。
7. 印詳細校友錄，分贈各會友，以資紀念。

(D) 章程實例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校友會會則草章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會定名為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校友會。
- 第二條 本會以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現任及前任教職員畢業生及在校修業一年以上肄業生，共同組織之。
- 第三條 本會以聯絡感情，交換智識，協助母校之發展，及增進校友服務之效力為宗旨。
- 第四條 凡有妨礙本會之進展者，得由本會酌量情形，予以下列之處分：
 1. 勸告，
 2. 警告，
 3. 開除。

第二章 組織

第五條 本會暫設左列四部：

1. 總務部 通訊、文牘、會計、庶務、交際等事項屬之。
2. 學術部 研究學術、編輯刊物等事項屬之。
3. 遊藝部 遊藝會、同樂會、茶話會等事項屬之。
4. 職業指導部 職業指導、職業介紹等事項屬之。

第三章 職員職權及選舉

第六條 本會採委員制，設執行委員十一人，內正副委員長各一人。

第七條 正委員長由校長任之，副委員長由執行委員會中選舉之，執行委員十一人，除校長為當然委員外，由教職員內選舉三人，畢業生選舉四人，肄業生選舉三人共同組織之。

第八條 執行委員一年一任，均於開全體大會時選舉之，連選得連任。

第九條 執行委員會在全體大會閉會時期，代表本會，執行一切事宜。

第十條 各部設幹事若干人，由執行委員會聘請之。

第四章 開會

第十一條 全體大會每年開會一次，如遇臨時發生事項，得由執行委員會或三分之一會員之提議，由會長招集之。其他如遊藝會慶祝會等，由執行委員會商酌舉行之。開會時期，由執行委員會先期通知。

第十二條 執行委員會每兩月舉行一次，如臨時發生事項，得召集臨時會議解決之。

第五章 會費

第十三條 本會會費分經常費及臨時費二種。

1. 經常費：

- a. 教職員 每人每年壹元。
- b. 畢業生 每人每年半元。
- c. 肄業生 每人每年大洋二角。

2. 臨時費： 遇有特別事故發生，應由各會員捐集之。

第十四條 會員因事致開會時不能到會者，除先期函知正委員長外，須將應交會費照繳。

第六章 會所

第十五條 本會會所暫設南京府西街中區實驗學校。

第七章 附則

第十六條 本會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三分之一以上之會員提議，交全體大會修改之。

第十七條 本會則經全體大會通過後施行之。

(十) 民衆學校實施法——我國不識字的人，據最近的統計，約有百分之八十，所以我國的文盲，比世界任何

實施法十

國多。文盲愈多的國家，他們的文化愈退步。我國政治不上軌道，社會不進步，文盲問題，也是最重

要的原因之一。一百五十年以前，英國的教育情形，與中國也差不多。所以那時英國社會的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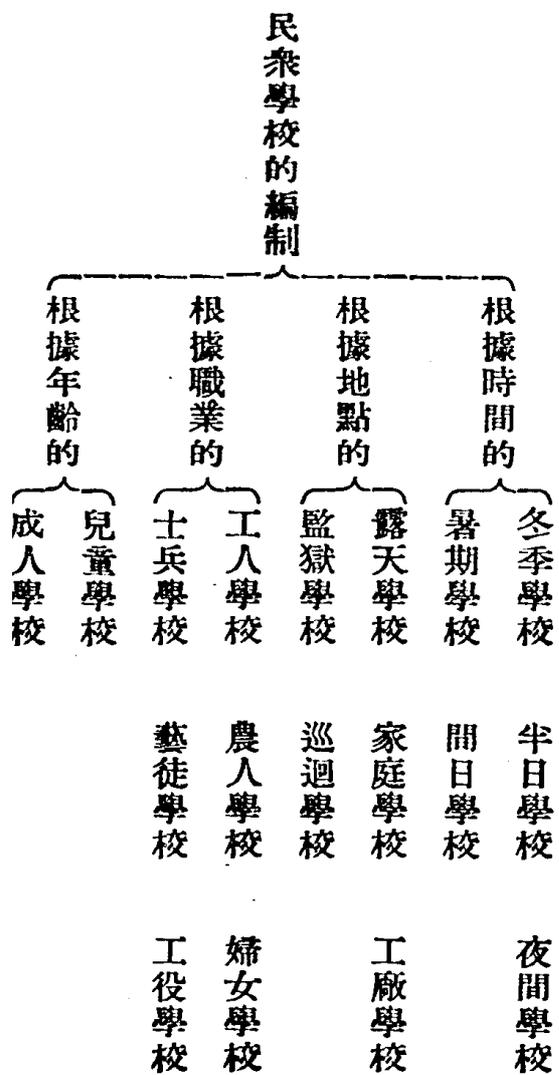
化，也與中國的社會相等。其後，那一班先知先覺的學者和牧師，就提倡成人學校運動。那時英國的成人學校，就是

現在我國的民衆學校，在這一百五十年中間，英國這種運動，還是繼續的努力前進，他們雖把識字運動的工作

做完，但是仍然猛力去更進一步，使人人都能研究高深的學問。英國能有今日的文化，安知非昔日之成人學校運

動之功呢？我們中國要想政治上軌道，社會有進步，第一步的工作，非打到文盲不可，打倒文盲的唯一利器，就是識

字運動，民衆學校實是製造識字人的工廠。民衆學校的種類很多，現在列表如下：



學校中主辦的民衆學校，有兩種特別的功用：（一）用很少的經費，能收很多的學生。（二）學校學生——尤其是高中師範科學生——利用課外的時間可得到職業陶冶的機會，培養服務的精神，練習辦事的能力。現在把民衆學校實施法，分條略述如下：

（A）實施的原則

1. 學校的環境須藝術化，引起入學人的美感，民衆學校的設備，往往因陋就簡，使學生對讀書生厭惡心，這是辦民衆學校最不好的現象！

2. 學生所讀的書和教師教書的方法，須淺易化，使學者易於徹底了解他們所學的。
3. 一切教材的編制，須顧及民衆的生活。換句話說：教師所選的教材，須適應他們的需要，具有實用的價值。
4. 民衆學校設立的地方，和讀書的時間，須顧及學生的便利。
5. 民衆學校的教員，不宜常有更換。聘請教員以前，最好詳加考慮，訂有專約。
6. 民衆教育的重要，宜擴大宣傳，使社會能徹底了解，予以同情。

（B）創辦民衆學校的步驟

1. 舉行識字運動，使民衆知道識字讀書的重要。
2. 舉行家庭訪問，藉以接近民衆，請他們來讀書。
3. 調查文盲的數目，以爲辦民衆學校之參考。

4. 尋覓民衆學校適當的地址，聘請適當的教員，籌備充分的經濟。
5. 規定課程標準，及授課的方法。
6. 幫助學生解決一切求學的障礙。

(C) 章程舉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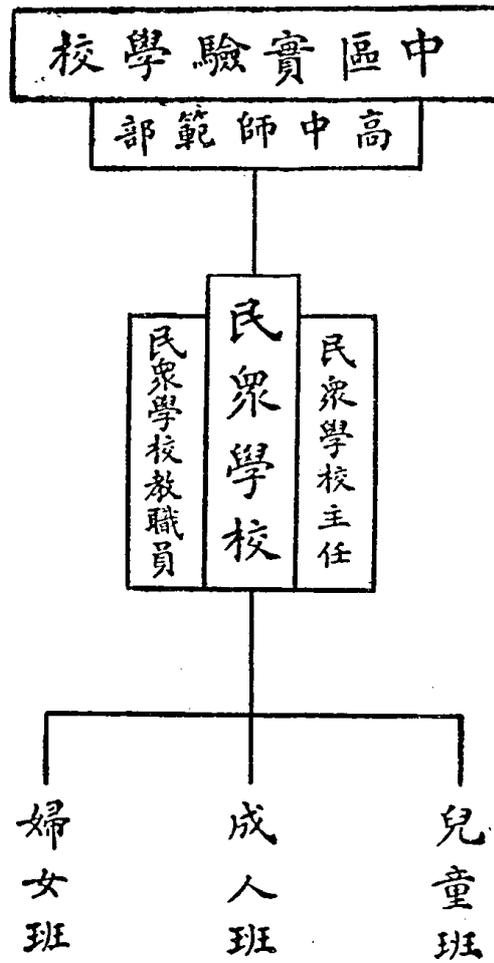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高中師範科民衆學校簡章

- 第一條 本校定名為南京市立第一中學校高中師範科民衆學校。
- 第二條 本校根據三民主義對失學者施以最低限度之教育，使適應社會生活為宗旨。
- 第三條 本校暫設兒童，成人，婦女三班，各班以四十人為限。
- 第四條 本校學科設國語算術黨義常識娛樂等科，婦女班增加家事科。
- 第五條 本校授課時間，訂每日下午六時至八時。
- 第六條 本校入學資格為年在十二歲以上五十歲以下之男女失學者。
- 第七條 本校修業期，暫定兒童班一年，成人婦女兩班各六月。
- 第八條 學生須於開學前來校繳保證金四角，（畢業時發還）填寫誓約書，切實聲明決不中途退學。
- 第九條 本校概不收費，課業用品由校供給。
- 第十條 凡學生讀書成績特別努力者，由本校發給獎品或現金，以資鼓勵。

第十一條 本校教室分設在本校小學部女子部高中部各教室。
 第十二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附本校組織系統表：

本校組織系統表



實施法
 十一

(十一)社會服務團實施法——人生活於社會中，一切生活需要，固然全仰賴於社會上他人的供給，而意外事項和其他臨時的偶發事項，非生活常軌中所能供應的，尤其非仰賴他人的幫助不可。所以「互助」兩個字，實是人生的一个重要重大職責，學校中社會服務團的活動，最大目標就是要養成學生的互助精神，作實際生活的準備。現在把本活動的實施法，分述於下：

(A)本活動的範圍——本活動的範圍極廣，凡全國全省市縣或校舍所在地，或附近校舍的社會上，乃至於世界上發生什麼問題，便是本活動的工作根據和需要。如防疫種痘，掃除積穢，滅蠅，滅蚊，消毒，水旱災賑濟，識字運動，改良娛樂，這許多事都是本活動極有價值的工作。

(B)本活動的價值

1. 充實人生的意義。
2. 培養互助的精神。
3. 練習辦事的能力。

(C)實施本活動的步驟

1. 觀察社會需要決定活動目標。
2. 於紀念週或其他集會中引起動機。
3. 選舉籌備員籌劃一切。
4. 開始活動。
5. 結果批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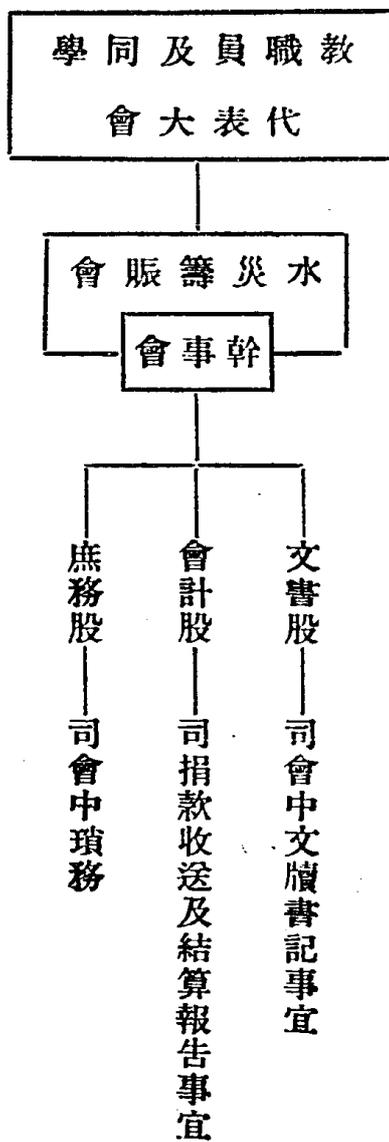
(D)本活動的一個實例

中區實驗學校水災籌賑會章程

第一條 本校師生憫災區之寥闊，災民之痛苦，本人類互助之義，爰組織斯會，儘力籌募。

第二條 本會為師生所共同組織，總持機關，為幹事會，由教職員及同學代表大會共選幹事七人。（教職員三人，同學四人。）辦理本會文書、會計、庶務等項。

第三條 本會組織系統如下：



第四條 籌募辦法分認捐及勸募二種：

(甲)認捐 教職員至少須捐出月薪三十份之一，（即一日之薪資）同學至少須認捐小洋一角。

(乙)勸募 教職員及同學，分向親友勸募，捐款交由本會彙送或直接繳付其他籌賑機關，由捐款人自主。

第五條 教職員認捐及勸募捐款，交本校經濟股保管。同學認捐及勸募捐款，交各級級任教員保管；每星期六結帳一次，將款彙送中央銀行全國水災急賑會代收賑款處，收據及捐款收入一覽表，隨時在和平院

佈告欄內公布。

第六條 本校除由全校師生認捐勸募外，並舉行左列之三種工作：

(甲) 擬勸募文字，寄各大報登載，冀能喚起全國民衆之同情心。

(乙) 組織演講隊，分赴通衢或其他民衆集合之場所演講勸賑。

(丙) 於校中相當場所，設置小匾，任師生工友自由投入捐款。

第七條 本會工作截止期，暫不預定。俟水災平復後，並擬量力續籌水災善後捐款。

第八條 本會如遇有本章程未規定之事宜，由幹事會負責商酌處置辦法。

第九條 本章程由教職員及同學代表大會通過後公布施行。

(丙)關於身心修養的活動

這一類的活動，也是課外活動中重要的部分。身心的修養，固然是人類生活所必需，而且身心得到適當的修養，對於工作上，事業上，都有無窮的助益。本類的活動，皆是使學生養成正當娛樂的習慣，給他們身心上都得到適當的修養。

實施
十法
二

(十二)旅行團實施法——課室內的生活，是比較乾燥的，呆板的，調和這種生活的方法很多，最適宜而最有教育價值的，就是旅行。旅行在教育上的價值，是非常的偉大，簡單的說，可分作

下列七點：

1. 旅行可以得天然環境的幫助，開拓胸襟，涵養性情。
2. 師生可以如家人父子似的，促膝談心，打破師生隔閡，並增進其感情。
3. 跋涉山水，可以鍛鍊身體，充實肌肉，活潑四肢。
4. 尋訪古跡，喚起民族生活的歷史觀念。
5. 調查現在人民生活狀況，引起研究社會問題之興趣。
6. 接近自然界，引起利用自然的興趣，欣賞自然界的美景。
7. 增加各種實際的知識。

旅行的價值，既如上述，所以每逢春秋佳日，風和日暖的時候，不論那個學校的學生，都喜歡組織旅行隊，現在將京中實中二十年春季旅行之大概情形，分述如下，可知本活動的一切實施方法：

(A) 旅行前的籌備

(1) 第一步，由學生自治會娛樂股擬訂以下地點及每人用費數目：

- | | |
|-------|-----|
| 1. 鎮江 | 二元 |
| 2. 無錫 | 五元 |
| 3. 蘇州 | 八元 |
| 4. 杭州 | 十五元 |

5. 牛首山 半元

規訂後，通知各級幹事，徵求各級加入之人數，簽名結果，願到蘇州的人數為最多，所以決定組織蘇錫旅行隊，並議決每人用費九元。

(2.) 第二步，徵求教職員加入。

(3.) 第三步，分派職務。本隊分會計，交際，庶務，文書，糾察五股，各股設正副股長一人，由師生分任之。辦理左列各事又設隊長一人，主持一切事宜。

1. 由會計收旅行費。
2. 由文牘公布出發時間。
3. 由交際先期接洽車票特價手續及蘇錫公共住處。
4. 由庶務購辦旅行中應用物品，及旅行用校旗。
5. 由隊長召集隊員講解旅行中應有的常識，發給油印的旅行須知。

附旅行須知：

- a. 帶鉛筆，筆記，小刀，手帕，校徽，牙刷，標本箱……。
- b. 穿學校制服和布底鞋。
- c. 火車不停穩，切勿上下。

d. 行路時注意靠左邊走，並且要整齊安靜。

e. 服從隊長及糾察的命令。

f. 遊覽時必需隨同隊伍，不得個人自由行動。

g. 不論何時，個人不得購買雜食。

h. 各種標本，應盡量採集。

i. 隨時記錄經過情形。

j. 住宿處，不得隊長許可，不可外出。

6. 發給旅行應備之公共用品。

(a) 急救用品——綑帶，橡皮膠，碘酒，十滴水，人丹，止痛藥水，止血藥水，蒸溜水等。

(b) 採集用品——捕蟲網，採集箱，毒瓶等。

7 印發蘇錫各地遊覽指南。

(B) 旅行後的結束

(1) 研究問題。

a. 無錫工業發達的原因安在？

b. 蘇錫的私家花園爲什麼這樣的多？

- c. 蘇錫工業發達，為什麼他們生活的程度，反低於南京？
 - d. 蘇州的語言，為什麼如此圓轉流利？
 - e. 茶館太多，與社會有什麼影響？
 - f. 燒香念佛，對於社會有沒有影響？
 - g. 湖泊怎樣成功的？
 - h. 京滬鐵路的歷史如何？
 - i. 火車的機器，現在我們中國人能造嗎？
 - j. 造塔的意義何在？
 - k. 河流怎樣成功的？
 - l. 為什麼名山總有寺？
 - m. 淡水湖成功的原因？
- (2) 展覽會 旅行後兩星期，將各人所蒐集的東西和作品，都拿出來展覽，以資觀摩。現在將這次的展覽物，略舉如下：
- a. 攝影。
 - b. 旅行記。

- c. 植物標本。
- d. 動物標本。
- e. 礦物標本。
- f. 問題研究詳解。
- g. 遊記的文章。
- h. 各地土產。
- i. 旅行用帳。

(3) 給獎 展覽三天後，由國文歷史地理生物及參加旅行的教師組織評判委員會，評判文章，標本，及問題研究中之最優者，給以獎章各一枚。

實施法
三

(十三) 音樂會實施法——音樂的功用，如娛樂身心陶冶性情等，可以說是盡人皆知，不必細講了。在校求學的青年，有相當的音樂技能，不但養成正當娛樂的習慣，而且足為修養之一大臂助；就學校方面講，倘使注意提倡音樂，使學生能受音樂的薰陶感化，可以減少許多訓育上的棘手問題，可稱為積極的訓育。現在把課外活動中音樂會的實施法條述於下：

(A) 實施本活動的目的

1. 授與學生音樂的技能。

2. 養成正當娛樂的習慣。
3. 娛悅身心陶冶性情增加其求學效率。
4. 培養學生的美感。
5. 輔植學生的道德，並促進其人格。
6. 借音樂之力促其反省，自覺，補助訓育方法之不逮。

(B) 實施本活動的原則

1. 施行本活動，希望授與多數學生以音樂技能，不可只造就少數有音樂天才的學生。
2. 練習時期，固不可妨礙正課，但亦不可在「遲暮」精力疲勞之時。
3. 樂器由學校備一全副，各生專習之樂器，應自備一具，以便在家中隨時練習，易於專精。
4. 國樂西樂原應並重，但為購置樂器經濟起見，宜先辦國樂。
5. 學生選習某種樂器後，不得任意變遷。又學習某種樂，無相當之成績，不得另習第二種樂器。

(C) 實施本活動的步驟

1. 校中已有音樂技能之師生，合組一隊，於公共集會時演奏樂曲，或合奏，或獨奏，以引起學生對於音樂之興趣。

2. 由學生會娛樂股發起組織音樂會。

3. 起草會章，徵求會員。
4. 籌劃經費，購置樂器。
5. 聘請導師，會員選認學習之樂器。
6. 教授初學會員樂器演奏法。
7. 分組定期演奏樂曲。
8. 於學期將終了時舉行演奏會。

(D) 會章舉例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中學校音樂會簡章

- 第一條 本會定名為南京中區實驗中學音樂會。
- 第二條 本會以愉悅身心，陶冶性靈，養成正當娛樂之習慣為宗旨。
- 第三條 本會由學生自治會娛樂股指派幹事二人，主持本會一切事宜，暨演奏時樂器之收發。
- 第四條 凡本校高初中同學志願學習音樂者，均得加入為會員。
- 第五條 本會分國樂西樂兩組，各由學校聘請指導教師二人。
- 第六條 本會樂器，概由學校購置，無論如何，不得以私人關係攜出練習室外及校外。
- 第七條 會員中已有相當之演奏技能者，合組為若干隊，每週共同練習樂曲合奏兩次。

第八條 初學會員於加入時定期分組訓練若干次，以後每週練習時間，得自由出席旁聽，並隨時向指導教師質疑問難。

第九條 編入樂隊之會員，連續兩次無故缺席者，開除會籍，不給課外活動之學點。

第十條 本會每學期至少須開表演會一次。

第十一條 會員倘將樂器損壞，由指導教師斟酌情形令其賠償。

第十二條 本簡章有未盡事宜及不妥善處，得隨時經公決修改之。

實施法
十四

(十四)體育會實施法——西諺云：「健康的腦筋，恆寓於健康的身體。」換一句話講，一個人若是沒有健康的身體，那裏有健康的腦筋；沒有健康的腦筋，還能專心求學嗎？廉威博士 (Dr. J. F. Williams) 說：「體育可以使身體健康，增進智力，及養成社會道德。」由威廉博士的話，我們可以知道：體育可以使身體健康，肌肉充實，四肢活潑，疾病不易侵襲，並且還能增加智力，及社會道德。可是學校的體育，是偏於一般的訓練，對於各個學生生理上及心理上之種種差異，未能謀適當的發展，惟課外運動，能依各個人之需要，而謀補救。現在將該活動之實施法，分述如下：

(A)體育會之三大目的

1. 依各個學生生理及心理上之區別，施以適當的體育訓練，謀身體健康的發展。
2. 養成以下各種美德：

a. 公正。

b. 誠實。

c. 服從紀律。

d. 雖敗不餒。

e. 雖勝不驕。

f. 忠實。

g. 勇敢。

h. 謙讓。

i. 堅持心。

j. 合作心。

3. 增加智力，及發達健全之思想。

(B) 實施課外運動之原則

1. 課外運動，須全體學生強迫參加。

2. 參加何項運動，聽學生自由選擇，體育指導教師可從旁指導不宜代為決定。

3. 課外運動種類，須盡量增加，俾學生易於選擇。

4. 未舉行各種比賽以前，學生須明瞭比賽的意義，以免毀損身體而傷感情。
5. 學校不宜太重視球員或運動員，以免養成驕傲的惡習。
6. 禁止「商業化的比賽」——以比賽為增加校譽的工具，謂之商業化的比賽。
7. 運動時須注意運動的道德。
8. 運動設備急救藥品，須購置齊備。
9. 運動到了恰到好處的地步，須要停止，否則不但無益，反而受害。
10. 不論何種運動員，須嚴守紀律，對於指導員及評判員之命令，須絕對遵守。
11. 運動與遊戲，須適合學生之年齡及其性別。
12. 學生運動員，須授以運動衛生之常識，及急救之方法。
13. 運動與學業，須平均發展，不宜徧重。
14. 運動員之衣服，運動後，即須換洗，其顏色及樣式，不宜太奇特。
15. 宜特別鼓勵「老夫子式的學生」加入各種運動隊。
16. 多舉行校內校外競賽，以聯絡學生感情，而增進運動技能。
17. 常舉行運動會，以增加學生及一般人對於運動之興趣。
18. 學生運動費用，須籌備充足，但用時，須力求經濟。

19. 體育指導員，不特體育技術須為學生所敬仰，即其人格亦應為學生之表率。
20. 對於運動事宜，學生，學生家長，與教職員，須合作贊助，否則體育即不能暢行發達。

(C) 體育會實施的步驟

1. 在學年或學期開始時，借公共集會（如紀念週）機會，或專門召集全體學生，請體育名家或本校體育教師演講體育之價值及運動之利益等問題，以鼓起學生對於運動之興趣。
2. 由學生會體育股召集各級代表，開體育會的籌備會，產生籌備委員。
3. 由籌備委員負責籌備一切，如起草會章和籌劃各種實施辦法。
4. 通過會章，宣佈成立。
5. 分別簽名加入各項運動。
6. 開始運動。
7. 於相當時期開競賽會，表演會，或整個的運動大會。

(D) 章程舉例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體育會章程

1. 定名 中區實中體育會。
2. 宗旨 以鍛鍊身體發展智力，促進生活之康寧為宗旨。

3. 組織 分球類，田徑賽，國術三組。

4. 會員 凡本校男女高初中部學生爲本會會員，各會員得任意參加各種運動，但每人至少須加入一種。

5. 職員 本會設主任幹事一人，由本校學生自治會體育股總幹事充之。幹事三人由本會主任聘請之，分任各

組進行事宜。

6. 練習時間 每日下午課後，其詳細規程及辦法另訂之，

7. 指導員 凡本校各部之體育教師，均爲本會之指導員，其他教職員中如富於運動經驗而有指導興趣者，亦

得聘請爲本會指導員。

8. 懲獎 凡會員無故缺席者，由指導員斟酌處罰。一學期無一次缺席者，指導員得斟酌增加其學點。

9. 附則 本簡章有未盡善處，得由會員三人以上之提議，過半數附議，經指導員之允許，隨時修改之。

實施
法
五

(十五) 攝影研究會實施法——學生在學校裏，終日埋頭攻讀，過的是極緊張的生活，若是

沒有方法來調劑，未免覺得太枯燥了。所以我們在學校裏，除了課程以外，似乎要找一點娛樂的

機會，方才覺得生活有趣！娛樂的方法固多，但無意識的娛樂，不單叫精神上無甚愉快，甚至對於身體上有所戕害，

我們覺得對於身心的修養有助益而又不脫離藝術和學術範圍的娛樂，就是在課外的時間研究攝影。攝影研究

會組織的意義就是叫學生在他們休閒生活裏，找出一條藝術化科學化的途徑。研究攝影的人，當他在研究靜物

攝影的時候，他就要注意到靜物的位置，光線的方向和強弱，感光的时间，環境的布置，這些關係，都是要根據個人

的藝術經驗和科學的知識。此外如各種盛會，將當時一切景象，攝入鏡中，雖事過境遷，而追溯以往，還可有所憑藉。或者遊歷名山勝蹟，將優美的景物，攝取入鏡，垂諸遠久，將來可以慢慢兒的欣賞，所以能使精神上有莫大的安慰。不過在學生時代，經濟和時間都有限，所以對於攝影研究的範圍，又較攝影專家不同，現在把本研究會的實施法分述如下：

(A) 實施的原則

1. 組織攝影研究會，以合乎學生的經濟和時間為原則，學生在求學時代，絕不能因研究攝影耗費太多。

2. 練習時間的支配，要適合學生的生活。學生在求學時代，光陰寶貴，研究攝影，僅能利用課餘時間，以不誤正課為原則。

3. 研究的範圍要合於學生生活的需要。不是凡關於攝影的技能都要學習的。

4. 攝影的對象，要適合學生的興趣。集會，遠足，運動，建築等皆是學生關心的，也是最有興趣的，以此為對象最好。

(B) 實施的目標

1. 要使學生明瞭攝影機的構造，及各部的效用。

2. 要使學生對於光圈，感光，及距離的標準，均能應用裕如。

3. 要使學生明瞭攝取風景的注意點。
4. 要使學生明瞭攝取人像的注意點。
5. 要使學生明瞭攝取靜物的注意點。
6. 要使學生明瞭攝取活動人物的注意點。
7. 要使學生明瞭攝取黑影的注意點。
8. 要使學生能夠沖洗膠片。
9. 要使學生能夠沖曬感光紙。
10. 要使學生能夠配製顯影定影溶液。

(沖曬設備如不能辦到，僅作到攝取工作亦可。)

(C) 實施的方法

1. 由學生自治會研究股或娛樂股發起組織攝影研究會，召集對於攝影有興趣及有研究的同學共同研究。

2. 每星期開討論會一次，討論攝影各種方法，批評成績的得失。
3. 設置黑房，作為沖洗膠片及照片的應用。
4. 每學期舉行成績展覽會一次，陳設各種成績的進度。

5. 陳設著名攝影作品以求他山之助。

6. 指導閱讀攝影雜誌。

(D) 章程舉例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中學攝影研究會簡章

1. 本會定名為中區實驗中學校攝影研究會。
2. 本會利用休閒時間研究攝影術以陶冶性情為宗旨。
3. 凡本校同學對於攝影饒有興趣者，皆得為本會會員。
4. 本會會員，應各自備攝影機及膠片。
5. 本會每學期開成績展覽會一次或二次，以成績多少為準則。
6. 本會聘請教師一人，任指導之責，同學二人為幹事，辦理一切雜務。
7. 本會會員可享下列權利：
 - a 借閱本會所購置之名作及書籍。
 - b 借用本會黑房沖洗成績。
 - c 取用顯影定影各種藥品。
8. 本會會員應盡下列義務：

a 出席討論會。

b 擔負藥品及印紙費用。

c 布置成績展覽事件。

9. 練習時間無規定，任各會員於休閒時間中自由攝影。

10. 本會每星期開討論會一次，討論攝影方法，評判成績得失。

11. 本會會員，每星期至少繳入成績二張。

12. 本會章程，如有不盡善處，得隨時修改之。

實施法
十六

(十六) 戲劇研究會實施法——人類的生活，隨處都要以藝術為背景，才感覺到豐富和愉快，才了解生之意味。否則枯燥寂寥，度機械的生活，無怪許多青年，要因生活的煩悶而走入消極

之途。戲劇一道，無論何人，無論處於何種境界，都樂於觀賞，正因為他是藝術的源泉，是詩歌，音樂，繪畫，舞蹈，建築；種種藝術的綜合。學校課外活動中組織戲劇研究會，探討戲劇的作法，并偶一表演，不但會員身心上得到許多的修養和安慰，即全校觀者，精神上也要受許多的刺激因而了解生之意味。現在把戲劇研究會的實施方法分條陳述於後：

(A) 實施的目的

1. 培養學生認識戲劇的能力。

2. 培養學生欣賞戲劇的能力。
3. 使學生能編纂戲稿。
4. 使學生能表演戲劇。
5. 使學生了解藝術的真諦而充實其生活。

(B) 實施的原則

1. 以學生之地位與環境研究戲劇，並非欲造成戲劇專家，一切設施和活動，當然要以可能範圍為限制，不可過事鋪張。

2. 中國之戲劇有平劇（京劇）崑曲劇，話劇，電影劇四大類，就設施便利計，當然祇能研究話劇，如人才經濟及時間能有相當之供應，亦可進而研究其他戲劇。

3. 公演次數不可過多，多則種種耗費，損失甚大，大率以一學期公演一次為原則。

4. 佈景，道具，化裝等事，皆以自製或借用而不消耗多量之金錢為原則。

5. 公演最好排自編之劇稿，編劇最好以學生生活為中心。

6. 本活動不可僅以排演幾齣名劇為能事，須以認識戲劇了解藝術為最終之目的。

7. 編劇者能演劇，演劇者能編劇，這也是本活動的重要原則。

(C) 實施的步驟

1. 刊登宣言於校刊，或於公共集會時演說戲劇之價值及其意趣，以引起動機。
2. 正式發起組織戲劇研究會。
3. 推定籌備人，起草會章，徵求會員。
4. 宣布成立，開始活動。
5. 繼續定期活動。
6. 學期將終了時舉行公演。

(D) 章程舉例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中學戲劇研究會簡章

1. 本會定名為南京中區實驗中學戲劇研究會。
2. 本會以認識戲劇，了解藝術，陶悅性靈，充實生活為宗旨。
3. 本會暫以研究話劇為範圍。
4. 凡本校初三以上之男女同學有志研究戲劇者皆得加入本會為會員。
5. 本會由校聘請指導教師一人，負指導專責，於必要時，得隨時聘請顧問教師若干人。
6. 本會設左列之各部職員：

a 總幹事二人。

- b. 編劇幹事三人。
- c. 表演幹事八人。

佈景
化裝
道具
排演

幹事各二人

- 7. 公演時，得由總幹事聘請臨時職員若干人。
- 8. 本會經費，由會員公認之。每人每學期繳會費大洋一圓，公演時得另行募集，並得酌售座券，以為本會之基金。

- 9. 本會規定每兩週集會一次，討論一切會務，平時研究事項，分組分時活動。
- 10. 本會以一學期公演一次為原則。
- 11. 本會俟話劇有相當成績後得進而研究：(一)平劇(二)昆曲劇(三)電影劇之理論。
- 12. 本會至多每一學年後，須將工作成績編輯付印。
- 13.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及不妥善處，得隨時增刪之。

(十七) 弈社實施法——人不能僅有工作而無娛樂。娛樂是可以豐富我們生活的興趣，同時也可以增加我

實施法
十七

們工作的效能。娛樂的方法很多，如音樂，球戲，戲劇，歌舞，弈棋……等。皆是正當的而具有教育價值的娛樂，所以一般的青年——尤其是受過教育的青年——在休閒的時期，要把牠們拿來消遣餘暇。可是以上各種娛樂之中，最平民化的，普遍化的，要推弈棋了。現在把弈社實施上應知的事項，分述如下：

(A) 弈棋的功用

1. 鍛鍊腦力。
2. 發達思想。
3. 舒暢胸懷。
4. 調濟精神。
5. 陶冶性情。
6. 培養道德。

(B) 弈棋的特點

1. 弈棋是平民化的——弈棋的工具，不論是圍棋，象棋，或是軍棋，牠們的製造，都是簡單而經濟的。隨時隨地，可以設局。勝負的結果，也沒有金錢的關係。設局的時候，也沒有階級の意味。所以無論貧富學生，皆可以享受這種娛樂的幸福。
2. 弈棋是普遍化的——要想弈棋的技術如何精良，固然是很難，可是要懂得弈棋的方法，是很簡

單的，象棋的口訣，僅有「象走田，馬走日，炮打隔子車走直」三句，圍棋雖沒有一定的口訣，但是方法很簡單，經人指授，立刻便可以會着。至於軍棋更容易，一看說明書就可以會下的。總之，這種弈棋的遊戲，很容易學習，尤其是中學校的學生。

3. 弈棋是鍛鍊思想的——歐美中學校的課程裏面，總把臘丁文，作為必修科。其原因，固然因為臘丁文是英文文學的「說文」，但是最重要的目的，是在鍛鍊學生的腦經。著棋如同用兵一般，雙方伺隙而動，各乘其不慮，攻其不備，到了「棋逢對手難藏拙」的時候，要步步留神，倘然一著失慎，則全局受累不淺，必須用全副的精神，熟審彼此的虛實。佈局方面，尤須顧到各子互相援引，運動靈活，進可以攻，退可以守，方有勝利的希望。雙方鉤心鬪角，如臨大敵，訓練腦神經的力量，非常之大。所以鍛鍊學生的縝密的思考力，弈棋實為最好的方法。

(C) 弈社實施步驟

1. 於校刊上登載弈棋之價值，或於公共集合時演講弈社之意境，以喚起學生對於弈棋之興趣。
2. 由學生自治會娛樂股發起組織弈社。
3. 徵求社員，公定社章，聘請指導教師。
4. 規定各種棋藝之指導時間，請指導教師演講。
5. 分配練習時間，開始活動。

6. 學期將終了時舉行各種棋藝競賽。

(D) 章程舉例

南京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弈社章程

1. 本社定名為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弈社。
2. 凡本校中學部學生皆得為本社社員。
3. 本社指導教師由自治指導股主任聘請之。
4. 本社設幹事二人由社員選舉之，辦理本社一切事宜。
5. 本社工作分指導，練習，競賽三種。
6. 指導工作為規定時間，各社員須一律出席聽指導教師演講各種棋藝之對弈法。
7. 練習時期，將社員分為六組，在規定時期，輪流練習，練習後，由各組長將練習情形，詳細報告指導教師。
8. 弈棋用具，由各組長每日輪流保管之。如有遺失，由本日組長照價賠償。
9. 各社員如將弈具損失，須加倍賠償。
10. 社員組長及幹事的學點辦法，另詳本校學點制大綱。
11. 各種棋藝競賽，每學期舉行一次，其詳細辦法另訂之。
12. 凡加入本社的學生，無故不得中途退出，違者，罰棋具三副。

13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由三分之一社員之提議，全體社員通過，經指導教師之許可，得修改之。

卅 競賽簡章舉例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中學部弈社棋藝競賽規程

1. 宗旨 本社為聯絡同學感情，增進棋藝，及發達思想起見爰舉行各種棋藝競賽。
2. 與賽資格 凡本校高中部，初中部，女子中學部學生，均得與賽。
3. 競賽方法 用單循環制，如人數過多時，得分組比賽。
4. 競賽次序 由娛樂股於比賽先兩日訂定公佈之。
5. 裁判人 競賽時由本社幹事聘請指導教師為裁判人。
6. 競賽用具 由娛樂股供給。
7. 處罰 輸值競賽時遲到五分鐘者，作棄權論。不遵守競賽規約者，取消其競賽資格。競賽規約另訂之。

(附) 競賽公約——凡參加競賽者須遵守左列之公約：

- a. 與賽者須服從裁判人之評判。
- b. 與賽者必先領取競賽證，憑證入局。
- c. 入局先後，概依預定之次序，不得爭執。
- d. 棋子未走前，得自由審計，舉手後，不得回著。

e. 與賽者須靜默對弈，不得向局外人談笑商酌。

f. 附約——參觀人不得在旁隨便議論，或有暗示著棋人之言動。

8. 獎勵 前五名優勝者，由學校自治指導股發給獎章或課業用品，以資紀念。

9. 報名 凡願加入比賽者，於比賽前五日向娛樂股報名，領取競賽證。

10. 競賽地點 本校圖書館。

11. 附則 本簡章由學生自治會執行委員通過，經學校自治指導股允許後施行，如有未盡善處得修改之。

(丁)其他偶發事項的臨時活動

課外活動最大的要義，就是養成學生應付生活和改善生活的能力，以促現教育的效率。各項活動，差不多都是本着這個目標去設計的。但生活環境，千端萬緒，不可捉摸，祇靠幾種板滯的經驗，絕不足以應付繁複的生活，更談不到改善生活了。所以課外活動中的各項固定活動，是預備的性質；是示例的性質；惟有偶發事項的臨時活動，是課外活動的本體，是課外活動效驗的表顯。施行課外活動的學校，千萬要特別注意，十分努力於偶發事項的臨時活動。

關於『偶發事項的臨時活動』的實施法，看下面的兩件實例，便可明瞭一切。第一例是編者在南京中區實驗中學的實際工作報告。第二例是編者在江浦縣立師範學校的實際工作的報告。

(十八)油漆教室——本活動的一切實施經過，民國十六年十一月重寅在南京中區實驗學校服務時有一

篇成文報告，名『一個生活工藝的設計』現在輯錄於下：

引言

中學校裏例來有一個手工科，（或稱工藝科）學生對於這一科，都是隨隨便便的混過，學校裏也認為是無足輕重的課程，充任手工教員的人，因此也就敷衍其事了。結果：每學期刻一塊手枕，或做一個筆筒，便算完事；還有些學生，到學期終了的時候，叫匠人做一個來，送給手工教員去打分數。照這樣看來，手工科直接可以取消了！但是我們要曉得：基本的工藝能力，是人們生活中所必需的；學校中手工科的目的，就是給學生練習各種基本的工藝能力，作他們將來適應生活的預備；實是一件很重要的事！不過不可像上面所講的那樣鬼混。我們覺得工藝科是重要的，而且要以『有關生活』為原則，所以本學期有一個生活工藝的設計。現在把經過的情形分項寫在下面：

I 動機

本校的中學二年級教室，是一所舊式的大廳改造成功的；窗和門是新製的，都不會加漆，隔板柱子和牆壁，都是陳舊污穢不堪的；師生在裏面作業，都覺得十分沉悶；外觀上看來，也覺得太不美了。我們便動議不用漆匠瓦匠，自己來油漆粉刷。師生討論了一次，便議決施行。

II 旨趣

油漆和粉刷，這兩件事是與生活有關係的工藝；人們有了這兩種能力，生活上就方便多了。況且我們終日在裏面作業的教室，由我們師生自己來油漆粉刷，裝飾清楚了以後，我們在裏面欣賞那一種整潔鮮明的美，不獨能

增加作業的效率，精神上是何等的愉快呢？至於經濟方面，我們買材料和工具的費用，一定比漆匠瓦匠的工錢要省儉多。這是有『教育意義』的工作，是中等學校工藝科開新紀元的事業，比那鬼混式的作一個手枕，或筆筒有價值多了。我們議決的時候，大家都喜形於色磨拳擦掌的霍霍欲試！

III 事前的預備

議決了以後，便預備下面幾件事：

(1) 材料

(a) 藍粉 (b) 白粉 (c) 光油 (俗名小光油) (d) 洋油

以上是油漆的材料

(e) 石灰 (f) 清水

以上是粉刷的材料

(2) 工具

(a) 大漆刷 (b) 平刷 (c) 小刷 (d) 漆鉢 (e) 大碗 (f) 小棒 (g) 絲頭

以上油漆用

(h) 小缸 (i) 木棒 (j) 排筆 (k) 小提桶

以上粉刷用

(l)長梯 (m)短梯 (n)圍衣

以上油漆粉刷通用

(3)工作人的支配

全級學生，個個都來工作。就各人的身材和興趣，分爲兩組：

(a)油漆組

(b)粉刷組

每組再各就工作情形分配負責

IV 實施狀況

預備好了便開始工作，實施的狀況如下：

(1)工作時間計有三種：

(a)每週固定的工藝課連續兩小時

(b)每日課後一小時（每週約作二三次）

(c)星期日的上午工作三小時（間一週一次）

每週平均共約八小時。計四週完成共約工作三十二小時。

(2)工作範圍

(a)圓柱兩根

(b)扁柱十一根

(c)橫楣兩間兩層

(d)門框兩面

(e)窗十二面 (f)門一扇

以上是油漆的

(g)牆面兩間 (h)夾柱牆一間 (i)隔板一間 (j)窗板兩間 (k)門面一間

以上是粉刷的

(3)工作時的精神

(a)學生 大家着了圍衣和漆調粉。搬梯搭架。都是興高采烈的。

(b)教師 各處指導。或幫同工作。衣服上着了漆花粉漬。手指上染了藍痕白癢。卻是娛樂異常。不以爲苦。

(工作的情形，曾攝影兩幅：一是油漆門窗的影，一是粉刷牆壁的影。)

V 結果批判

工作了四週，已告完成，昔日陳舊污穢的中學二年級教室，一變而爲光華燦爛全校最鮮明的一座教室了！白牆青柱，相托益彰！那一種整齊嚴肅的氣象，真令人爲之謹然！本校同學和參觀人，往往徬徨其中談論自己油漆粉刷的興趣和益處，並且有些讚嘆之詞。那些在學校裏做他項工作的漆匠瓦匠，也都來看看，盛稱『學生真能幹！』中學二年級同學聽了，都覺得愉快萬分。學校裏在這一生活工藝設計結束了以後，得了許多要點如下：

(1)經濟的決算，材料和工具的代價實在比僱工的工資省儉。(即或超過工資，我們覺得是有價值的，也不

計較。)

(2) 本級同學對於工藝科的興趣，增加十倍。

(3) 中學三年級看見二年級這樣的做，也自動的去做了；可知學生對於工藝科原是有興趣的。

(4) 成績不十分惡劣但粉刷不如油漆可知粉刷比油漆難。

(5) 工作期間內，有兩天氣候太冷，學生便覺得懈怠些，此後這一種生活工藝的設計，要在春季施行成績一定更好些。

(6) 借此可以看出學生的勤惰，負責，做事有秩序，等個性差別，足為訓育之助。

(7) 據學生言：家庭方面，有許多不能了解的，以後要設法使家庭了解生活工藝的重要。

(8) 教師先動手做，學生的勇氣更足。

(9) 仍有少數學生不免有始勤終懈的趨勢，以後要研究鼓勵學生工作興趣能繼續不斷的方法。

結論

我們這一個生活工藝的設計，可算是沒失敗而成功的了；我們現在還有兩個願望：

(1) 希望本校有第二個更好的生活工藝的設計。

(2) 希望他校起來共同研究。

(十九) 築路——本活動的一切實施經過，民國十八年一月，重寅在江浦縣立師範學校服務時，有一篇成文

實 施
十 法
九

報告名『自力築路的指趣和經過』現在輯錄於下：

I 指趣和動機

教育的宗旨，在造就健全的人格。這『健全人格』四個字，當然有許多標準。其中有兩條很重要的標準。

(1) 有改善生活環境的能力。

(2) 有『既知之必行之』的意志。

我們信仰：過去的教育方法，有許多虛偽的缺點。現在辦教育，一定要有『力求實際之適應』的精神。所以我們的口號，祇有兩個：

一是『養成篤實的師資！』一是『厲行教學做合一！』我們辦這造就鄉村小學師資的江浦縣立師範學校，是認定：

沒有農工的身手，不配做教師！

沒有勞動的精神，不配做教師！

縣師的校舍，教室和宿舍分開，距離大約有二百多步，是黏土質的自然路。遇到陰雨天，泥濘不堪，一腳踏下去，鞋子要污泥了一半，不用點氣力恐怕還要拔不起來。唉！這種生活，直接是和原始生活差不多啊！

這一條路我們每天最少要走四趟，是我們生活上，有重要關係的，既有這種不良的情形，我們當然要迅速的改善牠。

在我們學校裏，有一個練習社會能力的學生組織，叫做辛未級會。我們就在級會的衛生部裏組織了一個築路委員會，籌議自己築路，經過了兩三次的計議，就在十月十二日的課後開始工作了。

II 工作實況

我們五個專任教職員，三十四個學生，兩個校工，一共四十一個人，全體都去工作。把這一條路分作七段，每段五個人共三十五個人，做工程上的事，其餘的六個人做總務方面的事。

每天課後工作一小時半，做了五天，內中有一天是星期，下午一時半做到四時半，共做三小時，總計每人共做了九小時，這一條路便完成了。因為節省磚頭和時間的原因，隔一步鋪磚頭兩塊，兩塊磚頭平行着鋪，使牠的闊度能容兩個人並行，給來回遇着的時候可以互讓。但是這梯形的路，走起來好像太受拘束，所以又在旁邊築了一條小徑，天晴的時候走走。

工具的分配，是每段二齒一把，釘鈹一把，鋤頭一把，鍬一把，另外籬擔，水桶，畚箕，這些工具，是各段公用的。

工作的程序是：(1)潑水，(2)鋤土，(3)鬆土，(4)運磚，(5)定線，(6)量距，(7)排磚，(8)整土。

工作的時候，大家——教師，學生，校役——都脫去長衣，捲起袖子，拿了鋤頭，或釘鈹，很愉快的很努力的在那裏工作。五天下來，沒有一個人覺得疲倦或是偷懶的事。固然把『自力築路』的意義給大家都了解，但是這『知而能行知而即行』的精神，也實在是我們很可慶幸的！我們又編了兩個築路歌（歌附後），在工作的時候大家唱着，更足以增加興趣。

築完成了以後，我們要起一個名字，就用那集思廣益的方法，叫大家都想一個名字，校工也想一個名字，徵集起來，很考慮了一番，決定叫做『新民路』。

十月十七日的課後，我們舉行了一個「新民路落成禮」。把路旁插起五彩的小紙旗，我們大家都排着隊在我們自己築成的路上走着，口裏還唱着築路歌。那時心中的愉快，真是不可思議的！

III 結論

在這一個自力築路的過程中，各個學生的個性，我們都可以認識了許多。這一點是學校訓育上一個大幫助。這是一種生活的工藝，比那刻一個手枕做一個筆筒要好得多！而且那一個手枕或筆筒有許多學生還是拿錢叫匠人做來討分數的！

我寫到這裏，不禁還要高叫一聲：

『一個人至少要具有改善自己生活環境的能力！所謂文明，所謂進化，這就是一個立腳點！』

路築成了，天下雨的時候，我們在這自己建築的新民路上一步一步的走着，雖不穿雨鞋也不致泥污了鞋子，濕透了襪子了！大家這時都深切的信認：『生活的環境真要改善呀！——尤其是自己去改善，來得更有意義，更有價值！』

我們又畫了一張圖，把新民路和兩端（宿舍和教室）的情形都畫出來，又在圖上空曠處寫了一篇圖誌如下：

江浦縣師自力築路圖誌

吾校假文廟西廡爲教室，宿舍則在舊積穀倉，自宿舍租教室，相距約三百步；黏土小徑，陰雨時泥濘難行，痛苦萬狀！而此徑每日必須往返數次，吾儕生活上之重要環境也。教育之意義，曰動，曰變，曰適應，吾校復以『勵行教學做合一』爲職責；於是合師生校工四十一人之力，動而做之，變易斯徑，敷以砥礪，求適應陰雨泥濘之環境，使往來其上，履履得不污。計自十月十二日起，每日課畢，工作一小時半，歷五日而成之。於十月十七日舉行落成典禮，命名曰新民路。爰繪斯圖，以爲紀念！

民國十七年十月二十日

皖歙陳重寅記并書

江浦縣公安局長黃惜光先生，預先帶着警士，替我們把磚頭預備好，這是我們的一個大幫助，特在這報告結束的時候誠懇致謝！

附築路歌兩曲：

C^{2/4} 築路歌 十七年十月十二日陳重寅作於江浦縣師

3 5 5 | 6 6 | 1̣ 3 | 5 | 6 | 1̣ 1̣ | 1̣ 3 | 2̣ 6 |

(一) 手把着 鋤頭來 鋤土 呀！鋤起 泥土 好築

(二) 再把那 泥土耙鬆 透呀！耙鬆 泥土 鋪磚

(三) 鋪好了 磚頭路完 成呀！陰雨 連綿 不泥

(四) 生活的 環境要改 善呀！改善 之責 自家

1.5 6 | 6 6 i i 2 6 i i 2 2 | i i 2 5 ||

(一) 路 呀！ 綺 鴉 海， 鴉 荷海！ 鋤起泥

(二) 頭 呀！ 綺 鴉 海， 鴉 荷海！ 鋤鬆泥

(三) 灣 呀！ 綺 鴉 海， 鴉 荷海！ 陰雨連

(四) 擔 呀！ 綺 鴉 海， 鴉 荷海！ 改善之

6 i 6 | 2 2 i 6 i 6 | 5 3 2 3 | 5 ||

(一) 土 好築路呀！ 鴉 荷海， 鴉 荷海！

(二) 土 鋪磚頭呀！ 鴉 荷海， 鴉 荷海！

(三) 綿 不泥灣呀！ 鴉 荷海， 鴉 荷海！

(四) 費 自家擔呀！ 鴉 荷海， 鴉 荷海！

F ^{2/4} 築路第二歌

2 2 2 3 2 | 1 2 | 2 2 3 5 | 5 2 3 5 3 2 |

(一) 我們 大家來築路， 鴉 荷海， 鋤頭釘 鋤

(二) 築路， 築路，築路！ 鴉 荷海， 築起路 來

1 1 3 3 2 1 6 6 1 6 3 6 6 6 1 2

(一) 囉 囉！ 遇着 碎磚， 掘梅椅紫 荷！ 除去障礙 物，

(二) 囉 囉！ 我們 信仰： 教育要革 命： 農工的身 手，

1 6 2 1 6 5 5 1 6 2 1 6 5 5

(一) 好把 城 磚 鋪 鋪！

(二) 纔配 做 教 師 啦！

結 論

幾句誠實
懇切的話

課外活動的理論和實施方法，在上面已經分別說明和舉例。這許多舉例，大半是編者在各中等學校服務時的實際工作報告，決不是全憑空想而杜撰的虛例，這一點是我們足以自慰並且值得告慰讀者的。

課外活動的理論，原來是很簡單的，很容易明瞭的。但是教育者不是明瞭了牠的理論便算了事的，我們要認清他的價值去努力的實施，使牠的效力能以實現。這樣，不但學生得到真實有力的幫助，教育的效率，也要因此而充實起來！

一個完全有用的人，能辦事業的人，祇有學問是不成功的；必定除了有學問以外還要有做事的能力和知道做人的方法。有學問，會做事，會做人，這三者缺一不可，如果缺了一樁，事業便不會辦得圓滿！學校教育的現狀，指導學生研究學問，是很負責很有效的了，但指導學生做事和做人的方法，以及實習做事和做人的方法，都是要靠施行課外活動的努力程度了！

學校的畢業生，到社會上去服務，往往不為社會所歡迎；而且很客觀的考核學校畢業生的服務能力，也委實缺點很多。——這是教育效率的一大缺陷！我們要挽救這已往的缺陷並不難，祇要嚴密的，努力的，實施課外活動！中等教育界的同志們！關於課外活動的理論，想大家都是信仰的，同情的；但我們還有更進一步的希望：就是要大家起來共同努力去實施，充實教育的效力，替未來的社會，多培植幾個有用的人。

我們編這本書的旨趣，在引言中已經說過：（一）引起中等教育者的注意，並希望提倡施行；（二）供擔任訓育和課外活動指導者的參考，免散碎搜集的麻煩。現在編輯完竣了，再寫上這幾句誠實懇切的話，做個結論。

本書參考書一覽

全國各學校校刊

中學課外作業

試行新學制後之東大附中

一個中小幼合辦的實驗學校

民衆教育

教育雜誌

中華教育界

中等教育

半年來的江浦縣師

中學圖書館學

職業指導和升學指導

課外運動法

尙公兒童自治概況

李相勗

廖世承等

李清悚等

南京鎮江民衆教育館

商務印書館

中華書局

廖世承

陳重寅等

陳重寅

喻鑑清

陳重寅

李戛聲

楊彬如

中學行政

周瑞璋
朱錦江 譯

1. Roemer and Allen: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
2. Allen, C. F. : *Outline in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
3. Bentley, R. C. : *Extra-Classroom Activities in High School*.
4. Loyd, P.P.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 and Scholarship*.
5. Dewey, John. *Democracy and Education*.
6. Fowler, B. P.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a High School*.
7. Inglis, Alexander: *Principles of Secondary Education*.
8. Benjamin, C. H. *Student Activities*.



借 書 刊 期 表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五月初版

(35703)

師範叢書 中學課外活動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伍角五分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 版 翻 *
* 權 印 *
* 所 必 *
* 有 究 *

編纂者

校訂者

發行人

印刷所

發行所

陳喻 朱錦 陳重 喻鑑

廖茂 如江 寅清

王雲 五 上海河南路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七二〇上

大

(本書校對者袁秉美)

中央宣傳委員會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第一五二三號審查證

